

孫吳兵法



上海大眾書局出版

中華民國廿八年四月再版

孫吳兵法



編著者 大衆書局
印刷者 大衆書局
出版者 大衆書局
發行者 大衆書局

總發行所 上海四馬路
大衆書局

代售處 各省各大書局

九地篇

曹公曰、試戰之地有九也。

李筌曰、勝敵之地有九、故次地形之下。王晉曰、用兵之地、利害有九也。

孫子曰。用兵之法。有散地。有輕地。有爭地。有交地。有衢地。有重地。有圮地。有圍地。有死地。

曹公曰。此九地之名也。

張預曰。此九地之名。

施子美曰。天時不如地利。得地之利。而後可以決戰。然地有利有不利。苟則因地而制變。九地皆地也。用兵之法。必知是九者。然後可以進戰。

諸侯自戰其地。爲散地。

曹公曰。士卒戀土。道近易散。

杜佑曰。戰在其境內之地。士卒意不專。有潰散之心。故曰散地。

李筌曰。卒恃土懷妻子。急則散。是爲散地。

杜牧曰。士卒近家。進無必死之心。退有歸投之慮。

梅堯臣同杜牧註。

王哲同曹公註。

何氏曰。散地士卒恃土懷戀妻子。急則散走。是爲散地。一曰地無關鍵。士卒易散走。居此地者不可數戰。又曰地遠四平。更無要害。志意不堅而易離。故曰散地。吳王問孫武曰。散地士卒頑家。不可與戰。則必固守不出。若敵攻我小城。掠吾田。禁吾樵採。塞吾要道。待吾空虛而急來攻。則如之何。武曰。敵人深入吾都。多背城邑。士卒以軍爲家。專志輕鬥。吾兵在國。安土懷生。以陳則不堅。以鬥則不勝。當集人合衆。聚穀蓄帛。保城備險。遣輕兵絕其糧道。彼挑戰不得。轉輸不至。野無所掠。三軍困餒。因而誘之。可以有功。若欲野戰。則必因勢依險設伏。無險則隱於天氣。陰晦昏霧。出其不意。襲其懈怠。可以有功。

張預曰。戰於境內。士卒顧家。是易散之地也。鄖人將伐楚師。門廉曰。鄖人軍其郊。必不誠。恃近其城。莫有鬪志。果爲楚所敗。是也。

入人之地而不深者。爲輕地。

曹公曰。士卒皆輕返也。

杜佑曰。入人之地未深。意尙未專。輕走。謂之輕地。

據通典補

李筌曰。輕於退也。

杜牧曰。師出越境。必焚舟梁。示民無返顧之心。

梅堯臣曰。入敵未遠。道近輕返。

王晳曰。初涉敵境。勢輕。士未有鬪志也。

何氏曰。輕地者。輕於退也。入敵境未深。往輕返易。不可止息。將不得數動勞人。吳王問孫武曰。吾至輕地。始入敵境。士卒思還。難進易退。未背險阻。三軍恐懼。大將欲進。士卒欲退。上下異心。敵守其城。壘整其車騎。或當吾前。或擊吾後。則如之何。武曰。軍至輕地。士卒未專。以入爲務。無以戰爲。故無近其名城。無由其通路。設疑佯惑。示若將去。乃選驍騎。啣枚先入。掠其牛馬六畜。三軍見得。進乃不懼。分吾良卒。密有所伏。敵人若來。擊之勿疑。若其不至。捨之而去。又曰。軍入敵境。敵人固壘不戰。士卒思歸。欲退且難。謂之輕地。當選驍騎。伏要路。我退敵追來。則擊之也。

張預曰。始入敵境。士卒思還。是輕返之地也。尉繚子曰。征役分軍而歸。或臨戰自北。則逃傷甚焉。言民兵四集。分屯占地。使北來者當北道。則多逃。以其開之耳。

我得則利。彼得亦利者。爲爭地。

曹公曰。可以少勝衆。弱勝強。

杜佑曰。謂山水阨口。有險固之利。兩敵所爭。

李筌曰。此阨喉守險地。先居者勝。是爲爭地也。

杜牧曰。必爭之地。乃險要也。前秦苻堅先遣大將呂光討西域。堅敗績。後光自西域還。師至宜禾。

堅涼州刺史梁熙謀拒之。高昌太守楊翰曰。呂光新定西國。兵強氣銳。其鋒不可當。若出流沙。其勢難測。高梧谷口險要。宜先守之。而奪其水。彼既困竭。人自然投戈。如以爲遠不可守。伊吾之關亦可拒之。若廢此二要。難爲計矣。地有所必爭。真此機也。熙不從。竟爲光所滅也。

陳皞曰。彼我若先得其地者。則可以少勝衆。弱勝強也。

梅堯臣曰。無我無彼。先得則利。

王贊同陳皞註。

何氏曰。爭地。便利之地。先居者勝。是以爭之。吳王問孫武曰。敵若先至。據要保利。簡兵練卒。或出或守。以備我奇。則如之何。武曰。爭地之法。先據爲利。敵得其處。慎勿攻之。引而佯走。建旗鳴鼓。趣其所愛。曳柴揚塵。惑其耳目。分吾良卒。密有所伏。敵必出救。人欲我與。人棄我取。此爭先之道也。若我先至。而敵用此術。則選吾銳卒。固守其所。輕兵追之。分伏險阻。敵人還鬪。伏兵旁起。此全勝之道。

張預曰。險固之利。彼我得之。皆可以少勝衆。弱勝強者。是必爭之地也。唐太宗以三千人守成臯之險。坐困竇建德十萬之衆。是也。

我可以往。彼可以來者。爲交地。

曹公曰。道正相交錯也。

杜佑曰。交地有數道往來。交通無可絕。

杜牧曰。川廣地平。可來可往。足以交戰對壘。

陳皞曰。交錯是也。言其道路交橫。彼我可以來往。如此之地。則須兵士首尾不絕。切宜備之。故下文云。交地吾將謹其守。其義可見也。

梅堯臣同陳皞註。

何氏曰。交地。平原交通也。一曰可以交結。不可杜絕之。絕之致隙。又曰。交通四遠。不可遏絕。吳王問孫武曰。交地吾將絕敵。使不得來。必令吾邊城修其守備。深絕通路。固其險塞。若不先圖之。敵人已備。彼可得而來。吾不得而往。衆寡又均。則如之何。武曰。旣不可以往。彼可以來。吾分卒匿之。守而易息。示其不能。敵人且至。設伏隱廬。出其不意。可以有功也。

張預曰。敵有數道。往來通達。而不可阻絕者。是交錯之地也。

諸侯之地三屬。

曹公曰。我與敵相當。而旁有他國也。

孟氏曰。若鄭界於齊楚晉是也。

先至而得天下之衆者。爲衢地。

曹公曰。先至得其國助也。

杜佑曰。先至其地。交結諸侯之衆爲助也。

據通典補

李筌曰。對敵之傍。有一國爲之助。先往而通之。得其衆也。

杜牧曰。衢地者三屬之地。我須先至其衝。據其形勢。結其旁國也。天下猶言諸侯也。

梅堯臣曰。彼我相當。有旁國三面之會。先至則諸侯之助也。

王哲曰。曹公云。先至得其國助。哲謂先至者。交結先至也。言天下者。謂能廣功。則天下可從。

何氏曰。衢地者。地要衝。控帶數道。先據此地。衆必從之。故得之則安。失之則危也。吳王問孫武曰。衢地必先。若吾道遠發後。雖馳車驟馬。至不能先。則如之何。武曰。諸侯三屬。其道四通。我與敵相當。而旁有他國。所謂先者。必重幣輕使。約和旁國。交親結恩。兵雖後至。衆已屬矣。我有衆助。彼失其黨。諸國掎角。震鼓齊攻。敵人驚恐。莫知所當。

張預曰。衢者四通之地。我所敵者。當其一面。而旁有鄰國。三面相連屬。當往結之。以爲己援。先至者。謂先遣使。以重幣約和旁國也。兵雖後至。已得其國助矣。

入人之地深。背城邑多者爲重地。

通典城邑多下，有難以返三字。

曹公曰。難返之地。

杜佑曰。難返也。背去也。背與倍同。多道里多也。遠去已城郭。深入敵地。心專意一。謂之重地也。李筌曰。堅志也。白起攻楚。樂毅伐齊。皆爲重地。

杜牧曰。入人之境已深。過人之城已多。津梁皆爲所恃。要衝皆爲所據。還師返旆。不可得也。

梅堯臣曰。乘虛而入。涉地愈深。過城已多。津要絕塞。故曰重難之地。

王哲曰。兵至此者。事勢重也。

何氏曰。重地者。入敵已深。國糧難應資給。將士不掠何取。吳王問孫武曰。吾引兵深入重地。多所踰越。糧道絕塞。設欲歸還。勢不可過。欲食於敵。持兵不失。則如之何。武曰。凡居重地。士卒輕勇。轉輸不通。則掠以繼食。下得粟帛。皆貢於上。多者有賞。士無歸意。若欲還出。卽爲戒備。深溝高壘。示敵且久。敵疑通途。私除要害之道。乃令輕車啣枚而行。揚其塵埃。以牛馬爲餌。敵人若出。鳴鼓隨之。陰伏吾士。與之中期。內外相應。其敗可知也。

張預曰。深涉敵境。多過敵城。士卒心專。無有歸志。此難退之地也。司馬景王謂諸葛恪。卷甲深入。其鋒不可當是也。

行山林險阻沮澤。凡難行之道者。爲圮地。

曹公曰。少固也。

杜佑曰。少固也。沮洳之地。圮音皮美反。據通典補

賈林曰。經水所燬曰圮。沮洳圮地。不得久留。宜速去也。

梅堯臣曰。水所毀圮。行則猶難。况戰守乎。

何氏曰。圮地者。少固之地也。不可爲城壘溝障。宜速去之。吳王問孫武曰。吾入圮地。山川險阻。難

從之道。行久卒勞。敵在吾前。而伏吾後。營居吾左。而守吾右。良車驍騎。要吾隘道。則如之何。武曰。先進輕車。去軍十里。與敵相候。接期險阻。或分而左。或分而右。大將四觀。擇空而取。皆會中道。倦而乃止。

張預曰。險阻沮洳之地。進退艱難而無所依。

所由入者隘。所從歸者迂。彼寡可以擊吾之衆者爲圍地。

杜佑曰。所從入阨險。歸道遠也。持久則糧乏。故敵可以少擊吾衆者爲圍地也。

李筌曰。舉動難也。

杜牧曰。出入艱難。易設奇伏。獲勝也。

梅堯臣曰。山川圍繞。入則險。歸則迂也。

何氏曰。圍地入則危險。歸則迂回。進退無從。雖衆何用。能爲奇變。此地可由。吳王問孫武曰。吾入

圍地。前有強敵。後有險難。敵絕我糧道。利我走勢。敵鼓譟不進。以觀吾能。則如之何。武曰。圍地之宜。必塞其闕。示無所往。則以軍爲家。萬人同心。三軍齊力。并炊數日。無見火煙。故爲穀亂。寡弱之形。敵人見我備之必輕。則告勵士卒。令其奮怒。陳伏良卒。左右險阻。擊鼓而出。敵人若當疾擊。務突。我則前鬪後拓。左右掎角也。又曰。敵在吾圍。伏而深謀。示我以利。繁我以旗。紛紜若亂。不知所之。奈何。武曰。千人操旗。分塞要道。輕兵進挑。陳而勿搏。交而勿去。此敗謀之法。張預曰。前狹後險之地。一人守之。千人莫向。則以奇伏勝。

疾戰則存。不疾戰則亡者爲死地。

曹公曰。前有高山。後有大水。進則不得。退則有礙。

杜佑曰。前有高山。後有大水。進不得前。退則有阻礙。又乏絕糧。故爲死地。在死地者。當及士卒尚

飽強志殊死戰。故可以俱免也。據通典補

李筌曰。阻山背水食盡。利速不利緩也。

杜牧曰。衛公李靖曰。或有進軍行師。不因鄉導。陷於危敗。爲敵所制。左谷右山。束馬懸車之逕。前窮後絕。雁行魚貫之嚴。兵陳未整。而強敵忽臨。進無所息。退無所固。求戰不得。自守莫安。駐則日月稽留。動則首尾受敵。野無水草。軍乏資糧。馬因人疲。智窮力極。一人守隘。萬夫莫向。如彼要害。敵皆據之。如此之利。我已失守。縱有驍兵利器。亦何以施其用乎。若此死地。疾戰則存。不疾戰則亡。當須上下同心。併氣一力。抽腸灑血。一死於前。因敗爲功。轉禍爲福。此乃是也。

陳皞曰。人在死地。如坐漏船伏燒屋。

賈林曰。左右高山。前後絕澗。外來則易。內出則難。誤居此地。速爲死戰則生。若待士卒氣挫糧儲

又無而持久。不死何待。

梅堯臣曰。前不得進。後不得退。旁不得走。不得不速戰也。

何氏曰。死地力戰或生。守隅則死。吳王問孫武曰。吾師出境。軍於敵人之地。敵人大至。圍我數重。欲突以出。四塞不通。欲勵士激衆。使之投命潰圍。則如之何。武曰。深溝高壘。示爲守備。安靜勿動。以隱吾能。告令三軍。示不得已。殺牛燔車。以饗吾士。燒盡糧食。填夷井竈。割髮捐冠。絕去生慮。將無餘謀。士有死志。於是砥甲礪刃。并氣一力。或攻兩旁。震鼓疾諼。敵人亦懼。莫知所當。銳卒分行。疾攻其後。此是失道而求生。故曰困而不謀者窮。窮而不戰者亡。吳王曰。若吾圍敵。則如之可。武曰。山峻谷險。難以踰越。謂之窮寇。擊之之法。伏卒隱廬。開其去道。示其走路。求生透出。必無鬥志。因而擊之。雖衆必破。兵法又曰。若敵人在死地。士卒氣勇。欲擊之法。順而勿抗。陰守其利。絕其糧道。恐有奇兵。隱而不覩。使吾弓弩俱守其所。

張預曰。山川險隘。進退不能。糧絕於中。敵臨於外。當此之際。勵士激戰而不可緩也。

施子美曰。自此以下。分言九地之勢。曰散地者。謂自戰其地。人心易散。謂之散地。如鄖人軍于蒲

騷。鬪廉曰。鄭有虞心而恃其城。莫有鬪心。此散地也。輕地者。人心輕返之地也。入敵人之地。未必深而去吾城郭未遠。士卒之心。易於思返。故謂之輕地。晉人伐鄭濟河。而范文子欲返此輕地也。爭地者。兩陣必爭之地也。我得之則我利。彼得之則彼利。彼此必爭。故謂之爭地。馮異馳兵。先據栒邑。而行巡亦馳赴之栒邑。而爲馮異所擊。此爭地也。交地者。謂車馬交錯之地。我可以往。彼亦可往。故謂之交地。廉伐楚。楚人謀征坂高者。薦賈曰。我能往。寇亦能往。此交地也。衢地者。通衢之地。三屬諸侯之國。三屬者。謂與己敵相當。兩旁又有佗國相屬。先至於此。則可得佗國以爲己助。故謂之衢地。班超請招慰烏孫。以攻龜茲。此衢地也。重地者。謂深入敵境。去國已遠。難返之地。死生存亡之所係。故謂重地。李靖率三千騎蹀血虜。此重地也。圮地者。圮壞山林之間。崎嶇險阻。沮澤之間。泥濘深沒。與夫凡難行之道。皆謂圮地。宋武伐南燕。過大峴山而喜。此圮地也。圍地者。謂其地之險阻。可以圍而勝之地也。所由入者。旣已險隘。而所從歸之路。又且迂曲。則其地入而難歸。吾兵雖衆。無所用之。故敵雖寡。可以擊吾之衆。是謂圍地。李陵以步卒三千至凌稽山。而爲單于所圍。此圍地也。死地者。謂危絕之地也。進退不可。有必死之理。

故疾戰則可以存。不疾戰則必亡。謂之死地。薛仁貴伐吐蕃。次大非川。將趨烏海曰。烏海地險而癥。吾入死地可謂危道。然速則有功。遲則敗。此死地也。

是故散地則無以戰。

杜佑曰。士卒顧家不可輕戰。據羅典補

李筌曰。恐走散。

杜牧曰。已具其上。

賈林曰。地無關鍵。卒易散走。居此地者不可數戰。地形之說一家之理。若號令嚴明。士卒愛服。死且不顧。何散之有。

梅堯臣曰。我兵在國。安士懷牛。陳則不堅。鬥則不勝。是不可以戰。

王晳曰。決於戰則懼散。

張預曰。士卒懷生。不可輕戰。吳王問孫武曰。散地不可戰。則必固守不出。若敵攻我小城。掠吾田野。禁吾樵採。塞吾要道。待吾空虛。而急來攻。則如之何。武曰。敵人深入。專志輕鬥。吾兵安土。陳

則不堅。戰則不勝。當集人聚穀。保城備險。輕兵絕其糧道。彼挑戰不得。轉輸不至。野無所掠。三軍困餒。因而誘之。可以有功。若欲野戰。則必因勢。依險設伏。無險則隱於陰晦。出其不意。襲其懈怠。

趙本學曰。此謂敵在散地之法。敵人深入。決無求生之心。亦無退走之理。所利在於速戰。所畏在於無食。而思併力一氣。惟深溝高壘。勿與之戰。清野以絕其抄掠。奇兵以絕其糧道。此爲上也。若此法無所施。不得不與之戰者。則開其走路。必無鬪志。擊之次也。不然。徒以我懷生之卒。當彼必死之鋒。則萬萬無幸勝之理矣。

又曰。黥布反。擊楚。楚發兵與戰徐漳間。分爲三軍。欲以相救爲奇。或說楚將曰。布善用兵。民素畏之。且兵法自戰其地。爲散地。今別爲三。彼敗吾一軍。餘二軍皆走。安能相救。不聽。布果破其一。而二軍散走。此楚人戰於散地而敗也。韓信擊趙。李左車言於趙成安君曰。韓信涉西河。虜魏王。擒夏說。斬蹀血闕。此乘勝而去國遠鬪。其鋒不可當。臣聞千里餉食。士有饑色。樵蘇後爨。師不宿飽。今井陘之道。車不得方軌。騎不得成列。行數百里。其勢糧食必在其後。願足下假臣。

奇兵三萬人。從間道絕其輜重。足下深溝高壘。堅壁勿與戰。彼前不得鬪。退不得返。吾奇兵絕其後。使野無所掠。不十日而兩將之頭可致麾下。願君留意臣之計。否必爲二子所擒矣。成安君曰。吾聞兵法。十則圍之。倍則戰之。今韓信兵號數萬。其實不過數千。能千里而襲我。亦已罷極矣。不聽信間視知其不能用。大喜。乃敢引兵遂下。趙擊之而大敗。此李左車得散地無戰之法也。

輕地則無止。

杜佑曰。志未堅。不可遇敵。

李筌曰。恐逃。

杜牧曰。兵法之所謂輕地云者。出軍行師。始入敵境。未背險要。士卒思還。難進易退。以入爲難。故曰輕地也。當必選精騎。密有所伏。敵人卒至。擊之勿疑。若是不至。踰之速去。

梅堯臣曰。始入敵境。未背險阻。士心不專。無以戰爲。勿近名城。勿由通路。以速進爲利。王晳曰。無故不可止也。

張預曰。士卒輕返不可輒留。吳王曰。士卒思還。難進易退。未背險阻。三軍恐懼。則如之何。武曰。軍在輕地。士卒未專。以入爲務。無以戰爲。故無近其名城。無由其通路。設疑佯惑。示若將去。乃選精騎。啣枚先入。掠其六畜。三軍見得。進乃不懼。分吾良卒。密有所伏。敵人若來。擊之勿疑。若其不至。捨之而去。

趙本學曰。入敵未深。人心未固。務速進兵。以期過險。不可狃小勝。貪虜掠。淹留停止。致敵來攻。恐有逃亡易敗之患也。

爭地則無攻。

曹公曰。不當攻。當先至爲利也。

杜佑曰。三道攻當先至。得其地者不可攻。據通典補

李筌曰。敵先居地險。不可攻。

杜牧曰。無攻者。謂敵人若已先得其地。則不可攻。

王哲曰。敵居形勝之地。先據乎利。而我不得其處。則不可攻。

張預曰。我欲往而爭之。而敵已先至也。吳王曰。敵若先至。據要保利。簡兵練卒。或出或守。以備我奇。則如之何。武曰。爭地之法。讓之者得。求之者失。敵得其處。慎勿攻之。引而佯走。建旗鳴鼓。趣其所愛。曳柴揚塵。惑其耳目。分君良卒。密有所伏。敵必出救。人欲我與。人棄我取。此爭先之道也。若我先至。而敵用此術。則選吾銳卒。固守其所。輕兵迫之。分伏險阻。敵人還鬥。伏兵旁起。此全勝之道也。

趙本學曰。所爭之地。敵已先據。則計當誘之以利。迂途而行可也。不然則反旗鳴鼓。攻其所愛。陰伏精兵。俟其往救。而卽奪之。亦可也。諒無可爭之計。使之離去其處。方可與戰。若就而攻之。斯墮其計中矣。趙奢攻秦。許歷諫曰。先據北山者勝。後至者敗。趙奢許諾。卽發萬人趨之。秦兵後至。爭山不得上。趙奢縱兵擊之。大破秦軍。此秦人攻爭地而敗也。

交地則無絕。通典作無相絕。

曹公曰。相及屬也。

杜佑曰。相及屬也。俱可進退。不可以兵絕之。

李筌曰。不可絕間也。

杜牧曰。川廣地平。四面交戰。須車騎部伍。首尾聯屬。不可使斷絕。恐敵人因而乘我。

賈林曰。可以交絕。不可杜絕。絕之致隙。

梅堯臣曰。道既錯通。恐其邀截。當令部伍相及。不可斷也。

王晳曰。利糧道也。交相往來之地。亦謂之通地。居高陽以待敵。宜無絕糧道。

張預曰。往來交通。不可以兵阻絕其路。當以奇伏勝也。吳王曰。交地吾將絕敵。使不得來。必令吾邊城修其守備。深絕通道。固其隘塞。若不先圖之。敵人已備。彼可得而來。吾不得而往。衆寡又均。則如之何。武曰。吾既不可以往。彼可以來。則分卒匿之。守而易怠。示其不能。敵人且至。設伏隱廬。出其不意。

趙本學曰。兵在交錯之地。當慮有斂沛交馳之憂。言行陣部伍。首尾連接。倉卒遇敵。易以成陣。而

無敗也。

衢地則合交。原本作交合、從通典改正

曹公曰。結諸侯也。

孟氏曰。得交則安。失交則危也。

杜佑曰。交結於諸侯。據通典補

李筌曰。結行也。

杜牧曰。諸侯之交。又云旁國也。

梅堯臣曰。地處四通。何以得天下之助。當以重幣合交。

王晳曰。四通之境。非交援不強。

張預曰。四通之地。先結交旁國也。吳王曰。衢地貴先。若吾道遠而發後。雖馳車驟馬。至不得先。則如之何。武曰。諸侯三屬。其道四通。我與敵相當。而旁有他國。所謂先者。必重幣輕使。約和旁國。交親結恩。兵雖後至。衆已屬矣。簡兵練卒。阻利而處。我有衆助。彼夫其黨。諸國掎角。敵人莫當。

趙本學曰。交諸侯以爲援也。愚謂當時諸侯貪土地者多。識時勢者少。明義理者絕無。每每於其所相連屬之國。不自結以爲唇齒之固。輒聽遠邦遊說之計。約其共滅而分其地。故衢地合交。

之語。乃春秋戰國之常法也。孫子言之。何足怪耶。

重地則掠。

曹公曰。畜積糧食也。

孟氏曰。因糧於敵也。

杜佑曰。蓄積糧食入深。士卒堅固。則可掠取豈物。據通典補

李筌曰。深入敵境。不可非義失人心。如漢高祖入秦。無犯婦女。無取寶貨。得人心也。此筌以掠字

爲無掠字。

杜佑曰。言居於重地。進未有利。遠復不得。則須運糧。爲持久之計。以伺敵也。

梅堯臣曰。去國既遠。多背城邑。糧道必絕。則掠畜積以繼食。

王晳曰。深入敵境。則掠饒野。以豐儲也。難地食少。則危。

張曰。預深入敵境。餉餉不繼。當勵士掠食。以備其乏也。吳王曰。重地多逾城邑。糧道絕塞。設欲歸還。勢不可過。則如之何。武曰。凡居重地。士卒輕勇。轉輸不通。則掠以繼食。下得粟帛。皆貢於上。

多者有賞。若欲還出。深溝高壘。示敵且久。敵疑通途。私除要害。乃令輕車。啣枚而行。揚其虛埃。餌以牛馬。敵人若出。鳴鼓隨之。陰伏吾士。與之中期。內外相應。其敗可知。

趙本學曰。輕地不患糧食之不足。惟患士卒之不戰。重地不患士卒之不戰。惟患糧食之不足。又曰。賀若敦渡江。取陳湘州。陳將侯鎮討之。江路遂斷。糧援既絕。人懷危懼。敦於是分兵抄掠。以充資費。恐敵知其糧少。乃於營內聚土覆之以米。因召側近鄉人。佯有所訪問。令於營外遙見。遂卽麾之。鎮聞之。以爲實然。乃據守要害。欲曠日老之。相持歲餘。鎮不能制。此賀若敦之善於掠也。

圮地則行。

曹公曰。無稽留也。

杜佑曰。無稽留不可止。據通典補

李筌曰。不可爲溝障。宜急去之。

梅堯臣曰。旣毀圮不可依止。則當速行勿稽留也。

王晳曰。合聚軍衆。圮無舍止。

張預曰。難行之地。則不可稽留也。吳王曰。山川險阻。難從之道。行久卒勞。敵在吾前。而伏吾後。營居吾左。而守吾右。良車驍騎。要吾隘道。則如之何。武曰。先進輕車。去軍十里。與敵相候。接期險阻。或分而左。或分而右。大將四觀。擇空而取。皆會中道。倦而乃止。

趙本學曰。圮壞之地。別無善法。惟當速行而已。

圍地則謀。

曹公曰。發奇謀也。

杜佑曰。發奇謀也。居此則當權謀詐譎。可以免難。

李筌曰。智者不困。

杜牧曰。難阻之地。與敵相持。須用奇險詭譎之計。

梅堯臣曰。前有險。後有險。歸道又迂。則發謀慮以取勝。

張預曰。難以力勝。易以謀取之。吳王曰。前有強敵。後有險難。敵絕我糧道。利我走勢。彼鼓譟不進。

以觀吾能。則如之何。武曰。圍地必塞其闕。示無所往。則以軍爲家。萬人同心。三軍齊力。并炊數日。無見火煙。故爲毀亂寡弱之形。敵人見我。備之必輕。則告勵士卒。令其奮怒。陳伏良卒。左右險阻。擊鼓而出。敵人若當疾擊。務突我。則前門後拓。左右掎角。

趙本學曰。始圍之時。敵人奸媒未備。宜卽觸戰而出圍。久則防守精密。險險之處。皆有烽壘。出之誠難。一旦無故。忽開一面。或忽急攻一處。或忽退圍數里。或故徹備。示我以懈怠。此必有伏。不可出也。處此地。先當自安其內。衆心合一。乃尋隙求間。以發機誠。如風雨晦冥之夜。可謀。煙迷雪暗之辰。可謀。斷絕煙火。卷旗息鼓。可謀。結草障。可謀。棄珍寶。可謀。卑詞請降。可謀。將出之時。宜以強弩外向。勢若一潰可也。若主將無謀。而束手待困。人心不相顧。而各自求生。則隻輪且不得返矣。

又曰。漢高帝伐匈奴。圍於白登七日。陳平乃畫美人。使人以上閼氏。曰。單于圍漢急。漢將以美人獻單于。閼氏恐。單于之受美人也。說單于解圍而去。此陳平圍地之謀也。田單圍於卽墨。使女子乘城。約降。又收民金千鎰。令富豪遺燕將書曰。城卽降。願無虜妻妾。燕人益憚。乃出兵擊大

破之。此田單圍城之謀也。

死地則戰。

曹公曰。殊死戰也。

李筌曰。殊死戰。不求生也。

陳韓曰。陷在死地。則軍中人人自戰。故曰置之死地而後生也。

賈林曰。力戰或生。守隅則死。

梅堯臣曰。前後左右無所之。示必死。人人自戰也。

張預曰。陷在死地。則人自爲戰。吳王曰。敵人大至。具我數重。欲突以出。四塞不通。欲勵士激衆。使之投命。則如之何。武曰。深溝高壘。安靜勿動。告令三軍。示不得已。殺牛燔車。以饗吾士。燒盡糧食。填夷井竈。割髮捐冠。絕去生慮。砥甲礪刃。并氣一力。或攻兩旁。震鼓疾謔。敵人亦懼。莫知所當。銳卒分行。疾攻其後。此是失道而求生。故曰困而不謀者窮。窮而不戰者亡。

施子美曰。此謂敵人深入吾境。利吾速戰。吾兵在國安土懷生。以陣則不堅。以鬪則不力。故宜不

戰而保壁清野。敵人糧盡，野無所掠，必引而退。吾則設計以臨之。是散地不可以戰也。韓信伐齊。或說龍且曰：漢兵速，鋒不可當。齊楚自居其地，戰易敗散。不如深曠。龍且不從。果爲信所敗。此散地則無戰也。輕地者，引軍初入敵境，士卒思還，難進易退，不可止留。且深入敵境，而後士卒爲可用。程知節征賀魯至鷹娑川。王文度欲收軍不深入。於是士卒無鬪心。蘇定方說知節曰：天子詔討賊，今乃自守，何功之有哉？是輕地不可以止也。兩軍必爭之地，若敵人已先據之，是敵得其利也。不宜攻之。攻則不利。不如無攻。北山之地，秦趙必爭之地也。許歷諫趙奢曰：先據北山者勝。後至者敗。奢卽發萬人趕上。秦兵後至，爭山不得上。奢縱兵擊之，大破秦軍。是爭地不可攻也。交地則川廣地平，四面可戰之地。須使車騎隊伍不可遠絕。首尾連屬，恐敵人因而邀截我軍也。河陽之地，唐之交地也。光弼謂韋陟曰：不如移軍河陽。此阻澤澗勝，則出敗則守，表裏相應。此猿臂勢也。是交地不可絕也。衢地，三屬之地，旁有鄰國。先與之交結，則已得爲用。故必合交。昭王問樂毅伐齊之事。毅曰：齊地大人衆，未可獨攻。王必欲伐之，莫如與趙及楚魏。於是使樂毅約趙惠文王，別使連楚魏，併兵伐齊。是衢地合交也。重地者，入人之地既深，

若不勝。則難以守。故宜抄掠芻糧。爲持久計。苟不能抄掠。軍闕食而困。霍去病輕齋絕幕。取食於敵。卓行殊遠。而糧不絕。是重地則掠也。軍行遇險阻沮澤之地。是圮地宜速行去。恐爲敵所襲。龐涓至馬陵。而爲伏兵所敗。于禁處軍卑下。而爲漢水所浸。圮地可不行乎。圍地者。深入險阻之中。以攻敵。敵據險薄我。我無謀則敗。宜出奇計以勝。李廣爲匈奴所圍。廣乃爲員陣外向。令士持滿勿發。而廣身自以大黃射裨將。殺數人。胡虜益解。此圍地則謀也。至於死地。則萬死一生之地。攻則勝。怠則敗。可併氣力以求生。此王鎮惡死戰以陷長安城也。

趙本學曰。呂光遣二子紹纂伐段業。南涼禿髮烏孤遣將救業。呂紹以業等軍盛。欲從三門關挾山而東。纂曰。挾山示弱。取敗之道。不如結陣以衝之。彼必憚我而不戰也。紹乃引軍而南。業將擊之。其將沮渠蒙遜諫曰。紹纂兵在死地。必決戰求生。不與戰則有泰山之安。戰則有累卵之危。業曰。卿言是矣。乃按兵不戰。紹亦難之。各引歸。此呂纂知死地必戰之法也。

所謂古之善用兵者。能使敵人前後不相及。

梅堯臣曰。設奇衝掩。

衆寡不相恃。

梅堯臣曰。驚撓之也。

貴賤不相救。

梅堯臣曰。散亂也。

上下不相扶。

原本作救，從御覽改正、從

梅堯臣曰。倉惶也。

卒離而不集。兵合而不齊。

孟氏曰。多設疑事。出東見西。攻南引北。使彼狂惑散擾。而集聚不得也。

李筌曰。設變以疑之。救左則擊其右。惶亂不暇計。

杜牧曰。多設變詐。以亂敵人。或衝前掩後。或驚東擊西。或立僞形。或張奇勢。或則無形以合戰敵。則必備而衆分。使其意攝離散。上下驚擾。不能和合。不得齊集。此善用兵也。

梅堯臣曰。或已離而不能合。或雖合而不能齊。

王哲曰。將有優劣。則然要在於奇正相生。手足相應也。

張預曰。出其不意。掩其無備。驍兵銳卒。猝然突擊。彼救前則後慮。應左則右隙。使倉皇散亂。不知所禦。將吏士卒。不能相赴。其卒已散而不復聚。其兵雖合而不能一。

施子美曰。制敵之道。莫大乎有以撓之也。無以撓敵。則其人和。其陣整。安得而制之。有以撓之。則前後可使不相及。衆寡可使不相恃。貴賤可使不相救。上下可使不相收。離者必不集。合者必不齊。皆有以撓之而使然也。前後不相及。則必如北戎之役。先者見獲而務進。遇覆而速奔。後者不救而無繼。此非前後不相及乎。衆寡不相恃。則必如伐戴之師。宋人衛人既入鄭。而以伐戴召蔡人。蔡人怒。故不和而敗。非衆寡不相恃乎。貴賤不相及。則必如鄒國之師。有司死者十三人。而民莫之死。疾視其長而不救。非貴賤不相救乎。卒離而不集。則邲之戰。晉之餘師不能軍。宵濟。而終夜有聲。非離而不集乎。兵雖合而不齊者。必如淝水之役。苻堅百萬之衆。一揮之間。衆亂莫止。非合而不齊乎。前後以勢言。衆寡以數言。貴賤以分言。上下以位言。

合於利而動。不合於利而止。

曹公曰。暴之使離。亂之使不齊。動兵而戰。

李筌曰。撓之令見利乃動。不亂則止。

梅堯臣曰。然能使敵若此。當須有利則動。無利則止。

張預曰。彼雖驚擾。亦當有利則動。無利則止。

施子美曰。兵以利動。非利則不動。故或動或止。必視其利否如何耳。汨之戰。楚人未既濟。子魚請擊之。既濟未成列。又請擊之。此宋之利也。合於利而後可動。而襄公且以爲不以剛險。不破不成列。其失利多矣。不敗何爲。子魚所以曰三軍以利用也。利而用之。阻險可也。邲之戰。楚之卒乘勝。二廣備。前茅慮。無中權後勁。此固非晉之利也。不合於利而止。而荀子趨旃乃欲從之。是妄動矣。不敗何爲。隋武子所以曰見可而進。知難而退。軍之善政也。昔趙奢之救韓也。武安雖急而不救。以其未利也。或雖留二十八日不行。而不以爲久。及旣遣秦間。則奢得利矣。乃卷甲而擣。一日一夜而至。何者。利而動。不利而止也。李牧之守雁門也。匈奴入盜。急入牧堡。以未利也。故雖數歲不戰。而不以爲怯。及佯北不勝。單于大來。則牧得其利矣。乃多爲奇陣。張左右翼。

以擊之。何者。利而動。不利而止也。苟爲不然。則孫子於火攻。何以再言之。

趙本學曰。此專承死地則戰而時之前後。前軍後軍也。衆者大陣。寡者大陣之小陣也。貴而上者將佐也。賤而下者士卒也。前後不相及。衆寡不相恃者。言其陣亂也。貴賤不相救。上下不相收者。言其隊亂也。卒離而不集。言其潰散也。兵合而不齊。言其參差也。合於利而動。不合於利而止者。言我之節制有定。而分合動止。得以自由也。善用兵者。能亂人而已。不亂如此。懲謂此在於制陣有法。馬隆李靖皆深入死地。而戰未嘗北。非制陣之善。而能然耶。李陵兵敗降虜。豈未嘗必死戰耶。故嘗推演八陣圖。天地風雲。四隅不動。龍虎鳥蛇。四方迭擊。中軍爲四正之按據。遊兵爲四奇之羽翼。左右橫貫。敵分爲三。前後夾攻。敵聚爲一。縱之若不見其端。收之則行列如故。孫子用兵。正此法也。

敢問敵衆整而將來。待之若何。

曹公曰。或問也。

梅堯臣曰。此設疑以自問。言敵人甚衆。將又嚴整。我何以待之耶。

張預曰。前所陳者。須兵衆相敵。然後可爲。故或人問於我。而又整肅。則以何術待之也。

趙本學曰。設問苟遇敵兵多而且整。勢將來攻。欲守則未備。欲戰則畏其鋒。若何而爲計耶。答言。當料其所愛者何在。或積聚所在。或救援所恃。或心腹巢穴所本者。皆是所愛也。敵來攻我。而所愛之地必虛。我不遏其來攻之兵。而先往奪其所愛之處。所愛者輕。彼必分兵以守之所愛者重。則大軍不敢動矣。一說。先奪其便利之地而據之。則敵之進退。皆受制於我也。亦通。

曰。先奪其所愛則德矣。

曹公曰。奪其所恃之利。若先據利地。則我所欲必得也。

李筌曰。孫子故立此問者。以此爲祕要也。所謂愛。謂敵所便愛也。或財帛子女。吾先困辱之。則敵進退皆聽也。

杜牧曰。據我便地。略我田野。利其糧道。斯三者。敵人之所愛。惜倚恃者也。若能俱競之。則敵人雖強。進退勝敗。皆須聽我也。

陳皞曰。愛者不止所恃利。但敵人所顧之事。皆可奪也。

梅堯臣曰。當先奪其所顧愛。則我志得行。然後使其驚撓散亂。無所不至也。

王晳曰。先據利地。以奇兵絕其糧道。則如我之謀也。

張預曰。武曰。敵所愛者。便地與糧食耳。我先奪之。則無不從我之計。

施子美曰。正正之旗不可邀。堂堂之陣不可擊。敵衆而整。此固不易擊也。是以孫子設或人之間。謂當此時。待之則若何。此不過先奪其所愛。則彼必聽從矣。奪其所愛者。謂地之利者。彼之所愛也。吾先據之。則爲能先奪其所愛矣。北山者。蜀人之所愛也。許歷勸奢。先據北山。而秦軍不得上。北原者。蜀人之所愛也。郭淮勸懿。先屯北原。而蜀兵大至。果爲淮所擊。此非先奪所愛乎。

兵之情主速。乘人之不及。由不虞之道。攻其所不戒也。

曹公曰。孫子應難以覆陳兵情也。

李筌曰。不虞不戒。破敵之速。

杜牧曰。此統言兵之情狀。以乘敵間隙。由不虞之道。攻其不戒之處。此乃兵之深情。將之至事也。陳皞曰。此言乘敵人有不及不虞不戒之便。則須速進。不可遲疑也。蓋孫子之旨。言用兵貴疾速。

也。

梅堯臣曰。兵機貴速。當乘人之不備。乘人之不備者。行不虞之道。攻不戒之所也。

王哲曰。兵上神速。奪愛猶當然也。

何氏曰。如蜀將孟達之降魏。魏朝以達領新城太守。達復連吳固蜀。潛圖中原。謀洩。司馬宣王秉政。恐達速發。以書給達以安之。達得書。猶預不決。宣王乃潛軍進討。諸將皆言達與二賊交構。宜審察而後動。宣王曰。達無信義。此其相疑之時也。當及其未定往討之。乃倍道兼行。八日到其城下。吳蜀各遣其將向西城安橋木闌寨以救達。宣王分諸將拒之。初。達與諸葛亮書曰。寇去洛八百里。去吾一千一百里。聞吾舉事。當表上天子。比相反覆。一月間也。則吾城已固。諸軍足辦。所在深險。司馬公必不自來。諸侯來。吾無患矣。及兵到。達又告亮曰。吾舉兵八日。而兵至城下。何其神速也。上庸城三面阻水。達於城下爲木柵以自固。宣王渡水破其柵。直造城下。八道攻之。旬有六日。達甥鄧賢將李輔等。開門出降。遂斬達。李靖征蕭銑。集兵於夔州。銑以時屬秋潦。江水泛漲。三峽路陷。必謂靖不能進。遂休兵不設備。九月。靖乃率師而進。將下峽。諸將皆

請停兵待水退。靖曰：「兵貴神速，機不可失。今兵始集，銳尚未知。若乘水漲之勢，倏忽至城下，所謂疾雷不及掩耳。此兵家上策。縱彼知我，倉卒徵兵，無以應敵。此必成擒也。」遂降肅號衛公。兵法曰：「兵用上神，戰貴其速。簡練士卒，申明號令。曉其目以麾轍，習其耳以鼓金。嚴賞罰以誠之，重芻豢以養之，浚溝灘以防之，指山川以導之。」召才能以任之，述奇正以教之。如此則雖敵人有雷電之疾，而我則有所待也。若兵無先備，則不應卒。卒不應，則失於機。失於機，則後於事。後於事，則不制勝而軍覆矣。故呂氏春秋云：「凡兵者，欲急捷，所以一決取勝；不可久而用之矣。」或曰：「兵之情雖主速，乘人之不及，然敵將多謀，戎卒輯睦，令行禁止，兵利甲堅，氣銳而嚴，力全而勁，豈可速而犯之邪？」答曰：「若此，則當卷跡藏聲，蓄益待竭，避其鋒勢，與其持久，安可犯之哉？廉頗之拒白起，守而不戰；宣王之抗武侯，抑而不進，是也。」

張預曰：「復謂或人曰：『用兵之理，惟尚神速。所貴乎速者，乘人之倉卒，使不及爲備也。出兵於不虞之徑，以掩其不戒。故敵驚擾散亂，而前後不相及。衆寡不相待也。』」

施子美曰：「兵聞拙速，未覩巧之久也。惟速，則可以乘人之不及。殆猶震雷之不及掩耳。迅雷之不

及瞑目。乘人之不及者。乘其慮之所不及也。欲乘其不及。則必由不虞之道。攻其所不戒。彼既不虞我之乘來。則必不致戒。故其可攻之。鄧艾之入蜀也。山陰平而下。至於成都。行七百里。如行無人之地。及至成都。姜維猶在關口。此非兵之疾速。能乘人之不及者能然乎。與夫楊素緣崖谷。而直指子閭之營。徐晃潛軍以濟。而聚蒲坂津。皆是出不虞以攻不戒也。

趙本學曰。言兵以神速爲貴。必也乘人倉卒不及爲之時。而由其所不料度之路。以攻其不戒備之處。所謂先奪所愛者。當依此法可也。愚謂人情倉卒。則膽易驚。逼迫則心易亂。童子疾呼。勇士爲之悚然而回顧。夜臥之人聞失火。懵然不知其門之所出。一虎入市。萬人改顏。一蛇入室。舉家顫手。此幾之所在也。善攻人者。審其幾而神之。善自守者。先其幾而防之。世之愚將。但知其人有可攻之便。而不自虞其不便之處。蕩然輕出。爲敵所襲。空虛之地。不能支而自陷。返救之兵。又勞倦而不及。城墮於前。兵備於後。爲天下笑。殆由其心太勝。氣太鋌。膽太放。而意太略也。孫子此三言者。可謂應人者之第一術。可謂遠征者之第一患。學兵之士。不可不誦之熟。而記之固也。狄青守崑崙關。至賓川。值上元節。令大張燈燭。首夜燕將佐。次夜燕從軍。三夜饗軍。

棟。首夜飲徹曉。次夜二更時。青忽稱疾。暫起如內。久之使人諭孫元規。令暫主席行酒。少服藥。乃出數使人勸勞座客。至曉。客未敢退。忽有馳報者。云是夜二鼓。青已奪閨幕矣。此狄青用兵之神速也。

凡爲客之道。深入則專。主人不克。

李筌曰。夫爲客深入則志專。主人不能禦也。

杜牧曰。言大凡爲攻伐之道。若深入敵人之境。士卒有必死之志。其心專一。主人不能勝我也。克者勝也。

梅堯臣曰。爲客者入人之地深。則士卒專精。主人不能克我。

張良曰。深入敵境。士卒心專。則爲主者不能勝也。客在重地。主在輕地。故趙廣武君謂韓信去國遠門。其鋒不可當是也。

掠於饒野。三軍足食。

王晉曰。饒野多稼穡。

謹養而勿勞。併氣積力。運兵計謀。爲不可測。

曹公曰。養士併氣。運兵爲不可測度之計。

李筌曰。氣盛力積。加以謀慮。則非敵之可測。

杜牧曰。斯言深入敵人之境。須掠田野。使我足食。然後閉壁守之。勿使勞苦。氣全力盛。一發取勝。動用變化。使敵人不能測我也。

陳皞曰。所處之野。須水草便近。積蓄不乏。謹其來往。善撫士卒。王翦伐楚。楚人挑戰。翦不出。勤於撫御。并兵一方。聞士卒投石爲戲。知其養勇思戰。然後用之。一舉遂滅楚。但深入敵境。未見可勝之利。則須爲此計。

梅堯臣曰。掠其富饒。以足軍食。息人之力。并兵爲不可測之計。

王晳曰。謹養。謂撫循飲食周謹之也。并銳氣。積餘力。形藏謀密。使敵不測。俟其有可勝之隙。則進之。

張預曰。兵在重地。須掠糧於富饒之野。以豐吾食。乃堅壁自守。勤撫其士卒。勿任以勞苦。令氣盛。

而力全。常爲不可測度之計。伺敵可擊。則一舉而克。王翦伐荆常用此術。

投之無所往。死且不北。

李筌曰。能得其力者。投之無往之地。

杜牧曰。投之無所往。謂前後進退。皆無所之。士以此皆求力戰。雖死不北也。

梅堯臣曰。置在必戰之地。知死而不退走。

張預曰。置之危地。左右前後皆無所往。則守戰至死而不奔北矣。

死焉不得。

曹公曰。士死安不得也。

孟氏曰。士死無不得也。

杜牧曰。言士必死。安有不得勝之理。

梅堯臣曰。兵焉得不用命。

張預曰。士卒死戰。安不得志。尉繚子曰。一賊仗劍擊於市。萬人無不避之者。非一人之獨勇。萬人

皆不肖也。必死與必生不侔也。

士人盡力。

曹公曰。在難地火并也。

梅堯臣曰。士安得不竭力以赴戰。

王晳曰。人在死地。豈不盡力。

何氏曰。獸困猶鬥。鳥窮則啄。況靈萬物者人乎。

張預曰。同在難地。安得不共竭其力。

施子美曰。兵貴爲主。不貴爲客。然在法。有能變客爲主者。則爲客亦必有道也。深入則專。深入者入敵人之境。既深而去國已遠。彼士卒各無還心。故其心專一向敵。班超以三十六人在西域。官屬皆曰。今在危亡之地。死生皆從司馬。此非深入則專乎。爲客於敵國。而不能勝敵。是主人不克也。不克之則必自爲足食之計。故抄掠於富饒之野。以足三軍之食。此如月氏攻班超。超曰。月氏兵雖少。然數千里踰葱嶺。非有連輸。何足憂邪。但當收穀堅守。月氏攻超不下。又抄掠

無所得。果遣使請罪。是不克主人者必掠於饒野。以足其食。月氏既不得克。又無所掠。所以降也。又當謹養士卒而勿疲勞之。然後可以合士卒之氣。蓄士卒之力而用之。此如王翦伐荆。至則堅壁而守。兵數挑戰不出。而翦日休士及軍中投石超距。乃因其軍之東。舉兵追之。大破荆軍。則其并氣積力也爲如何。又當運兵之計謀。使敵人不可得而測。故投吾士卒於無所往之地。德之畢力以戰。雖死且不奔北。何則。心之專一也。於是時。欲得其死焉有不可。而吾之士卒亦無不盡力矣。故曰。死焉不得。士人盡力。大抵以懷生爲心者或有乖。以死戰爲念者。功常有成。

趙本學曰。王翦代李信擊荊州。荊州聞王翦益兵而來。乃悉國中兵以拒秦。王翦至。堅壁而守之。不肯戰。荊兵數出挑戰。終不出。王翦日休士洗沐。而善飲食撫循之。親趙士卒同食。久之使人問軍中戲乎。對曰。方投石超距。於是王翦曰。士卒可用矣。荊數挑戰。而秦兵不出。乃引而東。翦因舉兵追之。令壯士擊。大破荊軍。殺其將。虜其王。定其地而還。此王翦之入人國。謹養勿勞。并氣積力也。秦伐韓軍於闕與。趙奢將兵救之。兵去邯鄲三十里。而令軍中曰。有以軍事諫者死。

秦軍攻武安西戰。武安屋瓦盡振。軍中候有一人言急救武安。趙奢立斬之。堅壁留二十八日不行。復益增壘。秦間來入。趙奢善食而遣之間以報秦將。秦將大喜曰。夫去國三十里而軍不行。乃增壘。闕與非趙地也。趙奢既已遣秦間。乃卷甲而趨之。一日一夜至。令善射者去闕與五十里而軍壘成。秦人聞之。悉甲而至。趙奢陣於北山。厚集以待。秦爭山不得上。奢縱兵擊之。大破秦軍。秦解圍而走。此王奢之運兵計謀不可測也。

兵士甚陷則不懼。

杜牧曰。陷於危險。勢不獨死。三軍同心。故不懼也。

梅堯臣同杜牧註。

王筌曰。陷之難地。則不懼。不懼則鬥志堅也。

張預曰。陷在危亡之地。人持必死之志。豈復畏敵也。

無所往則固。深入則拘。

曹公曰。拘。縛也。

李筌曰。固。堅也。

杜牧曰。往。走也。言深入敵境。走無生路。則人心堅固。如拘縛者也。

梅堯臣曰。投無所往。則自然心固。入深。則自然志專也。

張預曰。動無所之。人心堅固。兵在重地。走無所適。則如拘係也。

不得已則鬥。

曹公曰。人窮則死戰也。

李筌曰。決命。

杜牧曰。不得已者。皆疑陷在死地必不生。以死救死。盡不得已也。則人皆悉力而鬥也。

梅堯臣何氏同杜牧註。

張預曰。勢不獲已。須力鬥也。

施子美曰。人有所甚畏。亦有所甚愛。今能使之棄其所愛而忘所畏者。有術以使之也。甚陷則不懼。無所往則固。入深則拘。不得已則鬪。此用之之術也。陷之於危亡之地。則其陷爲已甚。故有

所不懼。非不懼也。不可得而懼也。士陷於此。惟克敵以求生。何懼之有。此段紀明之戰先零也。激怒兵將曰。今去家數千里。進則事成。退必盡死。努力共功。衆皆應聲騰赴。是甚陷則不懼也。勢不可以有所往。則其心必固。其所以固者。謂進退不可。故必堅守以待之。如田單之在即墨也。爲燕軍所圍。田單堅守拒之。卒挫燕軍。是無所往則固也。入敵之地深。則士卒之心必專。拘者。專也。此班超在西域之時也。勢出於不得已。則必致死以鬪。此王伯不救馬武。而使之力戰。是也。

是故其兵不修而戒。不求而得。不約而親。不令而信。

曹公曰。不求索其意。自得力也。

孟氏曰。不求其勝。而勝自得也。

李筌曰。投之必死。不令而得其用也。

杜牧曰。此言兵在死地。上下同志。不待修整而自戒懼。不待收索而自得心。不待約令而自親信也。

梅堯臣曰。不修而兵自戒。不索而情自得。不約而衆自親。不令而人自信。皆所以陷於危難。故三軍同心也。

王晳曰。謂死難之地。人心自然故也。

張預曰。危難之地。人自同力。不修整而自戒慎。不求索而得情意。不約束而親上。不號令而信命。所謂同舟而濟。則吳越何患乎異心也。

施子美曰。所以用衆者。既得其地。則所以制勝者。出於自然。蓋用衆之道。陷之死地而後生。置之亡地而後存。夫人情莫不好生惡死。彼必欲自足其情。則必求其所欲。不待其上之人修之。求之約之。令之而彼必自然致力。以成其事矣。故不修其事而自戒。不求其意而自得。不約之而自親。不號令之而自信。求其所以然者。無佗。用之得其地。故勢有所迫。不期然而然耳。韓信之拒陳餘也。士殊死戰不可敗。雖非素撫之士。亦爲之用。韓信豈使之然哉。用之得地。而爲背水陣。故不得不然。況兵家有不期然而自然者。必其人之素習也。

禁祥去疑。至死無所之。

韓公曰。禁妖祥之言。去疑惑之計。一本作至死無所災。

李筌曰。妖祥之言。疑惑之事。而禁之。故無所災。

杜牧曰。黃石公曰。禁巫祝。不得爲吏士卜問軍之吉凶。恐亂軍士之心。言既去疑惑之路。則士卒至死無有異志也。

梅堯臣曰。妖祥之事不作。疑惑之言不入。則軍士必不亂。死而後已。

王晳曰。災祥神異。有以惑人。則禁止之。

張預曰。欲士死戰。則禁止軍吏。不得用妖祥之事。恐惑衆也。去疑惑之計。則至死無他慮。司馬法曰。滅厲祥。此之謂也。倘士卒未必有必戰之心。則亦有假妖祥以使衆者。田單守即墨。命一卒爲神。每出入約束必稱神。遂破燕是也。

施子美曰。用衆在乎心。一心一在乎禁祥去疑。何則。妖祥之言。猜疑之事。能使衆惑。衆心一惑。則必聞鶴唳而以爲王師。見草木以爲人形者。詎可得而用之耶。惟有以禁之去之。則人心必一。雖置之死地。而亦無所往矣。渭橋之役。熒惑守歲。久乃退。府中皆賀。李晟曰。人臣當力死戰。勤

難。安知天道耶。是能禁祥也。故可以激士卒以成大功。牧野之役。遇大雷雨。旗鼓毀折。羣公盡懼。散宜生欲卜告而行。太公乃毀龜折蓍。是能去疑也。故可以使之如熊如龍。以摧商室。雖置之無所往之地。又豈不得其用耶。

趙本學曰。承上文言。深入之兵。其機使之自戰。不待修明。而自知戒謹。不待求索。而自得其力。不待約束。而自相親。不待禁令。而自信從也。所忌惟軍中有妄托鬼神。怪夢占卜之術。倡爲妖異之言。以煽惑驚動人心者。軍既深入。正宜安其心。養其氣。切須禁止此事。禁妖祥以去其疑惑。則雖瀕於萬死。亦無異志者矣。

又曰。朱泚反。德宗出奉天。李晟屯渭橋。焚惑守歲。久乃退。府中皆賀曰。焚惑退。國家之利。速用兵者昌。晟曰。天子暴露。人臣當力死艱難。安知天道耶。後至蕩夷凶慘。晟乃曰。前士大夫勸晟出兵。非敢拒也。且人可用。而不可使之知也。夫惟五緯盈縮不常。晟懼復守歲。則我軍不戰自屈矣。皆曰。非所及也。此李晟欲杜妖祥之疑也。李孝恭饗士。杯中酒化爲血。坐皆失色。孝恭解曰。杯中血。乃賊臣授首之祥也。盡飲之。衆心爲安。此李孝恭善塞妖祥之疑也。

吾士無餘財。非惡貨也。無餘命。非惡壽也。

曹公曰。皆燒焚財物。非惡貨之多也。棄財致死者。不得已也。

杜牧曰。若有財貨。恐士卒顧戀。有苟生之意。無必死之心也。

梅堯臣曰。不得已竭財貨。不得已盡死戰。

王晉曰。足用而已。士願財富則媿生。死戰而已。士願生路則無死志矣。

張預曰。貨與壽。人之所愛也。所以燒擲財寶。割棄性命者。非憎惡之也。不得已也。

令發之日。士卒坐者涕霑襟。偃臥者涕交頤。

曹公曰。皆持必死之計。

李筌曰。棄財與命。有必死之志。故感而流涕也。

杜牧曰。士皆以死爲約。未死戰之日。先令曰。今日之事。在此一舉。若不用命。身膏草野。爲禽獸所食也。

梅堯臣曰。決以死力。牧說是也。

王哲曰。感勵之使然。

張預曰。感激之。故涕泣也。未戰之日。先令曰。今日之事。在此一舉。若不用命。身膏草野。爲禽獸所食。或曰。凡行軍饗士使酒。拔劍起舞。作朋角抵。伐鼓叫呼。所以爭其氣。若令涕泣。無乃挫其壯心乎。答曰。先決其死力。後決其銳氣。則無不勝。倘無必死之心。其氣雖盛。無由克之。若荆軻與易水士。皆垂淚涕泣。及復爲歌聲抗慷慨。則皆瞋目髮上指冠是也。

投之無所往者。諸劌之勇也。

李筌曰。夫獸窮則搏。鳥窮則啄。令急迫則專。諸曹劌之勇也。

杜牧曰。言所投之處。皆爲專。諸曹劌之勇。

梅堯臣曰。旣令以必死。則所往皆有專。諸曹劌之勇。

張預曰。人懷必死。則所向皆有專。諸曹劌之勇也。專。諸吳公子光使刺殺吳王僚者。劌當爲法。曹

沫以勇力事魯莊公。嘗執七首刦齊桓公。

施子美曰。國而忘家。君爾忘私。誰獨無是心耶。人皆有是心。以吾復有以是感之。則彼

必樂於進戰。雖財有所不愒。雖命有所不愛。故財無餘財。彼非惡貨而不愒其財也。謂戰而不克。雖有此財。誰有此財。戰而克敵。雖無此財。誰無此財。此財之所以不足吝也。命無餘命。彼非惡壽而不愛其命也。謂不戰而守。雖有此命。何所用之。戰而必克。雖死之日。猶生之年。此命之所以不足愛也。李牧之守雁門也。士皆奔賞願戰。茲非士無餘財乎。王伯之討茂建也。士皆斷髮謂戰。茲非無餘命乎。太如是令發之日。士感泣以必死爲期。故坐着涕霑襟。臥者涕交頤。彼之所以如是者。非畏死也。感泣思奮也。是以田單之守即墨也。即墨之人。皆涕泣欲戰。李晟之屯渭橋也。渭橋之士。皆雪泣。其感激思奮爲如何。然則投之於甚難之地。無所往而不可。雖諸勣之勇。不是過諸。專諸也。勣。曹勣也。二人者。春秋戰國之勇者也。吾今有以感其士卒而用之。其勇如是也。故曰。諸勣之勇也。

故善用兵。譬如率然。

梅堯臣曰。相應之容易也。

率然者。常山之蛇也。擊其首則尾至。擊其尾則首至。擊其中。御覽一引則首尾

俱至。

初學記引此文微有異

梅堯臣曰。她之爲物也。不可擊。擊之則率然相應。

張預曰。率猶速也。擊之則速然相應。此喻陳法也。八陳圖曰。以後爲前。以前爲後。四頭八尾。觸處爲首。敵衝其中。首尾俱救。

敢問兵可使如率然乎。

梅堯臣曰。可使兵首尾率然相應如一體乎。

曰可。夫吳人與越人相惡也。當其同舟而濟。遇風。其相救也。如左右手。

梅堯臣曰。勢使之然。

張預曰。吳越仇讐也。同處危難。則相救如兩手。況非仇讐者。豈不猶率然之相應乎。

是故方馬埋輪。未足恃也。

曹公曰。方縛馬也。埋輪示不動也。此言專難不如權巧。故曰設方馬埋輪。不足恃也。

李筌曰。投兵無所往之地。人自鬥如蛇之首尾。故吳越之人。同舟相救。雖縛馬埋輪。未足恃也。

杜牧曰。縛馬埋輪。使爲方陳。使爲不動。雖如此亦未足稱爲專固。而足爲恃。須任權變。置士於必死之地。使人自爲戰。相救如兩手。此乃守固必勝之道。而足爲恃也。

陳皞曰。人之相惡。莫甚吳越。同舟遇風。而猶相救。何則。勢使之然也。夫用兵之道。若陷在必死之地。使懷必死之憂。則首尾前後不得不相救也。有吳越之惡。猶如兩手相救。況無吳越之惡乎。蓋言貴於設變使之。則勇怯之心一也。

梅堯臣同杜牧註。

王晳曰。此謂在難地自相救耳。蛇之首尾。人之左右。皆喻相救之敵也。同舟而濟。在險難也。吳越猶無異心。況三軍乎。故其足恃。甚於方馬埋輪。曹公說是也。

張預曰。上文歷言置兵於死地。使人心專固。然此未足爲善也。雖置之危地。亦須用權智。使人令相救。如左右手。則勝矣。故曰。雖縛馬埋輪。未足恃。固以取勝。所可必恃者。要使士卒相應如一體也。

施子美曰。兵機事以速爲神。率然者。取其速也。命蛇以率然者。常山之蛇。其勢疾也。今有蛇於此。

其在也。常山其名也。率然人擊其首不約於尾而尾自至。人擊其尾不約於首而首自至。擊其中不約於首尾而首尾自至。其相應也如此。何其速也。獨不謂之率然乎。善用兵者如之。且以八陣觀之。四頭八尾。觸處爲首。敵衝其中。兩頭皆救。陣勢如此。其與率然何異。昔諸葛亮推演八陣圖。得其新意於夔州南江岸沙中。壘石爲八陣形勢。凡八行。行相去二丈。桓溫伐蜀。路由魚腹。僚佐觀之。無能知者。溫視之曰。此常山蛇勢也。由是觀之。善用兵者。其勢必如常山之蛇也。常山之蛇。其疾固可取也。用兵者。果能使之必如率然乎。果不能使之如率然乎。此孫子設問之意也。又從而應之曰。可也。何則。人唯心一。而後可使之知相救。且以吳越二國觀之。吳越變國也。吳之讎越亦如越之讎吳。彼其心惟恐不食其肉而寢其皮也。及一旦與之同舟而濟。中流而遇風。倉卒之間。波濤四起。舟楫幾沒。吾於此時。可使之相救。如左手無佗。勢使然也。方其遇風之際。必死無生。於其必死之中。而求一生焉。則其心之一。故能使之相救。如是也。尚何仇讎之足云。觀此則率然之勢。必可爲也。故縛馬而進。欲必於死。埋輪以戰。誓不求生。皆不足恃也。所恃者。人心如何耳。旣一人之心。雖無馬無輪。猶可以勝。心而未一。雖方之埋之。何益哉。

齊勇若一。政之道也。

李筌曰。齊勇者將之道。

杜牧曰。齊正勇敢。三軍如一。此皆在於爲政者也。

陳皞曰。政令嚴明。則勇者不得獨進。怯者不得獨退。三軍之士如一也。

梅堯臣曰。使人齊勇如一心而無怯者。得軍政之道也。

王贊同梅堯臣註。

張預曰。旣置之危地。又使之相救。則三軍之衆齊力同勇如一夫。是軍政得其道也。

剛柔皆得地之理也。

曹公曰。強弱一勢也。

李筌曰。剛柔得者。因地之勢也。

杜牧曰。強弱之勢。須用地形而制之也。

梅堯臣曰。兵無強弱。皆得用者。是因地之勢也。

王哲曰。剛柔猶強弱也。言三軍之士。強弱皆得其用者。地利使之然也。曹公曰。強弱一勢是也。張預曰。得地利。則柔弱之卒。亦可以克敵。況剛強之兵乎。剛柔俱獲其用者。地勢使之然也。

施子美曰。人不能皆勇。而所以使之勇者。必有法。人不能皆剛。而所以使之剛者。必得其勢。夫以百萬之師。勇怯剛柔。必率於其中。苟無法以使之。則勇者進而怯者退。無勢以驅之。則剛者奮而勇者憚。雖有百萬。何益於用。必欲使之齊勇若一。果何術以致此哉。爲其有政之道也。政法也。法既得。則鼓之而進。金之而止。麾左而左。麾右而右。率而用之。人人皆可以爲諸勦。然則欲三軍之各盡其力者。豈不在於得其法乎。李光弼之戰周摯也。執大旗以令之曰。望吾旗麾。若三麾至地。諸軍畢入。生死以之。退者斬。及麾旗既三。諸軍果爭奮。茲非用之有法。故可以使之齊勇若一乎。又欲使之剛柔之性皆得。雖柔而不可用者。亦欲得而用之。果何術以使之然哉。爲其得地之理也。地勢也。勢既得。則甚陷而不懼。不得已則鬪。死而後生。亡而後存。投之無所往。人人皆可以爲軒輊。然則欲三軍之無不強者。豈不在於得其勢乎。韓信之戰陳餘也。背水而陣。示以必死。卒使水上之軍人殊死戰而不可敗。茲非得其勢。故可以使之剛柔皆得乎。或

說齊勇若一者。謂整齊其勇猛。若使一人焉。剛柔皆得者。謂爲將者。剛柔得所。此爲得地之理也。蓋立地之道曰柔與剛。故剛柔皆得者。爲得地之理也。或又以剛柔爲地有剛柔。剛者險地也。柔者易地也。用衆務易。用少務溢。此爲得地之理也。以齊勇若一爲人和。孟子曰。地利不如人和。

故善用兵者。攜手若使一人。不得已也。

曹公曰。齊一貌也。

李筌曰。理衆如理寡也。

杜牧曰。言使三軍之士。如牽一夫之手。不得已故順我之命。喻易也。

賈林曰。攜手翻迭之道。便於回連。以後爲前。以前爲後。以左爲右。以右爲左。故百萬之衆如一人也。

梅堯臣曰。用三軍如攜手使一人者。勢不得已。自然皆從我所揮也。
王晳曰。攜使左右前後率從我也。

張預曰。三軍雖衆。如提一人之手而使之。言齊一也。故曰。將之所揮。莫不從移。將之所指。莫不前死。

施子美曰。遇虎隘路。雖寇讎可使相援。投戈散地。雖父子不能相保。何則。勢使然也。勢惟出於不得已。則無所往而必固。彼將於死之中而求生。於亡之中而求存。是雖百萬之師。什百之將。吾能使之合力併氣。若相攜手而使一人。非勢有出於不得已乎。班超之在西域。軍士皆從司馬。正此意歟。

將軍之事。靜以幽。正以治。

曹公曰。謂清淨幽深平正。

杜牧曰。清淨簡易。幽深難測。平正無偏。故能致治。

梅堯臣曰。靜以幽。邃人不能測。正而自治。人不能撓。

王哲曰。靜則不撓。幽則不測。正則不媿。治則不亂。

張預曰。其謀事則安靜而幽深。人不能測。其御下則公正而整治。人不敢慢。

能愚士卒之耳目。使之無知。

曹公曰。愚誤也。民可與樂成。不可與慮始。

李筌曰。爲謀未熟。不欲令士卒知之。可以樂成。不可與謀始。是以先愚其耳目。使無見知。杜牧曰。言使軍士非將軍之令。其他皆不知。如聾如瞽也。梅堯臣曰。凡軍之懼謀。使由之而不使知之。

王哲曰。杜其見聞。

何氏同杜牧註。

張預曰。士卒懵然無所聞見。但從命而已。

易其事。革其謀。使人無識。

李筌曰。謀事或變。而不識其原。

杜牧曰。所爲之事。所有之謀。不便知其造意之端。識其所緣之本也。梅堯臣曰。改其所行之事。變其所爲之謀。無使人能識也。

王晳曰。已行之事。已施之謀。當革易之。不可再也。

何氏曰。將備以不窮爲奇也。

張預曰。前所行之事。舊所發之謀。皆變易之。使人不可知也。若裴行儉令軍士下營訖。忽使移就高岡。初將吏皆不悅。是夜風雨暴至。前設營所。水深丈餘。將士驚服。因問曰。何以知風雨也。行

險笑曰。自今但依我節制。何須問我所由知也。

易其居。迂其途。使人不得慮。

李筌曰。行路之便。衆人不得知其情。

杜牧曰。易其居。去安從危。迂其途。捨近即遠。士卒有必死之氣。

陳皞曰。將帥凡舉事。一切委曲而致之。無使人得計慮者。

賈林曰。居我要害。能使自移。途近於我。能使迂之。發機微露。人不能知也。

梅堯臣曰。更其所安之居。迂其所趨之途。無使人能慮也。

王晳曰。處易者。將致敵以求戰也。迂途者。禦遠而密襲也。

張預曰。其居則去險而就易。其途則捨近而從遠。人初不曉其旨。及取勝乃服。太白山人曰。兵貴詭道者。非止詭敵也。抑詭我士卒使由而不使知之也。

帥與之期。如登高而去其梯。

杜牧曰。使無退心。孟明焚舟是也。一本帥與之登高。

梅堯臣曰。可進而不可退也。

帥與之深入諸侯之地而發其機。

陳皞曰。發其心機。

賈林曰。動我機權。隨事應變。

梅堯臣曰。發其危機。使人盡命。

王哲曰。皆勵決戰之志也。機之發無復迴也。賈誼勸曹公曰。必決其機是也。

張預曰。去其梯。可進而不可退。發其機。可往而不可返。項羽濟河沈舟之類也。

焚舟破釜。若驅羣羊而往。驅而來。莫知所之。

曹公曰。一其心也。

李筌曰。還師者。皆焚舟梁。堅其志。既不知謀。又無返顧之心。是以如驅羊也。

杜牧曰。三軍但知進退之命。不知攻取之端也。

梅堯臣曰。但馴然從驅。莫知其他也。

何氏曰。士之往來。唯將之令。如羊之從牧者。

張預曰。羣羊往來。牧者之隨。三軍進退。惟將之揮。

趙本學曰。帥。主帥也。期。約戰之所也。主帥與之相約戰所。初不與之言。既至。乃以必死示之。使之自戰。有如誑之使。登高牆。而從下陰去其梯。然也。主帥與之深入敵地。初則藏其機而不露。既至。乃發之。使自戰。三軍到此。不能自由。姑得從命。有如羣羊爲我驅遣。驅來驅去。不知其將何往也。蓋軍事尚密。人情又難與之謀始。苟無顛倒之術。士卒得以先事而曉其情。必驚疑畏死。或生他變。猶豫之間。機敗而事不成矣。且私相告語。則有漏泄之患。驚怖太甚。則有叛降之懲。皆當深慮而豫防之。善哉靜幽正治之語。真爲將軍至貴之德也歟。

又曰。王鎮惡期剋洛陽。請率水軍自河入渭。既至。令士食畢。便棄舟登岸。渭水急流。諸船悉逐流去。鎮惡慄懥。慰士卒曰。去家萬里。而舫乘衣糧已逐流去。豈復有求生之計。惟死戰可立大功。士卒莫不爭先。遂陷長安。此王鎮惡使人登高而去其梯之術也。李祐言於李納曰。蔡州精兵皆在洞曲。守州城者皆羸卒。可以乘虛直抵其城。比賊衆聞之。元濟已成擒矣。納乃命李祐帥突將三千爲前驅。自將三千人爲中軍。李誠進將三千殿其後。軍出不知所之。納曰。但東行。行六十里。夜至張柴村。盡殺其戍卒及烽手。據其柵。命士卒少休。食乾糧。整羈勒。留兵鎮之。以斷朗山救兵。又分兵以斷洞曲及諸路橋梁。夜復引兵出。諸將請所之。納曰。入蔡州取吳元濟。諸將皆失色。監軍哭曰。果落李祐奸計。時大風雪。旌旗裂。人馬凍。死者相望。人人自以爲必死。然畏懼莫敢違。夜半雪愈甚。行六七十里。至州城。蔡人拒命。三十餘年。不爲備。四鼓。納至。無一人知者。祐鎗其城而登。元濟就擒。此李納驅士如驅羣羊。不知所之也。

聚三軍之衆。投之於險。此謂將軍之事也。

曹公曰。險難也。

梅堯臣曰。措三軍於險難而取勝者。爲將之所務也。

張預曰。去梯營機。置兵於危險以敗勝者。此將軍之所務也。

施子美曰。爲將之道。事莫大於清心。尤莫大於申令。心不清則所守不固。無以應事。令不申則法不素立。無以治衆。此將軍之事。所以在於靜幽正治也。所謂靜者。必其恬淡無事。不爲物撓也。既靜矣。又何加焉。曰以幽靜至於幽。則其爲至靜矣。若是者。非清心之謂乎。所謂正者。必其守一不變。無所私也。既正矣。又何加焉。曰以治正而至於治者。則其正爲愈正矣。若是非申令之謂乎。然則能愚士卒之耳目。而使之無知。愚其目而使之無所見。愚其耳而使之無所聞。而知愚其耳目。則使以無所見而無所聞。是又用術以役人之心也。亞夫之堅臥不起。張遼之中陣而立。靜以幽也。鄧禹之師行有紀。程不識之部伍簿書。正以治也。至於王伯詭言冰合而濟軍。田單託神怪而用軍。是愚人之耳目。使之無知也。一說以靜幽正治。皆爲定其心。良將先定在己之心。而後可役在人之心。亦一說也。必欲愚其耳目。則必易其事。革其謀。易其居。迂其途。而後可愚之也。苟爲事一定而不能易之。謀一泥而不能革之。則人得而知之。安其居而不能易。

由其途而不能迂。則人得而圖之。其何以愚之耶。故事本於此。必千變萬化以易之。謀本於此。必紛更變置以革之。如是而後可以使人無識。而其心必爲我所愚也。所居雖安。必三徙五遷。以易之。其途雖直。必奇徑別道以迂之。如是而後可以使人不得慮之。而其心必爲我所愚也。虞翻之增竈降羌。韓信之背水斬陳餘。是易事革謀。變其機以愚之也。裴行儉之夜半徒營。鄧艾之由陰平入蜀。是易居迂途。變其勢以愚之也。彼其心旣爲吾所役。則帥與之期。帥與之深入之地。皆可得而用之。帥幸然也。一說謂帥而用之。如帥師之帥同。然不若率然之說。率然而與之期。如登高而去其梯。可進而不可退也。又率然而與之深入諸侯之地。而發其機。如驅羣羊。往來不自知。惟牧者所隨也。夫然後可以聚三軍之士。而投之於險。將軍之事盡在是矣。蓋用命者。士卒也。使之用命者。將也。致力者。士卒也。使之致力者。將也。是豈不足以爲將軍之事乎。

九地之變。屈伸之利。人情之理。不可不察也。

曹公曰。人情見利而進。見害而退。

杜牧曰。言屈伸之利害。人情之常理。皆因九地以變化。今欲下文重舉九地。故於此重言。發端張本也。

梅堯臣曰。九地之變。有可屈可伸之利。人情之常理。須審察之。

王晳曰。明九地之利害。亦當極其變耳。言屈伸之利者。未見便則屈。見便則伸。言人情之理者。深專淺散。闡禦之謂也。

張預曰。九地之法。不可拘泥。須識變通。可屈則屈。可伸則伸。審所利而已。此乃人情之常理。不可不察。

施子美曰。人情莫不欲安。然不能常安。必於至危之中而後安者。此人之常情也。九地若甚危也。能變而通之。可以反危而安。反害而利。是能於屈之中而得其伸之之利也。揆之人情。人之常然也。人之情。安則忘危。利則忘害。不有大危。不思其安。不有大害。不思其利。是則因九地之變。由屈以求伸。豈不謂人情之理乎。爲將必當審之。

凡爲客之道。深則專。淺則散。

梅堯臣曰。深則專。固。淺則散歸。此而下重言九地者。孫子勤勤於九變也。

張預曰。先舉兵者爲主。入深則專。固。入淺則士散。此而下言九地之變。

去國越境而師者。絕地也。

梅堯臣曰。進不及輕。退不及散。在二地之間也。

王晉曰。此越鄰國之境也。是爲鄰絕之地。當速決其事。若吳王伐齊。近之留如此者鮮。故不同九地之例。

張預曰。去己國越人境而用師者。危絕之地也。若秦師過周而襲鄭是也。此在九地之外而言之者。戰國時間有之也。

四達者。衢地也。

梅堯臣曰。馳道四出。敵當一面。

張預曰。敵當一面。旁有國四屬。

入深者。重地也。

梅堯臣曰。士卒以軍爲家。放心無散亂。

入淺者輕地也。

梅堯臣曰。歸國尚近。心不能專。

背固前隘者圍地也。

梅堯臣曰。背負險固。前當阨塞。

張預曰。前狹後險。進退受制於人也。

無所往者死地也。

梅堯臣曰。窮無所之。

張預曰。前後左右。窮無所之也。

是故散地吾將一其志。

李筌曰。一卒之心。

杜牧曰。守則志一。戰則易散。

梅堯臣曰。保城備險。可一志堅守。候其虛懈出而襲之。

張預曰。集人聚穀。一志固守。依險設伏。攻敵不意。

趙本學曰。黥布擊楚。楚人自戰其地。分爲三軍。欲以爲奇。故爲布所敗。此楚人不知一志之法也。

幽州劉仁恭。十萬寇魏州。屠其郡。梁將葛從周馳入魏州。燕軍突之上水關。攻館陶門。從周與賀德倫率五萬騎出戰。謂門者曰。前有敵。不可返顧。令閹其門。從周等極力死戰。大破燕人。此

從周闔門以一其志也。

輕地。吾將使之屬。

通典之作其鄭氏遺說同今本

曹公李筌曰。使相及屬。

杜佑曰。使相仍也。輕地還師。當安道促行。然令相屬續。以備不虞也。

杜牧曰。部伍營壘密近聯屬。蓋以輕散之地。一者備其逃逸。二者恐其敵至。使易相救。

梅堯臣曰。行則隊校相繼。止則營壘聯屬。脫有敵至。不有散逸也。

王哲曰。絕則人不相恃。

張預曰。密營促隊。使相屬續。以備不虞。以防逃遁。

爭地吾將趨其後。

曹公曰。利地在前。當速進其後也。

杜佑曰。利地在前。當進其後。爭地先據者勝。不得者負。故從其後。使相及也。

李筌曰。利地必爭。益其備也。此筌以趨字爲多字。

杜牧曰。必爭之地。我若已後。當疾趨而爭。況其不後哉。

陳皞曰。二說皆非也。若敵據地利。我後爭之。不亦後據戰地而趨戰之勞乎。所謂爭地必趨其後者。若地利在前。先分精銳以據之。彼若特衆來爭。我以大衆趨其後。無不克者。趙奢所以破秦軍也。

梅堯臣曰。敵未至其地。我若在後。則當疾趨以爭之。

張預曰。爭地貴速。若前驅至而後不及。則不可。故當疾進其後。使首尾俱至。或曰。趨其後。謂後發先至也。

交地吾將謹其守。

通典作固其結。此通典本誤也。

杜佑曰。交結諸侯。固其交結。

從通典增補。

杜牧曰。嚴壁壘也。

梅堯臣曰。謹守壁壘。斷其通道。

王哲曰。懼襲我也。

張預曰。不當阻絕其路。但嚴壁固守。候其來則設伏擊之。

衢地吾將固其結。

通典作謹其市。按通典本誤。

杜佑曰。衢地四通交易之地。市變事之端也。方與諸侯結和。當謹約使勿殆。使諸侯爭。

從通典增補。

杜牧曰。結交諸侯。使之牢固。

梅堯臣曰。結交諸侯。使之堅固。勿令敵先。

王哲曰。固以德理威信。且示以利害之計。

張預曰。財帛以利之。盟誓以要之。堅固不渝。則必爲我助。

重地吾將繼其食。

曹公曰掠彼也。

杜佑曰將掠彼也深入當繼其糧不可使絕也。

李筌曰館穀於敵也繼一作掠。

賈林曰使糧相繼而不絕也。

梅堯臣曰道既遐絕不可歸國取糧當掠彼以食軍。

張預曰兵在重地轉輸不通不可乏糧當掠彼以續食。

圮地吾將進其塗。

曹公曰疾過去也。

杜佑曰疾過去也疾行無留。

李筌曰不可留也。

梅堯臣曰無所依當速過。

張預曰。遇圮塗之地宜引兵。

圍地吾將塞其闕。

曹公李筌曰。以一士心也。

孟氏曰。意欲突圍。示以守固。

杜佑曰。以一士心也。塞其闕。不欲走之意。

杜牧曰。兵法。圍師必闕。示以生路。令無死志。因而擊之。今若我在圍地。敵開生路以誘我卒。我返自塞之。令士卒有必死之心。後魏末齊神武起義兵於河北。爲爾朱兆。天光。度律。仲達等四將會于鄆南。士馬精強。號二十萬。圍神武於南陵山。時神武馬二千。步軍不滿三萬。此設圍不合。神武連繫牛驥自塞之。于是將士死戰。四面奮擊。大破兆等四將也。

梅堯臣曰。自塞其旁。使士卒必死戰也。

王哲曰。懼人有走心。

張預曰。吾在敵圍。敵開生路。當自塞之。以一士心。齊神武繫牛馬以塞路。而士卒死戰是也。

死地吾將示之以不活。

曹公李筌曰。勵士也。

杜佑曰。勵士也。焚輜重。棄糧食。塞井夷竈。示之無活。必殊死戰也。

杜牧曰。示之必死。令其自奮以求生也。

賈林曰。焚財棄糧。塞井破竈。示必死也。

梅堯臣曰。必死可生。人盡力也。

王晳同梅堯臣註。

何氏同杜牧註。

張預曰。焚輜重。棄糧食。塞井夷竈。示以無活。勵之死戰也。

施子美曰。此言用兵伐人之道也。去國既遠。入敵之地既深。則人心自專。不待吾令而自一。此班超在西域之時也。入敵人之地未深。則人心易散。此齊楚自戰其地之時也。自絕地以下。孫子又申九地。而詳言之也。去吾之國。越敵之境。而爲師者。絕地也。絕者。前後不相續。進退不可之。

地四通八達而無所礙。此衢地也。衢地如通都大途。人皆由之。入人之地既深者爲重地。未深入者爲輕地。所背者固。其前則險。爲圍地。無所往者爲死地。此地形之不一也。地有異形。則因地制宜者必有異術。散地則吾一其志。使人無易散之心。故張昭釋之曰。一志固守而視利。或說龍且曰。齊楚自居其地。戰有易散。不如深壁輕地。吾則使之屬。欲其人無相離之心。故曹公釋之曰。使相及屬。此趙奢去邯鄲三十里。卷甲而趨。厚集其陣以待爭地。吾將趨其後。則諸軍欲其必集也。前言爭地無攻。而此言趨其後者。蓋敵已據爭地。雖不可攻。然亦必速進其後。以爭之。庶幾得其利。故張昭曰。險阻之地。先得者利。須必爭之。雖後當疾走爭之。渭南必爭之地。諸葛亮出向渭水南原。而懿亦引軍而濟。背水爲壘。交地吾將謹其守。所以謹其備也。故張昭曰。嚴兵善壘。自固求利。食其勦漢王。塞成臯之險。衢地固其結。所以結其援也。故張昭曰。交結旁國諸侯。使其心牢固。陳湯合烏孫諸國兵。以伐郅支。重地繼其食。則糧掠以固守也。故張昭曰。敵利則我糧盡。我則掠其積聚。去病以持攻其心。宋武圮地。進其途。則不可止於此也。張昭曰。宜速行出圮地。圍地塞其闕者。將以致死戰也。張昭曰。我軍被圍。敵人闕一面。以示生路。以

誘我卒。我宜以兵塞其處。令我士卒有必死之志。曹公亦曰。以一其心。死地示之以不活。則欲使之因死以求生也。張昭曰。既在必死之地。無計可爲。但有戰而已。而曹公亦曰。勵士心也。王鎮惡入關。謂士卒去家萬里。惟宜死戰可立大功。

趙本學曰。班超在西域。激怒將士曰。卿曹與我皆在絕域。欲立大功以求富貴。今虜使到。纔數日。而干廣禮敬卽廢。有如鄯善收吾屬送匈奴。駭骨長爲豺狼食矣。爲之奈何。官屬皆曰。今在危亡之地。死生從司馬。超曰。不入虎穴。不得虎子。當今之計。獨在因夜以火攻虜。使彼不知我多少。必大震怖。可殄滅也。滅此虜。則鄯善破膽。功成事立矣。衆皆曰。當與從事者議之。超怒曰。吉凶決於今日。從事又俗吏。聞此必恐而謀泄。死無成名。非壯士也。衆曰。善。初夜。遂將吏士往奔虜營。會天大風。縱火攻之。衆悉燒死。鄯善震怖。納子爲質。此班超在死地。示人以不活也。

故兵之情。圍則禦。

曹公曰。相禦持也。窮則同心守禦也。

杜佑曰。相禦持也。窮則同心守禦。

李筌曰。敵圍我則禦之。

杜牧曰。言兵在圍地，始乃人人有禦敵持勝之心。

梅堯臣同杜牧註。

張預曰。在圍則自然持禦。

不得已則鬥。

曹公曰。勢有不得已也。

杜佑曰。勢有不得已也。言鬥太過。戰不可以惡勝。走不能脫。恐其有降人之心。據通典補

李筌曰。有不得已則戰。

梅堯臣曰。勢無所往必鬥。

王晳曰。脫死者唯鬥而已。

張預曰。勢不可已。須悉力而鬥。

過則從。

曹公曰。陷之甚過。則從計也。

孟氏曰。甚陷則無所不從。

李筌曰。過則審謬。又云陷之於過。則謀從之。

梅堯臣同孟氏註。

張預曰。深陷于危難之地。則無不從計。若班超在鄯善。欲與麾下數十人殺曉使。乃諱諭之。其士卒曰。今在危亡之地。死生從司馬是也。

施子美曰。人情有所必然者。非人能然也。勢使然也。人之情。皆能遠害就利。故當其危難之中。有不待上之人使之而然者。爲人所圍則必禦。不得已則必鬪。過則必從。非勢之使然乎。故謂之則禦則鬪則從者。言必然也。兵之情。實在是矣。後魏時。天光度津等圍神武。神武將士死戰。四面奪敵破之。此圍則禦也。張仁愿不置壅門。謂寇至當併力出拒。敢望回城者斬。此不得已則鬪也。班超西域。死生皆從。此過則從也。

趙本學曰。梁將陳慶之守濡陽城。與後魏將相持。自春至冬。數百戰。師老氣衰。魏之援兵復欲築

壘於軍後。諸將恐腹背受敵。議退師。慶之曰。兵來至此。涉歷一歲。糜費糧仗。其數極多。諸軍並無鬪志。皆謀退縮。豈是欲立功名。直聚爲鈔暴耳。吾聞致兵死地。乃可求生。須虜圍合。然後與戰。諸將壯其計。從之。魏人犄角。作十三城。慶之銜枚夜出。陷其四壘。所餘九城。兵甲猶盛。乃陳其俘馘。鼓譟而功。魏師遂大奔。斬獲略盡。此慶之兵因圍而自禦也。契丹入寇。杜重威懼。退保泰州。契丹踵之而大至。胡騎四合如山。諸軍力戰。人馬餓乏。晉軍至白闡衛村。契丹圍之數重。又奇兵出塞後。斷其糧道。兼以大風折屋。掘井汲水。輒崩。人馬渴甚。符顏卿曰。與其束手就擒。曷若以身徇國。乃與顏澤。卿元福等。及左廂皇甫遇等。引兵出西門擊之。諸將繼至。契丹卻數步。顏卿等擁萬餘騎橫擊。呼聲動天地。契丹大敗而走。勢如崩山。李守節亦令步兵出鬪。步騎俱進。逐北二十餘里。虜棄鎧仗蔽野。此杜重威兵因不得已而鬪也。秦將王離圍鉅鹿。楚懷王使項羽爲上將。將兵救之。羽乃悉引兵渡河。已渡皆沉船。破釜甑。燒廬舍。持三日糧。示士卒必死。無還心。於是與秦軍遇。九戰破之。虜王離。比項羽兵遇險而聽從也。

是故不知諸侯之謀者。不能預交。不知山林險阻。沮澤之形者。不能行軍。不

用鄉導者。不能得地利。

曹公曰。上已陳此三事而復云者。力惡不能用兵。故復言之。

李筌曰。三事軍之要也。

梅堯臣曰。已解軍爭篇中。重陳此三者。蓋言敵之情狀。地之利害。當預知焉。

王哲曰。再陳者。勤戒之也。

張預曰。知此三事。然後能審九地之利害。故再陳於此也。

四五者不知一。非霸王之兵也。

曹公曰。謂九地之利害。或曰上四五事也。

張預曰。四五謂九地之利害。有一不知。未能全勝。

施子美曰。此三軍說見軍爭。其大意謂不知其意。則應援有所不至。彼此有所不通。故不能預與之交。不知山林沮澤之形。則地之害不能避。而地之利必不能趨。故不能行軍。不用鄉導者。不知水草之所宜。與軍令之所便。故不能得地利。餘並見前。四五者。此謂九地之形也。苟一有不

知。則不可以伯王天下。故曰。非伯王之兵也。蓋善用兵。因地而決機。必知其利地。而後可以強其兵。李筌陰經曰。兵因地而強。地因兵而固。則不知九地之形者。何以伯天下也哉。

夫霸王之兵。伐大國。則其衆不得聚。威加於敵。御讖敵下有家字下同則其交不得合。

孟氏曰。以義制人。人誰敢拒。

李筌曰。夫并兵震威。則諸侯自顧。不敢預交。

杜牧曰。權力有餘也。能分散敵也。

陳皞曰。雖有霸王之勢。伐大國。則衆不得聚。要在結交外援。若不如此。但以威加於敵。逞己之強。

則必敗也。

梅堯臣曰。伐大國能分其衆。則權力有餘也。權力有餘則威加敵。威加敵則旁國懼。旁國懼則敵交不得合也。

王晳曰。能知敵謀。能得地利。又能形之。使其不相救。不相恃。則雖大國。豈能聚衆而拒我哉。威之所加者大。則敵交不得合。

張預曰：恃富強之勢，而亟伐大國，則已之民衆，將怨苦而不得聚也。申兵之威，倍勝於敵國，則諸侯懼而不敢與我交合也。或曰：侵伐大國，若大國一敗，則小國離而不聚矣。若晉楚爭鄭，晉勝則鄭附。晉敗則鄭叛也。小國既離，則敵國之權力分而弱矣。或我之兵威，得以爭勝於彼。是則諸侯豈敢與敵人交合乎。

施子美曰：分其兵力，則敵之勢必弱。離其與國，則敵之勢必孤。因其孤弱而擊之，斯易勝矣。大國之兵，其衆爲可畏。吾能分其兵力，則彼國之人雖衆，其勢不可得而聚。敵人之國，其交爲素合。吾能離其與國，則彼之所以相與者，雖欲交而不可合。隨之平陳，分兵以出，而山東之兵，其力常分。凡伐大國者，使其衆不得聚，則我專敵分。彼必不得并力以禦我，而我事得矣。張良屯長城，招誘東莞，因據龜茲，使匈奴不得交通，率破薁鞬，非威加於敵，而其交不可得而合。則情離意乖，彼必不得協謀同力以制我，而我勝矣。

是故不爭天下之交。御覽不爭作不事不養天下之權。信伸_音已之私，威加於敵，故其城可拔，其國可隳。

曹公曰。霸王者不結成天下諸侯之交權者也。絕天下之交。奪天下之權。以威德伸己之私。李筌曰。能絕天下之交。惟得仲己之私志。威而無外交者。

杜牧曰。信仲也。言不結鄰援。不蓄養機權之計。但逞兵威。加於敵國。貴仲己之私欲。若此者。則其城可拔。其國可隳。齊桓公問於管仲曰。必先頓甲兵。修文德。正封疆。而親四鄰。則可矣。於是復魯衛燕所侵地而以好成。四鄰大親。乃南伐楚。北伐山戎。東制令支折孤竹。西服流沙。兵車之會六。乘車之會三。乃率諸侯而朝天子。吳夫差破越於會稽。敗齊於艾陵。闢溝於商魯。會晉於黃池。爭長而反。威加諸侯。諸侯不敢與爭。勾踐伐之。乞師齊楚。齊楚不應。民疲兵頓。爲越所滅。越王勾踐問戰於申包胥曰。越國南則楚。西則晉。北則齊。春秋皮幣玉帛子女以賓服焉。未嘗敢絕。求以報吳。願以此戰。包胥曰。善哉。蔑以加焉。遂伐吳滅之。

陳皞曰。智力既全。威權在我。但自養士卒。爲不可勝之謀。天下諸侯無權可事也。仁智義謀。已之私有。用以濟衆。故曰。仲私威振天下。德光四海。恩沾品物。信及豚魚。百姓歸心。無思不服。故攻城必拔。伐國必隳也。

賈林曰。諸侯既懼。不得附聚。不敢合從。我之智謀。威力有餘。諸侯自歸。何用養交之也。
不養一作不事。

梅堯臣曰。敵既不得與諸侯交合。則我言不爭其交。不養其權。用己力而已爾。威亦爭勝於敵矣。故可拔其城。可隳其國。此謂霸王之兵也。

王哲曰。結交養權則天下可從。中私損城。則國城不保。

張預曰。不爭交援。則勢孤而助寡。不養權力。則人離而國弱。伸一己之私忿。暴兵威於敵國。則終取敗亡也。或曰。敵國衆既不得聚。交又不得合。則我當絕其交。奪其權。得伸己所欲。而威倍於敵國。故人城可得而拔。人國可得而奪之。

施子美曰。交者。彼之與國也。彼方以心腹相與。吾於此必欲固爭之。彼將協而不異。而合以禦我矣。其爭也。乃所以堅之也。其當以不爭。守之可也。陽利而陰間之外。與而內離之。使其交不可得而合。則其情必曠。其意必異。雖曰不爭。而可以必勝矣。秦於六國。今日合縱。明日連衡。秦易嘗爭之。不過聽其自爲矣。夫惟聽其自爲。彼將謀有所不叶。意有所不從。而自離矣。權者。彼之

機謀也。彼方連籌而爲謀。吾於此方且躊躇而不恤。彼將縱其所爲。成其所欲。而得以成其私也。其養之也。乃所以成彼之勢也。其當以不養待之可也。故多方以誤之。用補以息之。使其權不可得而成。則其事必壞。其勢必孤。是吾不養而可以勝矣。秦於六國。縱方合從而破之。衡方成從而壞之。又曷嘗一日而養成之哉。亦將攻其心也。夫惟攻其心。彼將不克所欲。不成所計。而日受其弊矣。如是則吾之所欲必成。所爲必得。快一己之私。而信之於敵。彼之聞者懼。見者駭。威之所加。果爲如何。故彼有城無城也。我可得而拔之。彼有國無國也。我可得而隕之。夫是之謂伯王之兵。

施無法之賞。懸無政之令。

曹公曰。言軍法令不應預施懸也。司馬法曰。見敵作誓。瞻功作賞。此之謂也。

此注原本脫。今據通典補正。

賈林曰。欲拔城隕國之時。故懸國外之賞罰。行政外之威令。故不守常法常政。故曰無法無政。

梅堯臣曰。瞻功行賞。法不預設。臨敵作誓。政不先懸。

王晳曰。杜姦諭也。曹公曰。軍法令不預施懸之。司馬法曰。見敵作誓。瞻功行賞。此之謂也。

張預曰。法不先施。政不預告。皆臨事立制。以勵士心。司馬法曰。見敵作誓。贍功行賞。

施子美曰。賞未嘗無法也。軍無賞。士不往。軍無財。士不來。是賞固有常也。然泥其常。而不能以無法施之。則何以激勵三軍。而使之用命。此無法之賞。所以在所施也。令未嘗無政。曰。旗鼓以一其耳目。刑罰以一其心志。是令固有政也。然不能權其宜。而施之。何以役三軍。而使之無知。此無政之令。所以在所懸也。蓋因功示報。則賞爲無常。見敵制宜。則令難預決。太宗賜金於行陣。光弼賜絹於陣。此施無法之賞也。韓信傳言破趙會食。光弼告之以降與俱來。此懸無政之令也。乃若賈林曰。欲拔城墮國之時。故懸法外之賞罰。懸政外之威令。故不守常法常政。所以曰無政無法。

犯三軍之衆。若使一人。

曹公曰。犯用也。言明賞罰。雖用衆。若使一人也。

李筌曰。善用兵者。爲法作攻。而人不知。懸事無令。而人從之。是以犯衆如一人也。

梅堯臣曰。犯用也。賞罰嚴明。用多若用寡也。

張預曰。賞功不逾時。罰罪不遷列。賞罰之典。既明且速。則用衆如寡也。

趙本學曰。犯猶言勒令之也。言以威令勒犯三軍之衆。如使一人之輕也。蘇老泉曰。今夫外御一
隸。內治一妾。是賤丈夫亦能。夫豈必有人而教之。及夫御三軍之衆。闔營而自固。或且有亂。然
則是三軍之衆惑之也。故善將者視三軍之衆猶視一隸一妾無加焉。故其心常若有餘。夫以
一心當三軍之衆。而其中恢恢然猶有餘地。此韓信之所以多多益辦也。故夫用兵豈有他術
哉。能勿視其衆而已矣。愚謂一人之心也。此氣也。萬人之心也。此氣也。百萬千萬亦此心也。此
氣也。惟得其機而馭之。初無衆寡之異者。機之所在。如珠之在盤。不撥而自轉。苟無其機。徒以
輕蔑之心視之。吾見三軍之未易犯也。此理也。自古老將能之者有之。而知之者無也。知之者
有之。而言之者絕無也。蓋頑頴駕馭之術。缺父不得諭之子。心不能諭之口。神而存之。在乎其

人而已耳。

犯之以事。勿告以言。

梅堯臣曰。但用以戰。不告以謀。

王晳曰。情泄則謀乖。

張預曰。任用之於戰鬥。勿諭之以權謀。人知謀則疑也。若裝行儉。不告士卒。以徙營之由是也。犯之以利。勿告以害。

曹公曰。勿使知害。

李筌曰。犯用也。卒知言與害。則生疑難。

梅堯臣曰。用令知利。不令知害。

王晳曰。慮疑懼也。

張預曰。人情見利則進。知害則避。故勿告以害也。

施子美曰。犯用也。善用衆者。常若不可用。用之得其法。雖百萬之師。如使一人。不得其法。紛紜而無統。何以使之齊一。而惟我所用哉。昔吳子之告武侯有曰。今臣以五萬之衆。而爲一死賊。率以討之。固難敵矣。是知所謂犯三軍。若使一人也。犯之以事。勿告以言。犯之以利。勿告以害者。孔子曰。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由之則惟我之從。知之則人自爲。

慮。若用之於此。吾必以此告之。用之於彼。吾必告以彼。則人將喧曠曠。而不可一矣。必也用之於事。無告之以言。三軍之衆。惟知事之可以爲。用之以利。勿告以害。三軍之衆。惟知利之爲可趨。是亦韓信之所以破趙。光武之所以禽日越也。乃若班超謂官屬以求富貴。吳漢厲諸將以禍難。是又不能無所害也。然此特權一時之宜矣。非用衆之常法也。

投之亡地然後存。陷之死地然後生。

曹公曰。必殊死戰。在亡地無敗者。孫臏曰。兵恐不投之死地也。

李筌曰。兵居死地。必決命而鬥以求生。韓信水上軍。則其義也。

梅堯臣曰。地雖曰亡。力戰不亡。地雖曰死。死戰不死。故曰亡者存之基。死者生之本也。

何氏曰。如漢王遣將韓信擊趙。未至井陘口三十里止。夜半傳發選輕騎二千人。人持一赤幟。從間道萆山而艱趙軍。誠曰。趙見我走。必空壁逐我。汝疾入趙壁。拔趙幟。立漢幟。令其裨將傳餐曰。今日破趙會食。信乃使萬人先行。出背水陳。趙軍遙見而大笑。平旦信建大將軍之旗鼓。行出井陘口。趙聞壁擊之。大戰良久。於是信走水上軍。趙空壁逐信。信已入水上軍。軍皆殊死。

戰不可敗。信所出奇兵二千騎，馳入趙壁，皆拔趙幟。立漢赤幟。趙軍攻信既不得，還壁見漢幟，大驚，遂亂遁走。於是漢兵夾擊大破虜趙軍，斬陳餘泜水上，擒趙王。諸將因問信曰：「兵法右背山陵，前左水澤。今者將軍令臣等反背水陳，曰破趙會食。臣等不服，然竟以勝。此何術也？」信曰：「此在兵法。顧諸君不察耳。兵法不曰陷之死地而後生，置之亡地而後存乎？且信非得素拊循士大夫也。此所謂驅市人而戰。其勢非置之死地，使人人自爲戰。今與之牛地，皆走寧尚可得而用之乎？」諸將皆服。曰：「非所及也。」梁將陳慶之守澠陽城，與後漢軍相持，自春至冬，數十百戰。師老氣衰，魏之援兵復欲築壘於軍後，諸將恐腹背受敵，議退師。慶之曰：「共來至此，涉歷一歲，糜費糧仗，其數極多。諸軍並無鬥心，皆謀退縮。豈是欲立功名，直聚爲鈔暴耳？蓋聞置兵死地，乃可求生。須虜大合，然後與戰必捷。」諸將壯其計，從之。魏人掎角作十三城，慶之啣枚夜出，陷其四壘，所餘九城，兵甲猶盛。乃陳其俘馘，鼓噪而攻，遂大奔潰。斬獲略盡。後魏末齊神武興義兵於河北，時爾朱兆等四將兵馬號二十萬，夾洹水而軍。時神武士馬不滿三萬，以衆寡不敵，遂於韓陵山爲圓陳，繫牛驢以塞道。於是將士皆死戰，四面奮擊，大破之。齊神武兵少，天光等

兵十倍。圍而缺之。神武乃自塞其缺。士皆有必死之志。是以破敵也。高齊北豫州刺史司馬消難請降後周。周將楊忠與柱國達武援之。於是共率騎士五千人。各乘馬一匹。從間道馳入齊境五百里。前後遣三使報消難。而皆不反命。去豫州二十里。武疑有變。欲還。忠曰。有進死。無退生。獨以千騎夜趣城下。四面峭絕。徒聞擊柝之聲。武親來麾數百騎以西。忠勒餘騎不動。候門開而入。乃馳遣召武。時齊鎮城將伏敬遠。勒甲士二千人據東陴。舉烽嚴警。武憚之。不欲保城。乃多取財帛。以消難及其屬先歸。忠以三千騎爲殿。到洛南。皆解鞍而臥。齊衆來追於洛北。忠謂將士曰。但飽食。今在死地。賊必不敢渡水。以當吾鋒。食畢。齊兵佯若渡水。忠馳將擊之。齊兵不敢逼。遂徐引而退。

張預曰。置之死亡之地。則人自爲戰。乃可存活也。項羽救趙。破釜焚廬。示以必死。諸侯從壁上觀。楚戰士無不一當十。遂勝秦將是也。

夫衆陷於害。然後能爲勝敗。

梅堯臣曰。未陷難則士卒心不專。旣陷危難然後勝。勝敗在人爲之耳。

張魚曰。士卒用命。則勝敗之事。在我所爲。

施予美曰。事有出於不得已者。於其不得已之中。而後可以大有爲矣。何故。人心安之於所安。則其安易危。必置之於至危之中。而後求其所以安。故亡而後存。死而後生。存亡死生。固相反也。然亡而能存。死而能生。則蓋有以使之。求存於亡。求生於死。故必投之亡地。而後存。陷之死地。而後生。是以韓信作背水陣。以斬陳餘。亦舉此以諭夫諸將。夫衆陷於害者。謂亡地死地。所謂甚害也。敗之道也。吾能因亡而存。因死而生。是亦陷之於害。而能使勝其敗也。故曰。能爲勝敗。勝敗者。勝於已敗也。亦韓信棄鼓而走水上軍。是也。或以爲人當無事之日。其誰知有勝敗哉。及於出征。則陷於害。然後能爲勝敗。謂之爲勝敗者。謂死亡之地。雖有勝者。亦有敗者。故曰。能爲勝敗。或又以能爲勝敗者。謂能取勝敗敵。已可得而勝。彼可以敗。

故爲兵之事。在於順詳敵之意。

曹公曰。佯懸也。或曰。彼欲進。設伏而退。欲去。開而擊之。

李筌曰。敵欲攻我。以守待之。敵欲戰我。以奇待之。退伏利誘。皆順其所欲。

杜牧曰。夫順敵之意。蓋言我欲擊敵。未見其隙。則藏形閉迹。敵人之所爲。順之勿驚。假如強以陵我。我則示怯而伏。且順其強以驕其意。候其懈怠而攻之。假如欲退而歸。則開闔使去。以順其退。使無鬥志。遂因而擊之。皆順敵之旨也。

陳皞曰。順敵之旨。不假多說。但強示之弱。進示之退。使敵心不戒。然後攻而破之必矣。

梅堯臣曰。佯怯佯弱。佯亂佯北。敵人輕來。我志乃得。

張預曰。彼欲進則誘之令進。彼欲退則緩之令退。奉順其旨。設奇伏以取之。或曰敵有所欲。當順其意以驕之。留爲後圖。若東胡遣使謂冒頓曰。欲得頭曼千里馬。冒頓與之。復遣使來曰。願得單于一闕氏。冒頓又與之。及其驕怠而擊之。遂滅東胡是也。

趙本學曰。孫臏謂田忌曰。彼三晉素悍勇而輕齊。齊號爲怯善戰者。因其勢而利導之。兵法百里而爭利者。蹶上將五十里而爭利者。軍半至。使齊軍入魏地。爲十萬竈。明日爲五萬竈。又明日爲三萬竈。龐涓行三日大喜曰。我固知齊怯。入吾地三日。士卒亡者過半矣。乃棄其步軍。但與輕銳倍日并行。逐之。爲孫臏所敗。此孫臏佯順龐涓之意也。韓信擊魏。魏主盛兵蒲坂。塞臨晉。

信益爲疑兵，陳船不欲渡臨晉，而以他兵從夏陽，以木罌渡軍，襲安邑。此韓信佯順魏王之意也。曹操整馬超韓遂，遂請割地求和，操許之。既而超走，諸將問操。操曰：「旣爲不可勝，且以示弱。」渡渭爲堅壘，虜至不出，所以驕之也。故賊不爲營壘而救割地，吾順意許之，使不爲備。因畜士卒之力，一旦擊之，所謂疾雷不及掩耳。兵之變化，固非一道也。此曹操佯順馬超之意也。

并敵一向，千里殺將。

曹公曰：「并兵向敵，雖千里能擒其將也。」

杜牧曰：「上文言爲兵之事，在順敵之意。此乃未見敵人之隙耳。若已見其隙，有可攻之勢，則須并兵專方，以向敵人。雖千里之遠，亦可以殺其將也。」

賈林曰：「能以利誘敵人，使一向趨之，則我雖遠千里，亦可擒殺其將。」

梅堯臣曰：「隨敵一向，然後發伏出奇，則能遠擒其將。」

王哲曰：「順敵意，隨敵形，及其空虛不虞，並兵一力以向之，可以覆其軍，殺其將。則明如呂頤滅東

胡之事是也。」

此謂巧能成事者也。

曹公曰。是成事巧者也。一作是謂巧攻成事。

梅堯臣曰。能順敵而取勝。機巧者也。

何氏曰。能如此者。是巧攻之成事者也。

張預曰。始順其意。後殺其將。成事之巧也。

施子美曰。有以誘敵。必有以制敵。此機也。機巧也。詳敵之意。而并力以敵之。此非巧者不能成事也。順詳敵之意者。謂敵欲攻。吾則誘以攻。敵欲守。吾則誘以守。敵欲利。吾則誘以利。順詳其意而以誘之。然後并敵一向而往。雖千里之遠。可以殺將。何則。得其機也。是所謂巧能成事也。昔孫臏之斬龐涓也。知三晉之兵勇悍。以齊爲怯。故因其勢而利守之。滅鼂示弱。卒以爲怯。爲自書伏怒以勝。非巧能成事乎。

是故政舉之日。夷關折符。無通其使。

曹公曰。謀定則閉關折符。無得有所沮議。恐惑衆士心也。

杜牧曰。其所不通。豈敵人之使乎。若敵人之使不受。則何必夷關折符。然後爲不通乎。答曰。夷關折符者。不令國人出入。蓋恐敵人有間使潛來。或藏形隱跡。由危険。或竊符盜信。假託姓名。而來窺我也。無通其使者。敵人若有使來聘。亦不可受之。恐有智能之士。如張孟談。婁敬之屬。見其微而知著。測我虛實也。此乃兵形未成。恐敵人先事以制我也。兵形已成。出境之後。則使其在。其間古之道也。

梅堯臣曰。夷滅也。折斷也。舉政之日。滅塞道梁。斷毀符節。使不通者。恐泄我事也。

張預曰。廟算已定。軍謀已成。則夷塞關梁。毀折符信。勿通使命。恐泄我事也。彼有使來。則當納之。故下文云。敵之開闔。必亟入之。

施子美曰。用兵之道。見則圖。聞則議。是謀不可泄也。故政舉之日。興師以往。夷塞其關梁。無通内外往來。破折其符。無與之出入符信。又且不通其使。凡此皆欲密其謀而不泄也。長平之役。秦陰使武安君白起爲將。令軍中有敢泄武安君將者斬。是此意也。

勵於廊廟之上。以誅其事。

曹公曰。誅治也。

杜牧曰。勦。揣屬也。言廊廟之上。誅治其事。成敗先定。然後興師。一本作以謀其事。梅堯臣曰。嚴整於廊廟之上。以計其事。言其密也。

何氏曰。磨勵廟勝之策。以責成其事。

張預曰。兵者大事。不可輕議。當惕勵於廟堂之上。密治其事。貴謀不外泄也。

敵人開閭必亟入之。

曹公曰。敵有間隙。當急入之也。

孟氏曰。開閭。間者也。有間來則疾內之。

李筌曰。敵開閭未定。必急來也。

梅堯臣同孟氏註。

張預曰。開閭。謂間使也。敵有間來。當急受之。或曰。謂敵人或開或閭。出入無常。進退未決。則宜急乘之。

先其所愛。

曹公曰。據利便也。

李筌曰。先攻其積聚及妻子。利不擇其用也。

杜牧曰。凡是敵人所愛惜。倚恃以爲軍者。則先奪之也。

梅堯臣曰。先察其便利愛惜之所也。

孟氏同杜牧註。

微與之期。

曹公曰。後人發。先人至。

杜牧曰。微者潛也。言以敵人所愛利便之處爲期。將欲謀敵之故。潛往赴期。不令敵人知也。

陳皞曰。我若先奪便地。而敵不至。雖有其利。亦奚用之。是以欲取其愛惜之處。必先微與敵人相期。誤之使必至。

梅堯臣曰。微露之期。使間歸告。然後我後人發。先人至也。後發者欲其必赴也。先至者奪其所愛。

也。

王晳曰。權誘也。微者所以示密也。公曰先敵至也。

張預曰。兵所愛者。便利之地。我欲先據。當微露其意。與之相期。敵方趨之。我乃後發而先至也。所以使敵先趨者。恐我至而敵不來也。故曰爭地吾將趨其後。

踐墨隨敵以決戰事。

曹公曰。行踐規矩。無常也。

李筌曰。墨者出道也。出遲道而從之。恐不及。

杜牧曰。墨規矩也。言我常須踐履規矩。深守法制。隨敵人之形。若有可乘之勢。則出而決戰。

陳皞曰。兵雖要在迅速以決戰事。然自始及末。須守法制。縱獲勝捷。亦不可爭競擾亂也。城濮之

戰。晉文公登有幸之墟。以望其師。曰少長有禮。其可用也。踐墨一作剗墨。

賈林曰。剗除也。墨繩墨也。隨敵計以決戰事。惟勝是利。不可守以繩墨而爲。

梅堯臣曰。舉動必踐法度。而隨敵屈伸。因利以決戰也。

王哲曰。踐兵法如繩墨。然後可以順敵決勝。

張預曰。循守法度。踐履規矩。隨敵變化。形勢無常。乃可以決戰取勝。是繩墨也。婦人左右前後跪起。皆中規矩繩墨是也。

是故始如處女。敵人開戶。後如脫兔。敵不及拒。

曹公李筌曰。處女示弱。脫兔往疾也。

杜牧曰。言敵人初時。謂我所能爲。如處女之弱。我因急去攻之。險迅疾速。如兔之脫走。不捍拒也。或曰。我避敵走如脫兔。曰非也。

梅堯臣曰。始若處女。踐規矩之謂也。後若脫兔。應敵決戰之謂也。

王哲曰。處女隨敵也。開戶不虞也。脫兔疾也。若用單守卽墨而破燕軍是也。

張預曰。守則如處女之弱。令敵懈怠。是以敗隙。攻則猶脫兔之疾。乘敵倉卒。是以莫禦。太史公謂田單守卽墨攻騎劫。正如此語。不其然乎。

施子美曰。謀必有所定。而後爲有備。機必有所乘。而後能勝敵。訓厲之於廊廟之上。以誅治其事。

此定其謀而爲之備也。及舉而用之必視敵人之出入急而趨之。是能矯虛投隙乘機而發也。又且相視敵之所愛者何事。微與之期勿令人知之也。因其迹以隨於敵。是能因敵變化也。故可以決吾之戰事。惟其因敵而決戰。故始焉微弱。如室處之女無能爲也。敵見其如此。必開戶自若。而無所畏憚。及終焉奮擊。殆如脫兔之速。敵雖欲拒之。不可得也。其始如處女者。示之以弱。以誘之也。終如脫兔者。勝之以速而取之也。此正田單之在即墨也。燕人欲齊之降也。田單則使父老乘城約降。後乃因其懈怠出火牛而與之戰。非因敵以決戰乎。故太史公贊之曰。始如處女。敵人開戶。終如脫兔。敵不及拒。不無得於孫子也。故傳曰。始如狐狸。敵故輕來。終如兕虎。敵故輕走。言雖不同。其意則一。

趙本學曰。田單將與燕戰。先令甲士皆伏。使女子乘城約降。又收民金。令即墨富豪以遺燕將。求無虜獲妻妾。燕軍大喜而益懈。單則收城中牛千餘。爲絳繪衣。畫以五彩龍文。束兵刃於其角。而灌脂束葦於尾。燒其端。鑿城數十穴。夜縱牛。五千人隨其後。牛尾熱。怒而奔燕軍。燕軍夜大驚。視牛皆龍文。所觸盡死傷。五千人銜枚擊之。而城中鼓譟從之。老弱擊銅器爲聲。聲動天地。

燕軍大駿而敗走。齊人遂殺其將騎劫。而七十餘城皆復爲齊。此田單始如處女。終如脫兔也。

火攻篇

曹公曰：以火攻，入當擇時日也。王贊曰：助兵取勝，或虛發也。張預曰：以火攻敵，當使姦細潛行，地里之遠近，途徑之險易，先熟知之，乃可往。故次九地。

孫子曰：凡火攻有五。一曰火人。

杜佑曰：與敵陳師，敵傍近草，因焚燒之，戰之助也。據灑典補。

李筌曰：焚其營，殺其士卒也。

杜牧曰：焚其營柵，因燒兵士。吳起曰：凡軍居荒澤，草木幽穢，可焚而滅。蜀先主伐吳，吳將陸遜拒之於夷陵。先攻一營，不利。諸將曰：空殺兵耳。遜曰：吾已曉破敵之術矣。乃勅各持一把茅，以火攻拔之。一爾勢成，通率諸軍，同時俱攻，斬張南馮賛及胡王沙摩柯等，破四十餘營，死者萬數。

備因夜遁，軍資器械略盡，遂歟血而殂。

梅堯臣曰：焚營柵荒穢，以助攻戰也。

何氏曰：魯桓公世，焚邾婁之咸邱，始以火攻也。後世兵家者流，故有五火之攻，以佐取勝之道也。如後漢班超使西域到鄯善，初夜將吏士奔虜營，會天大風，超令十人持鼓藏虜舍後，約曰：見

火燃皆當鳴鼓大呼。餘人悉持兵弩夾門而伏。超順風縱火。前後鼓譟。虜衆驚亂。超手格殺三人。餘衆悉燒死。又皇甫嵩率衆討黃巾賊張角。嵩保長社。賊來圍城。嵩兵少。軍中皆恐。召軍吏謂曰。兵有奇變。不在衆寡。今賊依草結營。易爲風火。若因夜縱火。必大驚亂。吾出兵擊之。其功可成。其夕遂大風。嵩乃約勒軍士。皆束苴乘城。使銳士間出圍外。縱火大呼。城上舉燎應之。嵩因鼓而奔其陳。賊驚亂奔走。大破之。又五代梁太祖乾寧中。親領大軍由鄆州東北次於魚山。朱宣覩知。卽以兵徑至。且圖速戰。帝軍出砦時。宣瑾亡陳於前。須臾東南風大起。帝軍旌旗失次。甚有懼色。帝卽令騎士揚鞭呼噭。俄而西北風驟發時。兩軍皆在草莽中。帝因令縱火。旣而煙燄亘天。乘勢以攻取陳。宣瑾大破。餘衆擁入清河。因築京觀于魚山之下。又後唐伐蜀。王部任圜以大軍至漢州。康延孝來逆戰。圜命董璋以東川懦卒當其鋒。伏精兵於其後。延孝擊退東川之軍。急追之。遇伏兵。延孝敗。馳入漢州。閉壁不出。西川孟知祥以兵二萬與圜合勢攻之。漢州四面樹竹木爲柵。三月圍陳于金雁橋。卽率諸軍鼓譟而進。四面縱火。風燄亘空。延孝危急。引騎出陳于金雁橋。又大敗之。

張預曰。焚彼營舍。以殺其士。火攻之先也。班超燒匈奴使者是也。

一曰火積。

杜佑曰。燒其積蓄。據通典補

李筌曰。焚積聚也。

杜牧曰。積者積蓄也。糧食薪芻是也。高祖與項羽相持成皋。爲羽所敗。北渡河。得張耳韓信軍。軍修武。深溝高壘。使劉賈將二萬人。騎數百。渡白馬津。入楚地。燒其積聚。以破其業。楚軍乏食。隋文帝時。高穎獻取陳之策曰。江南土薄。舍多茅竹。所有儲積。皆非地窖。可密遣行人。因風縱火。待彼修葺。復更燒之。不出數年。自可財力俱盡。帝行其策。由是陳人益弊。

梅堯臣曰。焚其委積。以困芻糧。

張預曰。焚其積聚。使芻糧不足。故曰軍無委積則亡。劉賈燒楚積聚是也。

二曰火輜。

杜佑曰。燒其輜重。使奸人入敵營。燒其兵庫。據通典補

字。笮曰。燒其輜重。焚其庫室。

杜牧曰。器械財貨。及軍士衣裝。在車中上道未止曰輜。在城營壘已有止舍曰庫。其所藏二者皆同。後漢末袁紹相許攸降曹公曰。今袁氏輜重有萬餘兩車。屯軍不嚴。今以輕兵襲之。不意而至。焚其積聚。不過三日。袁氏自敗。公大喜。選精騎五千。皆用袁氏旗幟。銜枚縛馬口。從間道出入。抱束薪。所歷道有問者。語之曰。袁公恐曹公抄略後軍。遣兵以益備。聞者信以爲然。皆自苦。既至圍屯。大放火。營中驚亂。因大破之。輜重悉焚之矣。

陳皞曰。夫敵有愛惜之物。亦可以攻之。彼若出救。是我以火分其勢也。更遇其心神撓惑。自可破軍殺將也。

梅堯臣曰。焚其輜重。以窘貨財。焚其庫室。以空蓄聚。

何氏曰。如前秦苻堅。遣將王猛伐前燕。慕容評率兵四十萬禦之。以持久制之。猛遣將郭慶率步騎五千。夜從間道起火于晉山。燒評輜車。火見鄴中。因而滅之。

張預曰。焚其重輜。使器用不供。故曰軍無輜重則亡。曹公燒袁紹輜重是也。焚其府庫。使財貨不

充故曰軍無財則士不來

五曰火隊。

按通典本
隊又作壁

杜佑曰。隊。墮也。以火墮敵營中也。火墮之法。以鐵籠火着箭頭頸。強弩射敵營中。一曰火道。燒絕

其糧道。據通典本
御覽補

李筌曰。焚其隊仗兵器。

杜牧曰。焚其行伍。因亂而擊之。

賈林曰。隊道也。燒絕糧道及轉運。

梅堯臣曰。焚其隊仗。以奪兵具。隧一作隊。

何氏同賈林註。

張預曰。焚其隊仗。使兵無戰具。故曰器械不利。則難以應敵也。

施子美曰。周伯仁曰。阿奴火攻。固出下策。而孫子乃有五火之利者。蓋兵以取勝爲本。苟可以勝而爲兵之利者。皆可用也。孰謂火攻之出於下策乎。火人者。以火焚其人也。焚其人。則彼不可

得而用之也。班超焚其使者是焚其人也。火積者以火焚其積聚也。焚其積聚則彼必無所仰食也。賀若弼之平江南。謂其地存有積聚。不若火其積聚。是焚其積也。火幡者以火而焚其幡重也。焚其幡重則彼無所恃也。曹公攻袁紹。焚其幡重是也。四曰火庫。以火焚其府庫也。焚其府庫則彼無所資矣。高祖渡白馬津。或說焚項羽府庫。是也。火隊者以火焚其軍之隊伍。便無得相應援也。劉遜令人持一火炬以勝之。是也。至於杜佑釋火隊。以爲火墜。謂墜墮也。以火墜入軍營也。矢頭之法。以鍼籠火著箭頭強弩射敵之營中。一曰火道。燒絕其糧道也。然不如火隊之說爲分明。故張昭釋曰。候敵軍行在翁穢草地。可以發火而焚之。此火隊之說也。此孫子之火攻法也。至於張昭杜佑火攻之法。則又有所謂火兵。火獸。火禽。火盜。火弩。是五者亦五火之用。

行火必有因。

曹公曰。因姦人。

李筌曰。因姦人而內應也。

陳皞曰。須得其使。不獨姦人。

賈林曰。因風燥而焚之。

煙火必素具。

曹公曰。煙火燒具也。

杜佑曰。燒具也。先具燧之屬。據通典御覽補

李筌曰。薪芻蒿艾糧糞之屬。

杜牧曰。艾蒿荻葦薪芻膏油之屬。先須修事以備用。兵法有火箭。火簾。火杏。火兵。火獸。火禽。火盜。

火弩。凡此者皆可用也。

梅堯臣曰。潛姦伺隙。必有便也。秉秆持燧。必先備也。傳曰。惟事事有備。乃無患也。

張預曰。貯火之器。燃火之物。常須預備。伺便而發。

施子美曰。曹公釋曰。因姦人也。張昭襲其說。以爲因佔候知其可用也。恐未必然。惟杜佑釋之曰。又因風燥而焚燒。不必爲因人也。蓋縱火者必有所資。用火者必備其物。將以縱火。必敵人之軍營。營舍天時風燥。然後可以舉之。此行火必有因也。將以用火。必先令士卒備置火具。然後可以爲烟火也。北烟火必素具也。皇甫嵩之討張角也。謂賊依草結營。易爲風火。非行火之有因乎。乃若軍吏束炬乘城。此又烟火必素具也。至若高潁平陳之策。有曰江南土薄。舍多竹茅。可密遣行人。因風縱火。是亦行火有因也。宋武帝伐盧循。令岸上軍先備火具。乃投火焚之。是亦烟火必素具也。

發火有時。起火有日。

梅堯臣曰。不妄發也。

張預曰。不可偶然。當伺時日。

時者。天之燥也。

曹公曰。燥者旱也。

梅堯臣曰。旱燥易燎。

張預曰。天時旱燥。則火易燃。

日者。宿在箕壁翼軫也。原本宿作月。從通典御覽皆作戊箕東壁。又箕壁通典御覽皆作戊箕東壁。凡此四宿者。起風之日也。

杜佑曰。戊翼參曰月宿。此宿之日風起。蕭世誠曰。春丙丁。夏戊己。秋壬癸。冬甲乙。此日有疾風猛雨也。吾勘太乙。中有飛鳥十精。知風雨期。五子元運式也。各候其時。可以用火也。據通典御覽補

李筌曰。天文志。月宿此者多風。玉經云。常以月加日。從營室順數十五至翼。月宿在於此也。

杜牧曰。宿者。月之所宿也。四宿者。風之使也。

梅堯臣曰。箕。龍尾也。壁。東壁也。翼。軫。鶴尾也。宿在者。謂月之所次也。四宿好風月。雖必起。

張預曰。四星好風。月宿則起。當推步躔次。知所宿之日。則行火。一說春丙丁。夏戊己。秋壬癸。冬甲乙。此日有疾風猛雨。又占風法。取雞羽重八兩。掛於五丈竿上。以候風所從來。四宿即箕壁翼軫也。

施子美曰。火之性就燥也。將以縱火者。必審其燥溼之時。火之勢以風也。將以用火者。必觀其風。

起之日。發火不知其時。雨溼而火之。必不焚。不足謂之知時。不知其日。則反風而火之。必自焚。不足謂之時。日時也者。天之燥也。日者。月在箕壁翼軫也。當其亢陽日久。草木乾燥。此天燥之時也。因時而發火。則何所不焚。東北之分。艮之位也。有箕星焉。在於析木之津。此好風之星也。西北之分。乾之位也。有壁星焉。在於營室之東。壁以乾感巽。亦好風之星也。東南之分。巽之位也。有翼軫焉。在於鶉尾之次。巽爲風。是好風之星也。故書曰。星有好風。星有好雨。而月之從星。則有風雨生焉。故觀其所由之度。而知其風之所從起。凡此四宿。乃風起之日也。故月由於翼軫。吾知其爲巽之風。必自東南而至也。月由於壁。吾知其爲乾之風。必自西北而至也。月由於箕。吾知其爲艮之風。必自東北而至也。知其風之所起也。因而火。無不得利矣。是以因風縱火。李逸之所以克敬業。時風甚猛。黃蓋之所以破曹公。苟爲不知風之所自。則不爲侯景。必爲王琳。侯景風勢不順。自焚而退。王琳逆風擲燈。反焚其船。是又安知風之所起乎。

凡火攻。必因五火之變而應之。
梅堯臣曰。因火爲變。以兵應之。

張預曰、因其火變。以兵應之。五火卽人積輜庫隊也。

火發於內則早應期於外。

御覽早作軍謀

曹公曰、以兵應之也。

杜佑曰、以兵應之。使間人縱火於敵營內。當速進以攻其外也。

李筌曰、乘火勢而應之也。

杜牧曰、凡火乃使敵人驚亂。因而擊之。非謂空以火敗敵人也。聞火初作卽攻之。若火闌衆定而攻之。當無益。故曰早也。

梅堯臣曰、內若驚亂。外以兵擊。

張預曰、火纔發於內。則兵急擊於外表。裏齊攻敵。易驚亂。

火發而其兵靜者。原本無而其二字從通典補待而勿攻。

杜牧曰、火作不驚。敵素有備。不可遽攻。須待其變者也。

梅堯臣曰、不驚撓者。必有備也。

王哲曰。以不變也。

何氏曰。火作而敵不備者。必有備也。我往攻則反或受害。

張預曰。火雖發而兵不亂者。敵有備也。復防其變。故不可攻。

極其火力。可從而從之。不可從而止。

曹公曰。見可而進。知難而退。

杜佑曰。見利則進。知難則退。極盡也。盡火力。可則應。不可則止。無使敵知吾所爲。

李筌曰。夫火發兵不亂。不可攻。

杜牧曰。俟火盡已來。若敵人擾亂則攻之。若敵終靜不擾。則收兵而退也。

梅堯臣曰。極其火勢。待其變則攻。不變則勿攻。

王哲曰。伺其變亂則乘之。終不變亂則自治而蓄力。

何氏曰。如魏滿寵征吳。勑諸將曰。今夕風甚猛。賊必來燒我營。宜爲之備。諸軍皆警。夜半果來燒營。寵掩擊破之者是也。

張預預盡其火勢。亂則攻。安靜則退。

施子美曰。火攻之法。雖有所宜。而用火之際。必有其機。火攻固有機也。苟不隨宜而用之。何取乎機哉。是以五火之攻。各有其變。因其變而後爲之應。此之謂隨宜而用機。五火之用。彼必有變以待我。我因其變而應之。庶可以因敵變化而取勝矣。應之之術如何。發之於內。則早應之於外。蓋以火恐動敵人。必以火應之。乘其驚恐而勝之也。然必謂之早應之者。謂應之不可以不速也。不速則失機矣。昔皇甫嵩之戰波才也。嵩兵少。必曰兵有奇變。不在衆寡。今城依草結營。易爲風火。若因夜縱火。吾出兵擊之。四面俱合。田單之功可成。是知所以應之也。然火攻之法。攻人之無備。出人之不意者也。若彼或有備。則吾亦未可以率進。故火發而其兵靜者。待而勿攻。必其有備也。張昭釋此曰。敵靜有備。不可應也。若欲攻之。則必極盡其火力。觀其勢之如何。見其機有可乘則投之。不可投則止而不從。是以張昭釋此曰。伺敵救火。時有可乘。即乘之。無可乘則止。

火可發於外。無待於內。以時發之。

李筌曰。魏武破袁紹於官渡。用許攸計。燒輜重萬餘。則其義也。

杜牧曰。上文云。五火變須發於內。若敵居於荒澤草穢。或營棚可焚之地。卽須及時發火。不必更待內發作。然後應之。恐敵人自燒野草。我起火無益。漢時李陵征匈奴。戰敗爲單于所逐。及於大澤。匈奴於上風縱火。陵亦先放火。燒斷兼葭。用絕火勢。

陳皞曰。以時發之所謂天之燥。月之宿在四星也。

賈林曰。火可發於外。不必待內應。得時卽應發。不可拘於常勢也。

梅堯臣同杜牧註。

張預曰。火亦可發外。不必須待作於內。但有便則應時而發。黃巾賊張角圍漢將皇甫嵩於長社。

賊依草結營。嵩使銳士間出圍外。縱火大呼。城上舉燎應之。嵩因鼓而奔其陳。賊驚亂遂敗走。施子美曰。用火之法。苟可發之於外。何必守之於內。而不用之乎。此所以在乎以時發之也。前言火發於內。則早應之於外。是又發火者。發之於內也。今又言火可發於外。何耶。前之所言。自敵而言也。此之所言。自我而言之也。自我而言。則內者深而莫測。外者顯而易見也。機深而莫測。

故以內言。火顯而易見。故以外言。謂其火可發於外。何必守之於胸中。而撫機不發哉。要在乎以時發之。斯無失機之害。黃蓋得之。故能同時發火。皇甫嵩得之。故能因夜縱火。乃若高歡不從斛律舉之言。是又不能無失時也。

火發上風。無攻下風。

曹公曰。不使也。

杜佑曰。不便也。燒之必退。退而逆攻之。必爲所害也。曉通典御覽補

李筌曰。隋江東賊劉元進攻王世充於延陵。令把草東方。因風縱火。俄而迴風悉燒元進營。軍人多死者。

杜牧曰。若是東則焚敵之東。我亦隨以攻其東。若火發東面攻其西。則與敵人同受也。故無攻下風。則順風也。若舉東可知其他也。

梅堯臣曰。逆火勢非便也。敵必死戰。

王哲曰。或擊其左右可也。

張預曰。燒之必退。退而逆擊之。必死戰。則不便也。

老子美曰。用火之法。必欲乘便而擊之。苟不得其便。而逆攻之。必爲所敗。夫火以風用。上風有火。則下風無火矣。風從東。其火必西。是西爲上風。東爲下風也。人之避火。必於下風。以免俱焚之災。吾苟攻下風。則彼之避死求生之人。將致死戰於我矣。故無攻。或曰。火發於順風。則其勢炎上。而不可遏。攻於逆風。則其勢雖熾而不可久。

晝風久。夜風止。

曹公曰。數當然也。

杜佑曰。數常也。陽風也。晝風則火氣相動也。夜風卒欲縱火。亦當知風之長短也。據通典御覽補

李筌曰。不知始也。

杜牧曰。老子曰。飄風不終朝。

梅堯臣曰。凡晝風必夜止。夜風必晝止。數當然也。

王晉同梅堯臣註。

張預曰。晝起則夜息數當然也。故老子曰。飄風不終朝。

凡軍必知有五火之變。以數守之。

杜佑曰。既知起五火之變。當復以數消息其可否。

杜牧曰。須算星躔之數。守風起日。乃可發火。不可偶然而爲之。梅堯臣曰。數星之躔。以候風起之日。然而發火。亦當有防其變。

張預曰。不可止知以火攻人。亦當防人攻己。推四星之度數。知風起之日。則嚴備守之。

施子美曰。火之用也。以風。風之來也有數。一久一止。此風之數然也。晝陽也。晝風則火氣相動。夜風卒欲縱火。當知風之短長。此杜佑之說然也。蓋謂晝時爲風。其勢必久。夜時爲風。其勢必止。

或以爲晝風既久。則夜風必止。此消息盈虛之數也。古之人有會天大風因風縱火者。知其數也。是以凡軍必知五火之變。而以數守之。蓋五火之用。必有機。知其機之所在。則火有可用之時。吾守此數而用之。敵若用火以攻我。我亦守此數而防之。數者箕壁翼軫星所行之度數也。算其數。可以知其風起之日。即可行火。如此則不失其機矣。劉毅討桓玄時。東北風急。毅軍放

火烟塵漲天。桓譚諸軍一時皆敗走。周瑜拒曹公時。風甚猛。烟焰漲天。或曰。陽生於子。終於巳。陰生於午。而終於亥。晝者陰始生也。陰始生則風久乃止。夜陽始生也。陽始生則風止而不久。又宜計數以守。欲其通變而用之。或說以人數而守之。恐其敵以強而擊之也。

趙本學曰。此爲守者致戒。數卽日時晝夜之數也。言軍中當知五火之變。但遇燥旱風颶之時。月在四宿之度。必謹防而豫之。不可徒知以火攻人。而不防人亦以火攻我也。一說。欲攻人者。當守布算占驗之術也。按兵法有云。凡夜戰者。多爲敵來襲我軍壘。不得已而與之戰。其法在於立營。立營之法。與戰法同。故軍志曰。止則爲營。行則爲陣。蓋大陣之內。必包小陣。大營之內。必包小營。前後左右之軍。各自有營。大將營居中央。諸營環之。隅落鉤連。曲折相去。遠不過百步。近不過五十步。道徑通達。足以出入部隊。壁壘相望。足以弓弩相救。又云。凡路口必立小堡。上置柴薪。穴爲暗道。以胡梯上之。令人守望。夜聞鼓聲四起。卽令燔燎。賊人夜入營門。四顧屹然。皆有小營。各自堅守。未知所攻。大將營中。或諸小營。先覺賊至者。當接兵勿動。縱賊盡入。然後擊鼓。諸營盡應。衆堡皆起。燃火內照。諸營兵士。悉閉門發燭。下瞰敵人。勁弩彊弓。四面俱發。若

奸人潛入一營。研營殺士。卽諸軍舉火。兵出四面繞之。號令營中。不得輒動。須臾之際。善惡自分。若或出走。皆有縛綱矣。今之立營。通洞豁達。部分無法。若有賊夜至。軍中不無驚擾。雖多置斥候。嚴爲備守。晦黑之夜。彼我不分。縱有衆力。安能用之哉。所謂以數守之者。當如此法可也。又曰。沈慶之討大羊諸山蠻。緣險築壘。各穿池於營內。朝夕不外汲。兼以防蠻之火。頃之風甚。蠻夜下山燒營。火至。輒以池水滅之。此慶之知守火之變也。

故以火佐攻者明。

杜佑曰。取勝明也。據通典補。

梅堯臣曰。明白易勝。

張預曰。用火助攻。灼然可以取勝。

以水佐攻者強。

杜佑曰。水以爲衝。故強。

梅堯臣曰。勢之強也。

張預曰。水能分敵之軍。彼勢分則我勢強。

水可以絕。不可以奪。

曹公曰。火佐者。取勝明也。水佐者。但可以絕敵道。分敵軍。不可以奪敵蓄積。

杜佑曰。水但能絕其敵道。分敵軍耳。不可以奪敵蓄積及計數也。從通典補

李筌曰。軍者必守術數而佐之水火。所以明強也。光武之敗王莽。魏武之擒呂布。皆其義也。以水絕敵人之軍。分爲二則可。難以奪敵人之蓄積。

杜牧曰。水可絕敵糧道。絕敵救援。絕敵奔逸。絕敵衝擊。不可以久奪險要蓄積也。

王晳曰。強者取其決注之誤。

張預曰。水止能隔絕敵軍。使前後不相及。取其一時之勝。然不若火能焚奪敵之積聚。使之滅亡者。韓信決水斬楚將龍且。是一時之勝。曹公焚袁紹輜重。紹因以敗。是使之滅亡也。水不若火。故詳於火而略於水。

施子美曰。物各有用。因其用以致利者。人之所同。物各有性。因其性以成其功者。軍之妙算。水火

之用。人之所同用以成其利也。至於兵之所資以取勝者。必得其性。而後可以用矣。火性本烈。烈則焚。若其始之不明。則不烈矣。水性本激。激則深。若其本之不強。則不激矣。惟其明者。而後能焚。惟其強者。而後能深。則水火之用。非明與強。則不可也。明。對微而言之。強。對弱而言之。用火以攻人。苟不能明。則微矣。火之勢微。人得而撲滅之。何足以攻人。以火佐攻者。所以貴其明。此周瑜赤壁之役。烟焰漲天。是也。用水以佐攻。苟不能強。則弱矣。水之勢弱。人得而決注之。何足以攻人。以水佐攻者。所以欲其強也。此韓信泜水之役。水大至者強也。水火皆可以佐攻。然不知火之利爲大。水但可以絕人之軍。而不可以奪人之軍糧食積聚也。是以張昭釋曰。水能隔絕。不如火之燒人積聚。爭奪之利速也。

夫戰勝攻取而不修其功者凶。命曰費留。

曹公曰。若水之留。不復還也。或曰。賞不以時。但費留也。賞善不踰日也。

李筌曰。賞不踰日。罰不踰時。若功立而不賞。有罪而不罰。則士卒疑惑曰。有費也。

杜牧曰。修者舉也。夫戰勝攻取。若不藉有功舉而賞之。則三軍之士。必不用命也。則有凶咎徒留

滯費耗。終不成事也。

賈林曰。費留。惜費也。

梅堯臣曰。欲戰必勝。攻必取者。在因時乘便。能作爲功也。作爲功者。修火攻水攻之類。不可坐守其利也。坐守其利者。困也。是謂費留矣。

王哲曰。戰勝攻取而不修功賞之差。則人不勑。不勑則費財老師。囚害也已。

張預曰。戰攻所以能必勝必取者。水火之助也。水火所以能破軍敗敵者。士卒之用命也。不修舉有功而與之。囚答之道也。財竭師老而不得歸。費留之謂也。

施子義曰。曹公釋此謂或曰。賞不以時。謂牧留也。其意謂。戰既勝。攻既取。而不修其功者。困也。命之曰費留。言其徒費財。而又退招財。而張昭亦曰。修其奇以奪敵。而不賞者。逆賞典也。如此則留士心而不能致勝也。或以爲說戰可以勝。攻可以取。而不修治其攻戰之功者。困。命曰費留。費留者。謂費財而退留。

故曰。明主慮之。良將修之。

杜牧曰。黃石公曰。夫霸者制士以權。結士以信。使士以賞。信義則士疏。賞虧則士不爲用。
賈林曰。明主慮其事。良將修其功。

梅堯臣曰。始則君發其慮。終則將修其功。

張預曰。君當謀慮攻戰之事。將當修舊勉捷之功。

非利不動。御覽作不起。按此與
李筌杜牧本皆同。

李筌曰。明主賢將。非見利不起兵。

杜牧曰。先見起兵之利。然後兵起。

梅堯臣曰。凡兵非利於民不興也。一作非利不起也。

非得不用。

杜牧曰。先見敵人可得。然後用兵。

賈林曰。非得其利不用也。

非危不戰。

曹公曰。不得已而用兵。

李筌曰。非至危不戰。

梅堯臣曰。凡用兵非危急不戰也。所以重囚器也。

張預曰。兵凶器。戰危事。須防禍敗。不可輕舉。不得已而後用。

施子美曰。此言用兵之道。不可輕也。惟主之明者。然後能慮之。將之良者。然後能修之。慮也者。謀之於未然。修者。舉之而不廢。其慮之者。高之以廊廟之論。出之以帷幕之奇。而計之於其始。其修之也。行君之令。奉君之罰。而成之於終。故有湯武。必有伊呂。有高祖。必有韓彭。有光武。必有寇鉞。有太宗。必有英衛。君舉之。將行之。二者不可偏失也。故非有以利天下之人。則不動。非有以得天下之心。則不用。非甚危患。則不戰。蓋言兵之不可輕用也。

主不可以怒而興師。

通典御覽皆
兩引作興軍

王晳曰。不可但以怒也。若息侯伐鄭。

張預曰。因怒興師。不亡者鮮。若息侯與鄭伯有違言而伐鄭。君子是以知息之將亡。

趙本學曰。匈奴擊漢屯田車師。不能下。宣帝欲出兵擊其右地。魏相上書諫曰。臣聞救亂除暴。謂之義兵。兵義者王敵加於己。不得已而起者。謂之應兵。兵應者。勝爭忿小故。不忍憤怒者。謂之忿兵。兵忿者敗。利人土地寶貨者。謂之貪兵。兵貪者破。恃國家之大。矜人民之衆。欲見威於敵者。謂之驕兵。兵驕者滅。此五者非但人事。則天道也。聞者匈奴嘗有善意。所得漢民。輒奉還之。未有犯於邊境。雖爭屯田車師。不足致意也。今聞諸將欲行兵入其地。臣愚不知此兵何名者也。今邊郡困乏。父子共犬羊之裘。食草萊之實。常恐不能自存。難以勸兵。軍旅之後。必有凶年。言民以其愁苦之氣。傷陰陽之和。出兵雖勝。猶有後患。恐災害之變。由之以生。今左右不憂此。乃欲發兵報纖介之忿於遠夷。殆孔子所謂吾恐季孫之憂。不在顓臾。而在蕭牆之內也。上從相言而止。此魏相以人主乘怒興師之不可也。

將不可以懼而致戰。

御覽一引
作合戰

王晉曰。不可但以懼也。若晉趙穿。

張預曰。因忿而戰。罕有不敗。若姚襄怒苻堅黃眉壓壘而陳。因出戰爲黃眉所敗。是也。怒大於懼。

故以主言之。憤小於怒。故以將言之。君則可以興兵。將則可言戰。

合於利而動。通典御覽兩引動皆爲用。按九地篇亦云合於利而動也。不合於利而止。

曹公曰。不得以己之喜怒而用兵也。

杜佑曰。人主聚衆興軍。以道理勝負之計。不可以己之私怒。將舉兵則以策。不可以憤恚之故而合戰也。

賈林曰。憤怒內作。不顧安危。固不可也。

梅堯臣曰。兵以義動。無以怒興。戰以利勝。無以憤敗。

張預曰。不可因己之喜怒而用兵。當顧利害所在。尉繚子曰。兵起非可以忿也。見勝則興。不見勝則止。

怒可以復喜。懼可以復悅。

張預曰。見於色者謂之喜。得於心者謂之悅。亡國不可以復存。死者不可以復生。

杜佑曰。凡主怒興軍伐人。無素謀明計。則破亡矣。將懼怒而鬥。倉卒而合戰。所傷殺必多。怒懼復可以喜悅。言亡國不可復存。死者不可復生者。言當慎之。

杜牧曰。亡國者非能亡人之國也。言不度德。不量力。因怒興師。因懼合戰。則其兵自死。其國自亡者也。

梅堯臣曰。一時之怒可返而喜也。一時之懼可返而悅也。國亡軍死不可復已。

王哲曰。喜怒無常。則威信去矣。

張預曰。君因怒而興兵。則國必亡。將因懼而輕戰。則士必死。

故明君慎之。良將警之。此安國全軍之道也。

通典及御覽。無全軍二字。脫

杜牧曰。警言戒之也。

梅堯臣曰。主當慎重。將當警懼。

張預曰。君常慎於用兵。則可以安國。將常戒於輕戰。則可以全軍。

施子美曰。杜佑曰。人主興軍以道。不可以己之私忿。將舉兵以策。不可以懼而合戰。蓋兵者大事。

也。其舉之也。主不可以怒而興師。其用之也。將不可懼而致戰。合於利而動。不合於利而止。夫怒形於色。怒已而後喜。懼形於心。懼去而後悅。苟怒而興師。適所以亡國。烏得而再生。懼而致戰。適所以死。死烏得而再生。鄭息有違言。息侯伐鄭。此以怒興師也。高祖使人辱韓。韓果出戰。此以懼而致戰也。乃若文王一怒而安天下之民。此怒也。齊之戰士怒自十倍。而復齊城。此懼也。主何爲而不怒。將何爲而不懼。文武之怒。公乎天下之怒。同乎將軍之懼也。故可以勝。夫用兵若是其難。故明主則謹之。良將則警戒之。言不可輕用也。知兵之不可以輕用。故國可得而安。軍可得而全。所以謂之安國全軍之道也。杜佑通典舉此。則曰。此安危之道也。謂安危之道者。以其有危也。若是則可以不謹之警之哉。況人之怒於朝也。夕或至於喜。且之於懼也。暮或還於悅。喜懼之無常也如此。爲君將者。安可以率然之怒而舉大事乎。

用間篇

魯公李愬曰。敵者不用間。謀以知敵之情實也。張預曰。欲求知敵情者。非間不可也。然用間之道。尤須微密。故次火攻也。

孫子曰。凡興師十萬。出兵千里。百姓之費。公家之奉。日費千金。內外騷動。怠於道路。御覺無怠於道。不得操事者七十萬家。

曹公曰。古者八家爲鄰。一家從軍。七家奉之。言十萬之師舉。不事耕稼者七十萬家。

李筌曰。古者發一家之兵。則鄰里三族共資之。是以不得耕稼者七十萬家。而資十萬之衆矣。杜牧曰。古者一夫田一頃。夫九頃之地。中心一頃。鑿井樹廬八家居之。是爲井田。怠疲也。言七十

萬家奉十萬之師。轉輸疲於道路也。

梅堯臣曰。輸糧供用。公私煩役。疲於道路。廢於末耜也。曹說是也。

張預曰。井田之法。八家爲鄰。一家從軍。七家奉之。興兵十萬。則輶耕作者七十萬家也。或問曰。重地則掠。疲於道路而轉輸。何也。曰。非止運糧。亦供器用也。且兵貴掠敵者。謂深踐敵境。則當備其乏。故須掠以繼食。非專館穀於敵也。亦有砧齒之地。無糧可因。得不餉乎。

相守數年。以爭一日之勝。而愛爵祿百金。不知敵之情者。不仁之至也。

李筌曰。惜爵賞不與。間諱令窺敵之動靜。是爲不仁之至也。

杜牧曰。言不能以厚利使間也。

梅堯臣曰。相守數年。則七十萬家所費多矣。而乃惜爵祿百金之微。不以遺間。釣情取勝。是不仁

之極也。

王哲曰。惱財賞。不用間也。

張預曰。輶耕作者七十萬家。財力大困。不知恤此。而反愛惜爵賞之細。不以啗間。求索知敵情。不

仁之甚也。

非人之將也。

梅堯臣曰。非將人成功者也。

非主之佐也。

一本作非仁之佐也。

梅堯臣曰。非以仁佐國者也。

非勝之主也。

梅堯臣曰。非致勝主利者也。

張預曰。不可以將人。不可以佐主。不可以主勝。勤勤而言者。嘆惜之也。

施子美曰。興十萬之師爲至衆。出千里之征爲至遠。以至衆之師從至遠之役。其調度其供。僥所費不貲。上而公家之所奉。下而百姓之所費。一日而用千金焉。故執干戈之役。則騷動於外。飛芻輶粟。則騷動於內。道路之間。不能無怠焉。故不得操農事者。七十萬家。古者九夫爲井。中爲公田。八家私其八。一家從軍。七家奉之。供其屛籜衣糧。故以十萬之師舉。則七十萬家。不得操爭。其爲利害。可勝言哉。兵之一日之費。如此其大。必欲求爲必勝之道。今爲將者。且愛爵祿百金。而不以求敵人之情。何以取勝哉。且儻來之物。其易得。敵人之情尤難知。以儻來之物。得難知之情。吾何惜而不與之乎。況數年之守爲至久。一日勝負爲甚重。吾不能用人以間伺敵人之情。是乃不仁之至也。非可以將乎人也。非可以佐乎主也。又非可以主乎勝也。是以太白陰經曰。君擇日。登壇拜大將軍。繕甲兵。具卒乘。出則破人之國。敗人之軍。殺人之將。虜人之俘。運糧萬里。行於敵人之地。不知敵人之情。非主之過也。將之罪也。若是則間其可不用乎。陳平告漢王。願捐數萬斤金。行反間。以間楚之君臣。以疑其心。而漢王乃以黃金四萬斤與平。恣其所爲。不問其出入。而卒以破楚者。得此術也。孟子曰。爲富不仁。法曰。將不仁則三軍不親。

故明君賢將所以動而勝人。成功出於衆者。先知也。

李筌曰。爲間也。

杜牧曰。知敵情也。

梅堯臣曰。主不妄動。動必勝人。將不苟功。功必出衆。所以著何也。在預知敵情也。

王哲曰。先知敵情。制如神也。

何氏曰。周官士師掌邦謠。蓋異國間伺之謂也。故兵家之有四機二權。曰事機。曰智權。皆善用間諜者也。故能敵人動靜我預知矣。韋孝寬爲驃騎大將軍鎮玉壁。孝寬喜於撫御。能得人心。所遣間諜入齊者。皆爲盡力。亦有齊人得孝寬金貨。遙通書疏。故齊之動靜。朝廷皆先知之。時有主帥許益。孝寬委以心膂。令守一戍。益乃以城東入。孝寬怒。遣謀取之。俄而斬首而還。其能致物情如此。又李達爲都督義州宏農等二十一防諸軍事。每厚撫境外之人。使爲間諜。敵中動靜。必先知之。至有事泄被誅戮者。亦不以爲悔。其得人心也如此。

張預曰。先知敵情。故動則勝人。功業卓然。超絕羣衆。

先知者不可取於鬼神。

張預曰。視之不見。聽之不聞。不可以禱祀而取。

不可象於事。

曹公曰。不可以禱祀而求。亦不可以事類而求也。

李筌曰。不可取於鬼神象類。唯間者能知敵之情。

杜牧曰。象者類也。言不可以他事比類而求。

梅堯臣曰。不可以卜筮知也。不可以象類求也。

張預曰。不可以事之相類者擬象而求。

不可驗於度。

曹公曰。不可以事數度也。

李筌曰。度數也。夫長短闊狹。遠近小大。即可驗之於度數。人之情偽。度不能知也。

梅堯臣曰。不可以度數驗也。言先知之難也。

張預曰。不可以度數推驗而知。

必取於人。知敵之情者也。

曹公曰。因人也。

李筌曰。因間人也。

梅亮臣曰。鬼神之情可以筮卜知。形氣之物可以象類求。天地之理可以度數驗。唯敵之情必由間者而後知也。

張預曰。鬼神象類度數皆不可以求先知。必因人而後知敵情也。

施子美曰。太白陰經曰。敵情不可求於星象。不可求於鬼神。不可求於卜筮。可求之於人。知此則知古之明君賢將之所以制勝者。未有不本於得人以知敵人之情也。蓋不知敵人之情。則大功無自而立。不有可用之人。則敵情無自而知。苟其情之不可得。則取勝之道。未易以決判也。因其人之可以知敵之情者。從而用之。則彼之利害之方。去就之宜。吾皆有以先知之。此明君賢將之以貴乎先知也。夫先知之道。將求之於鬼神耶。而鬼神之道。無影無形。依人而行。溺於

虛無不可以必信也。將求之於事類耶。而事類之際涉於已然。不可以往而察來。難以取伊。
或以事爲士。則以爲賢士儒者。冠員冠而履方履。三才之道無不知。今吾先知足以燭物。何勞
於士。然不若事類之說。將求之於制度耶。而制度之間麗於形迹。亦不可以取信也。然則如之
何。不過求之於人耳。是人也。吾能用之。可以知敵之利害。可以知敵之動靜。可以知敵之表裏。
可以知敵之虛實。凡敵之情狀。旣無一而不知。則鬼神事類。又何取焉。此李靖所以曰。夫戰之
取勝。豈求之於天地。在乎因人成事也。蓋先知者。知微知彰。知存知亡。物未來而明。事知微而
斷。用之於未奔沉之前。作之於忽眇綿之際。所以然也。

故用間有五。有因間。有內間。有反間。有死間。有生間。

梅堯臣曰。五間之名也。

張預曰。此五間之名。因間當爲鄉間。故下文云。鄉間可得而使。

五間俱起。莫知其道。是爲神紀。通典御覽。謂作謂。人君之寶也。

曹公曰。同時任用五間也。

李筌曰。五間者。因五人用之。

杜牧曰。五間俱起者。敵人不知其情泄形露之道。乃鬼神之綱紀。人君之重寶也。賈林曰。紀理也。言敵人俱莫知我以何道。如通神理也。

梅堯臣曰。五間俱起以間敵。而莫知我用之道。是曰神妙之綱紀。人君之所貴也。張預曰。五間循環而用。人莫能測其理。茲乃神妙之綱紀。人君之重寶也。

施子美曰。破堅執銳。陷陣先登。此敢戰之人也。龍韬豹略。素蘊機鈴。此善謀之人也。水舟陸車。木牛流馬。此供億之人也。考精祲之祥。占風角之數。此卜筮之人也。敢戰者。吾資其勇。善謀者。吾資其智。供億者。吾資其勞。卜筮者。吾取其數。至於探敵人心腹之謀。索敵人表裏之事。寧無資於間乎。然間之爲間。不一而止。有因間。有內間。有反間。有生間。有死間。五者俱起而用之。人不可得而知其道之所在。是謂神妙之本紀。紀亦法也。人君於此五者。必當寶而貴之。善於爲間者。其機既不可得而測。妙於用機者。人君亦不可以不貴。五間之用。至於莫知其道而極其神。此妙於用機而不可測者也。人君之寶。非貴之乎。

因間者。因其鄉人而用之。

杜預曰。因敵鄉人知敵表裏虛實之情。故就而用之。可使伺候也。

杜牧曰。因敵鄉國之人而厚撫之。使爲間也。晉豫州刺史祖逖之鎮雍邱。愛人下士。雖疎交賤錄。皆恩禮而遇之。河上堡固。先有任子在胡者。皆聽兩屬。時遣游軍爲抄之。明其未附諸塢主。感戴。胡有異圖。輒密以聞。前後始幾。蓋由於此。西魏韋孝寬使齊人斬許盆而來。猶其義也。

賈林曰。讀因間爲鄉間。

梅堯臣曰。因其國人利而使之。

何氏曰。如春秋時。楚師伐宋。九月不服。將去宋。楚大夫申叔時曰。築室反耕者。未必聽命。楚子從之。宋人懼。使華元夜入楚師。登子反之牀。起之曰。寡君使元以病告曰。弊邑易子而食。折骸以爨。雖然城下之盟。有以國艱不能從也。去我三十里。唯命是聽。子反懼。與之盟而告楚子。退三十里。宋及楚平。

張預曰。因敵國人知其底裏。就而用之。可使伺候也。韋孝寬以金帛啗齊人。而齊人遙通書疏。是

也。

趙本學曰。結敵之鄉人。使求其消息動靜。潛以報我。苟未能得其人。則俘獲之中。擇其無學樸諒者。亦可厚賂而遣之。或可質其妻子。誠以極刑。然亦不可委以心腹。輕信其言。來則掩我之形。去則張我之僞。問之在口。實盈之在目。聽之在耳。實酌之在心。如此則敵人可見其肺肝。而我亦不披襟而露肘也。韋孝寬善於撫御。能得人心。所遣間諜入齊者。皆爲盡力。齊人得孝寬金貨。遙通書疏。故齊動靜。朝廷皆先知。時有主帥許盆。孝寬托以心腹。令守一城。盆乃以城降齊。孝寬怒。遣謀取之。俄而斬首而還。此孝寬之善用鄉間也。趙文表討叛。撩。撩中先有二路。一平一險。有撩師數人來見。請爲鄉導。文表曰。此路寬平。不須導。但慰謝子弟來降也。既遣之。乃謂諸將曰。彼謂此道寬平必設伏邀我。我當更出其不意。乃引兵自險道入。乘高而望。果有伏撩。失計。遂出降。此文表能知鄉間之爲詐也。岑彭擊秦豐。豐與其將拒彭於鄧。數日不得進。彭夜勒兵甲。令明日當擊西都。乃縱所發虜。令得逃出。歸以告豐。豐卽悉軍西邀彭。彭乃潛兵渡沔水。擊其別營。大破之。

內間者。因其官人而用之。

杜佑曰。因其在官失職者。若刑戮之子。摒棄受罰之家也。因其有隙。就而用之。

李筌曰。因敵人失職之官。魏用許攸也。

杜牧曰。敵之官人。有賢而失職者。有過而被刑者。亦有寵嬖而貪財者。有屈在下位者。有不得任使者。有欲因敗喪以求展己之材能者。有翻覆變詐。常持兩端之心者。如此之官。皆可以潛通間道。厚貺金帛而結之。因求其國中之情。察其謀我之事。復間其君臣。使不和同也。

梅堯臣曰。因其官屬。結而用之。

何氏曰。如益州牧羅尚遣將隗伯。攻蜀賊李雄於陴城。互有勝負。雄乃募武都人朴泰。鞭之見血。使譎羅尚欲爲內應。以火爲期。尚信之。悉出精兵。遣隗伯等率兵從泰擊雄。雄將李驥於道設伏。泰以長梯倚城而舉火。伯軍見火起而爭緣梯。泰又以繩汲上。尚軍百餘人皆斬之。雄因放兵內外擊之。大破尚軍。此用內間之勢也。又隋陰壽爲幽州總管。高寶寧舉公反。壽討之。寶寧奔于碭北。壽班師。留開府成道昂鎮之。寶寧遣其子僧伽。率輕騎掠城下而去。尋引契丹靺鞨。

之衆來攻。道昂苦戰，連日乃退。壽患之，於是重賄寶寧，又遣人陰間其所親任者趙世模。王威等月餘，世模率其衆降。寶寧復走契丹，爲其麾下趙修羅所殺。北邊遂安。又唐太宗討竇建德，入武牢，進薄其營，多所傷殺。凌敬進說曰：宜悉兵濟河，攻取懷州河陽，使重將居守，更率衆鳴鼓建旗，踰太行人上黨，先聲後實，傳檄而定。漸趨壺口，稍駭蒲津，收河東之地，此策之上也。行必有三利：一則人無人之境，師有萬全；二則拓土得兵；三則鄭閩自解。建德將從之。王世充之使長孫安世陰齎金玉，啗其諸將以亂其謀。衆咸進諫曰：凌敬書生耳，豈可與言戰乎？建德從之，退而謝敬曰：今衆心甚銳，此天贊我矣，因此決戰，必然大捷。已依衆議，不得從公言也。敬固爭。建德怒，杖出焉。於是悉衆進逼武牢。太宗按甲挫其銳。建德中墮竄於牛口渚，車騎將軍白士讓、楊武威生獲之。又王翦爲秦將攻趙，趙使李牧司馬商禦之。李牧數破走秦軍，殺秦將摶，翦惡之，乃多與趙王寵臣郭開等金，使爲反間曰：李牧司馬商欲與秦廢趙，以多取周於秦。趙王疑之，使趙葱及顏聚代將，斬李牧，廢司馬商。後三月，翦因急擊趙，大破殺趙葱，虜趙王遷，及其將顏聚也。

張預曰。因其失意之官。或刑戮之子弟。凡有隙者。厚利使之。晉任析公。吳納子胥。皆近之。趙本學曰。官人遊宦敵國之人。有賢而失職者。有過而被刑者。有寵嬖而貪財貨色者。有屈在下位。而不得任使者。有欲因喪敗以求展已之才能者。有翻覆變詐常持兩瑞者。此皆可以潛通一問。遺厚貳金帛。求其軍國議之謀事。聞其君臣。乖其指道也。

又曰。楚子反命軍吏。察夷傷。補卒乘。繕甲兵。展車駕。雞鳴而食。惟命是聽。晉人患之。苗賁皇徇曰。蒐乘補卒。秣馬利兵。修陣固列。蓐食申禱。明日復戰。乃逸楚囚。王聞之。召子反謀。子反內臣穀陽。暨爲晉間。乃獻飲於子反。醉而不能見。平日天敗桀也。乃宵遁。此苗賁皇之用楚人爲間也。

反間者。因其敵間而用之。

杜佑曰。敵使間來視我。我知之。因厚賂重許。反使爲我間也。蕭何誠曰。昔敵使人來候我。我佯不知。而示以虛事。前卻期會。使師相語。是曰反間。據通典御覽補

李筌曰。敵有間來窺我得失。我厚賂之。而令反爲我間也。

杜牧曰。敵有間來窺我。我必先知之。或厚賂誘之。反爲我用。或佯爲不覺。示以僞情而縱之。則敵

人之間。反爲我用也。陳平初爲漢王護軍尉。項羽圍於榮陽。漢王患之。請割榮陽以西和項王。勿聽。平曰。顧楚有可亂者。彼項王骨鯁之臣。亞父鍾離昧龍。且周殷之屬。不過數人耳。大王能出捐數萬斤金。行反間。間其君臣。以疑其心。項王爲人。意忌信讒。必內相誅。漢因舉兵而攻之。破楚必矣。漢王以爲然。乃出黃金四萬斤與平。恣所爲不問出入。平既多以金縱反間於楚軍。實言諸將鍾離昧等爲項王將功多矣。然終不得裂地而王。欲與漢爲一。以滅項氏。分王其地。項王果疑之。使使至漢。漢爲太牢之具。舉進見楚使。卽佯驚曰。吾以爲亞父使。乃項王使也。復持去。以惡草具進楚使。使歸具以報。項王果大疑亞父。亞父欲急擊下榮陽城。項王不信。不肯聽亞父。亞父聞項王疑之。乃大怒。疽發背死。卒用陳平之計滅楚也。

梅堯臣曰。或以僞事給之。或以厚利啗之。

王晳曰。反敵間反爲我間也。或留之使言其情。又或示以詭形而遣之。

何氏曰。如燕昭王以樂毅爲將。破齊七十餘城。及惠王立。與樂毅有隙。齊將田單乃縱反間於燕。宣言曰。齊王已死。城之不拔者二耳。樂毅畏誅而不敢歸。以伐齊爲名。實欲連兵南面而王齊。

齊人未附。故且緩卽墨以待其事。齊人所懼。惟恐他將之來。卽墨殘矣。燕王以爲然。使騎劫代樂毅。燕人士卒離心。單又縱反間曰。吾懼燕人掘我城外冢墓。戮辱先人。燕人從之。卽墨人激怒請戰。大破燕師。所亡七十餘城。悉復之。又秦師圍趙圍。趙將趙奢救之。去趙國都三十里不進。秦間來。奢善食遣之間以報。秦將以爲奢師怯弱而止。不行。奢隨而卷甲趨秦師。擊破之。又范雎爲秦昭王將。使左庶長王齗攻韓。取上黨。上黨民走趙。趙軍長平。齗因攻趙。趙使廉頗將。廉頗堅壁以待。秦數挑戰。趙兵不出。趙王數以爲讓。而雎使人持千金於趙。爲反間曰。秦之所惡。獨畏趙括耳。廉頗軍易與。且降矣。趙王旣怒廉頗軍多亡失。數敗。又反堅壁不戰。又聞秦之反間之言。因使括代頗。秦聞括將。以白起爲上將軍。射殺括。及坑降卒四十萬。

張預曰。敵有間來。或重賂厚禮以結之。告以僞辭。或佯爲不知。疎而慢之。示以虛事。使之歸報。則反爲我利也。趙奢善食秦間。漢軍佯驚楚使是也。

死間者。爲訐事於外。令吾間知之。而傳於敵。

通典御覽傳皆作待
按此與李筌本同也。

杜佑曰。作誑詐之事於外。佯漏泄之。使吾間知之。吾間至敵中。爲敵所得。必以誑事輸敵。敵從而

備之。吾所行不然。間則死矣。又云。敵間來聞我誑事以持歸。然皆非所圖也。二間皆不能知。幽隱深密。故曰死間也。蕭何誠曰。所獲敵人。及已叛亡軍士。有重罪繫者。故爲貸免。相勅勿泄。佯不秘密。令敵間竊聞之。吾因縱之使亡。亡必歸。敵必信焉。往必死。故曰死間。

李筌曰。情詐爲不足信。吾知之。今吾動此間而待之。此筌以待字爲非傳也。

杜牧曰。誑者詐也。言吾間在敵。未知事情。我則詐立事跡。令吾間憑其詐跡。以輸誠於敵。而得敵信也。若吾進取與詐跡不同。間者不能脫。則爲敵所殺。故曰死間也。漢王使酈生說齊下之。齊罷守備。韓信因而下之。田橫怒。烹酈生。此事甚近。

梅堯臣曰。以誑告敵。事乖必殺。

王哲曰。詐而間。使敵得之間。以吾詐告敵。事決必殺之也。

何氏曰。如戰國鄭武公欲伐胡。先以其子妻胡。因問羣臣曰。吾欲用兵。誰可伐者。大夫驩思期曰。胡可。武公怒而戮之曰。胡兄弟之國。子言伐之何也。胡君聞之。以鄭爲親己。不備。鄭襲而取之。此用死間之勢也。又班超發于闐諸國兵。擊莎車龜茲二國。楊言兵少不敵罷散。乃陰緩生口。

歸以告龜茲王。喜而不虞。超卽潛勒兵馳赴莎車。大破降之。斯亦同死間之勢。又李靖伐突厥。頓利可汗。以唐儉先在突厥結和親。突厥不備。靖因掩擊破之。

張預曰。欲使敵人殺其賢能。乃令死士持虛僞以赴之。吾間至敵。爲彼所得。彼以訐事爲實。必俱殺之。我朝曹太尉嘗貸人死。使僞爲僧。吞蠟彈入西夏。至則爲其所囚。僧以彈告。卽下之。聞讀乃所遺彼謀臣書也。戎主怒。誅其臣。并殺間僧。此其義也。然死間之事非一。或使吾間詣敵約和。我反伐之。則間者立死。酈生烹於齊王。唐儉殺於突厥。是也。

趙本學曰。傳於敵間。謂以誑事傳之於敵。以爲間也。蓋明言使之以欺誑敵人。則士無敢往者。故惟爲欺誑之事於外。併我間之。吾間至敵。敵帥必脅之以死。或賂之以財。或拘囚不得歸。不得已。必以來時所聞所見之事告之。敵帥爲間者所賣。間者爲我所賣。敵敗而間者死矣。如本欲渡水淮兵他處。許令軍中密備茆荻。密治攻具。微泄火攻之機。使間者覺之。旣而乃令之入敵覘事。敵人知其爲間。必以窮治。間者必以備茆治器爲告。敵將不慮吾之渡水矣。又法本欲倍道掩襲。故乃更增疊起治穿井。因取平日讒譖奸人。或得罪健兒。假以董治之事。笞辱極困陰。

縱叛去至敵。乃說軍營中事。敵人守備必緩。又法先數月前。許得敵內叛將私書。密告得心。左右久乃作覆書。令人通信。許以重賞重罰。旣行則因其妻子。聞者至敵。自然發敗。彼眞畏吾之戮其後。必力執不認。主者愈疑。必加之以極刑。渾身搜索。臨死而得其書。叛者無以自白矣。又法與敵人戰。佯爲小敗。而引兵去。堅壁退守。示以懼色。仍軍中略泄退兵之謀。旣而取其辭語鄙鈍無智慮者。使敵盛張強衆。敵人將謂我欲走而示武耳。必不爲意。間者旣行。卽引兵隨其後。又法日夜蒐乘秣馬治兵。卽欲攻城。詐遣使者往敵求和。敵疑爲詐。必使人陰來觀候。我佯不知。少露其形。彼間回報。卽以求和之爲賣已。城守愈力。我乃要其他處。又法我欲退師。忽詐稱有密詔指日進攻。令軍中敢漏泄者死。旣而令間飾爲樵牧漁稼村夫。潛往敵營左右。瞭望四隅虛實。間者爲敵所得。希求命歸。必以密語爲告。敵人不疑我退矣。

又曰。韓世忠駐大儀。以當金寇。會朝廷使魏良臣使金。世忠撤炊爨。給良臣有詔移屯守江。良臣疾馳去。世忠度良臣已出境。卽上馬令軍中曰。視吾鞭所向。於是移軍向大儀。勒五陣。設伏二十餘所。約聞鼓卽起擊。良臣至金中。金人問宋師動息。則具以所見對。虜兒李革開世忠退去。

喜卽起兵。至江口距大儀五里。別將撻不野擁騎過五陣東。世忠傳小麾鳴鼓。伏兵四起。旗爭與金人旗相雜。金軍亂。宋師迭進。世忠令背蒐。軍士各持大斧。上戰人胸下馬戩足。敵披甲陷泥淖。世忠麾勁騎四面蹂踰入馬俱斃。此世忠以謀事示良臣也。五代梁帝以岐人堅壁不戰。慮恐師老。急欲退歸。有指揮高季昌曰。兵法以正合。以奇勝。奇者詐也。乘機集事必由是也。乃密募人入岐以治之。尋有騎士馬景堅願應命。且曰。是行也。必無生理。願錄其後。帝悽然止之。景堅固請。乃許之。明日軍出。諸砦屏墮如無人。景堅卽躍馬西走。直扣岐闈。許以梁軍悉東逼爲告。且言列砦尙留萬餘人。俟夕將遁矣。宜速掩之。岐人信其言。遽啓二扉。悉衆來寇。時中軍已介馬待之。一鼓百營俱進。又分數百騎以據其闕。岐人進不能駐其趾。退不能入其壘。殺戮踐踏。不知其數。此高季昌以景堅爲死間也。

生間者反報也。

杜佑曰。擇己之有賢材智能。能自開通於敵之親貴。察其動靜。知其事計。所爲已知其實。還以報我。故曰生間。

李筌曰。往來之使。

杜牧曰。往來相通報也。生間者必取內明外愚形劣心壯趨健勁勇閑於鄙事能忍饑寒垢恥者爲之。

賈林曰。身則公行心乃私覩。往反報復常無所害故曰生間。

梅堯臣曰。使智辨者往覘其情而以歸報也。

何氏曰。如華元登子反之牀而歸。又如隋達奚武爲東秦刺史時齊神武趣沙苑。太祖遣武覩之。武從三騎皆衣敵人衣服至日暮去營數百步下馬潛聽得其軍號因上馬歷營若警夜者有不如法者往往撻之。具知敵之情狀以告太祖太祖深嘉焉遂破之。

張預曰。選智能之士往視敵情歸以報我若要敵知匈奴之強以告高祖之類然生間之事亦衆或已欲退告敵以戰或已欲戰告敵以退若秦行人夜戒晉師曰來日請相見臾駢曰使者目勸而言肆懼我也秦果夜遁又呂延攻乞伏乾歸大敗之乾歸乃遣間稱東奔成紀延信而追之耿確曰。吾者視高而色動必有姦計延不從遂爲所敗是也。

施子美曰。因間者。因敵鄉人知敵表裏虛實之情。故就而用之。可使伺候也。此杜佑之說也。張昭亦曰。敵國之人用之。謂以恩禮厚撫待。俾爲我用也。如唐得南生以伐高麗。韋孝寬以金貨啗齊人。而知其動靜是也。內間者。因在敵之官失其職者。若刑戮之子孫。與受罰之家也。因其有隙。就而用之。此杜佑之說也。而張昭亦曰。敵國之官或怨罪廢。或嬖妾失愛。或有人不任用。或翻覆好利者。皆可密誘通情。俾以敵之陰事告我也。此如晉用苗賁。皇楚用伯州犁也。反間。謂敵使間來視我。我知之。因厚賂重許。反使爲我間也。此杜佑之說也。而張昭亦曰。敵使間。我知之。佯以僞事泄於外。令敵間得之。以誤敵。故云反間。如趙奢待秦間。陳平用楚間。是也。死間。謂作詐誑之事於外。漏泄之。使吾間知之。吾間至敵中。爲敵所得。必以誑事諭敵。敵從而信之。吾所行不然。間則死矣。此杜佑之說也。如酈食其之在齊。唐儉之在突厥也。而昭之言則曰。死間者爲誑事於外。令吾間知之。以傳於敵。間者聞而傳於敵。釋之曰。造我國陰事。令泄於間。我間又泄之於敵。間則我僞事聞於敵。事終無實。而敵間誅也。生間者。謂擇已有賢才智謀能自開通於敵之親貴。察其動靜。知其事計。彼所爲已知其實。還報故曰生間。此杜佑之說也。而昭亦

曰。內明外朴之人。深心難見。敵國我國。皆可往來問事。如晉伐原。原不降命去之。譖出曰。原將降矣。此生間也。李筌陰經有所謂行人之篇。陰經之行人卽孫子之間者也。陰經曰。行人之用有三。一曰敵國之人來觀聽於我。賂之使倒其事。二曰因敵之亡官者。得罪來奔於我。高其爵。重其祿。察其辭。復其事實而任之。虛而誅之。以爲鄉導。三曰。吾使行人觀敵國之君。左右執事孰賢孰愚。中外近臣。孰貪孰廉。舍人謁者。孰君子孰小人。吾得其情。因而絕之。可就吾事。以陰經之三行人。較之孫子之五間。其多數雖殊。而其所知敵之情。則一已矣。

趙本學曰。多智慧。有口才。尚義氣。有此三者。可使往來遊說。覘察敵情。又有形劣氣壯。外暗內明者。可使詐降。及托爲僧道技藝之人。出入敵營。竊聽機事。漢高欲擊匈奴。使人觀之。匈奴匿其壯士肥馬。使者十輩。皆言可擊。上使婁敬復往。使敬還報曰。兩國相擊。此宜矜誇見所長。今臣往。徒見羸瘠老弱。此必欲見短。伏奇兵以爭利。愚以爲不可擊。時高帝業已行械繫敬。果圍於白登。此婁敬之爲生間也。

故三軍之親。原本作事從通莫親於間。

杜佑曰。若不親撫。重以祿賞。則反爲敵用。洩我情實。
杜牧曰。受辭指蹤。在於臥內。

梅堯臣曰。入幄受詞。最爲親近。

王哲曰。以腹心親結之。

張預曰。三軍之上。然皆親撫。獨於間者。以腹心相委。是最爲親密也。

賞莫厚於間。

杜佑曰。厚賞之。賴其用。

梅堯臣曰。爵祿金帛。我無愛焉。

王哲曰。軍功之賞。莫厚於此。

張預曰。非高爵厚利。不能使間。陳平曰。願出黃金四十萬斤。問楚君臣。

事莫密於間。

杜佑曰。間事不密。則爲己害。

杜牧曰。出口入耳也。密一作審。

精進故曰。幾事不密則害成。

王贊曰。獨將與謀。

張預曰。惟將與間得聞其事。非密與。

施子美曰。用兵之法有緩急。有輕重。有隱顯。急者不可待以緩。重者不可待以輕。隱者不可待以顯。問之爲用。其急矣乎。其重矣乎。其隱矣乎。且供億之職。卜筮之司。籌算之任。若可親也。而間爲莫親焉。先登陷陣。則有賞。攻城降邑。則有賞。寧旗斬將。則有賞。皆在所厚也。而間爲莫厚焉。道在於不可見。事在於不可知。皆欲其密也。而間爲莫密焉。惟間爲莫親。此人心所以實之也。間爲莫厚。此所以不受賄祿百金也。間爲至密。此所以未發而先聞者有死也。趙本學曰。趙元昊有將號野利王。天都王。各統精兵於別都。元昊倚以爲腹心。凡所以能勝我軍。皆二將之策也。种世衡方城清澗。謀有以去之。有王嵩者。本清澗僧。世衡察其堅樸。誘令冠帶。因出師以賊級子之。自於帥府表授三班階級。充經略司指揮使。且力爲辦其家事。凡居室騎

從衣服之具。悉由於世衡。嵩感恩既深。世衡反不爲禮。以奴畜之。或掠治械繫。數日嵩雖不勝其苦。卒無一詞怨望。將軍知可用。任以事。居半年。召嵩謂之曰。吾將以事使汝。吾戒汝所不言。其苦雖有甚於此者。汝安能爲吾卒不言否。嵩泣對曰。嵩貧賤無狀。蒙將軍恩教。致身榮顯。常誓以死報。而未知其所。况敢辭捶楚乎。世衡乃草遺野利書。書辭大抵如世間問起居之儀。惟以數句隱詞。如曾有私約。而泐其速行之意。書於尺素。且晝蠟以致衲衣間。密縫之。告嵩此非瀕死。不得泄。如泄之。當以負恩不能成吾事爲言。並以畫龜一幅。囊一部爲信。俾遺野利。嵩受教至野利所居。致將軍命。出囊龜投之。野利知見侮。笑曰。吾素奇種將軍。今何兒女子見識。度嵩別有書案之。嵩目左右。旣而答以無有。野利不敢匿。乃封其信。上元吳數日。元吳召野利與嵩。俱北行數百里。至興州樞密院。召嵩庭詰將軍書。問所在。時野利在焉。嵩堅執無有。稍稍去巾櫛。加執縛。至於捶楚極苦。嵩終不易其言。又數日。召入一官寺。廳事廣檻皆垂班竹。綠衣小豎。立其左右。嵩意元吳宮室少頃。箔中有人出。又以前問責之曰。若不速言。死矣。嵩對如前。乃命曳出誅之。嵩大號。且言曰。始將軍遣嵩。密遺野利王書。戒不得妄泄。今不幸空死。不了將

軍事。吾負將軍。吾負將軍。箇中急使人追問之。嵩具以對。乃褫衲衣。取書以進。書入移刻。始命嵩就館。優待以禮。元昊於是疑野利。因遣愛將假爲野利使。使於世衡。世衡知元昊所遣。未卽見。命官屬。日卽館勞之。問虜中山川地形。在興州左右。言則詳。迫野利所部多不能悉。適擒生虜敵人。因令歸中視之。生虜因言其姓名。果元昊使。世衡意決。乃見之。燕服據案坐。屬官皆朝衣。抱文籍。羣膳侍左右。於是賓贊引使者出拜。使者傳野利語。世衡慢罵元昊。而稱野利有心內附。乃厚遺使者曰。爲吾語若王。速決無逗留也。度使者至嵩卽還。而野利已報死矣。世衡知謀已行。因欲並問天都。又爲致祭境上。作文書於版以弔。多述野利與天都相結。有意本朝。悼其垂成而失。其文雜紙幣。伺有虜至。急爇之以歸。版字不可遽滅。虜人得之。以獻元昊。天都亦得罪。元昊既失二人。始悟爲世衡所賣。遂定和議。此世衡之親厚於間也。种世衡常以罪怒一番落將。杖其背。僚屬爲之請。莫能得。其人被杖已卽奔。趙元昊甚信任之。得出入樞密院。歲餘盡得其機事。以歸。衆乃知世衡用爲間也。此世衡之密於間也。

非聖智不能用間。

杜佑曰。不能得間人之用也。御覽典

杜牧曰。先量間者之性。誠實多智。然後可用之。厚貌深情。險於山川。非聖人莫能知。

梅堯臣曰。知其情僞。辨其邪正。則能用。

王哲曰。聖通而先識。智明於事。

張預曰。聖則事無不達。智則洞照幾先。然後能爲間事。或曰。聖智則能知人。

非仁義不能使間。

孟氏曰。太公曰。仁義著。則賢者歸之。賢者歸之。則其間可用也。

陳韓曰。仁者有恩以及人。義者得宜而制事。主將者既能仁結而義使。則間者盡心而覬察。樂爲我用也。

梅堯臣曰。撫之以仁。示之以義。則能使。

王哲曰。仁結其心。義激其節。仁義使人。有何不可。

張預曰。仁則不愛。賞則果決無疑。既啗以厚利。又待以至威。則間者竭力。

非微妙不能得間之實。

通典本微妙作
微審御實同

杜佑曰。精微用意密不泄漏。

杜牧曰。間亦有利於財寶。不得敵之實情。但將虛辭以赴我約。此須用心淵妙。乃能酌其情僞虛

實也。

梅堯臣曰。防間反爲敵所使。思慮故宜幾微臻妙。

王哲曰。謂間者必性識微妙。乃能得所間之事實。張預曰。間以利害來告。須用心淵微精妙。乃能察其真僞。

趙本學曰。通乎幾微爲聖。蓋凡間術。其張情布形。駕詞構事。皆用心極於深巧。出人意料之所不及。故謂聖智者能之。所遺爲間之人。必主將素結其心得。其死命。乃可委托。故謂仁義者能之。

所謂間謀之息。不惟敵人有真僞之形。而間者又有真僞之辭。必精思謬審。參伍酌量。然後不爲之誤。故謂微妙者能之。是則行間貴乎有術。使間貴乎有道。而聽間亦貴乎有裁斷也。微哉微哉。無所不用間也。

杜牧曰。言每事皆須先知也。

梅堯臣曰。微之又微。則何所不知。

王哲曰。丁寧之。當事事知敵之情也。

張預曰。密之又密。則事無巨細。皆先知也。

施子美曰。不備其道。則不足以任間之人。不察其機。則不足以知間之情。夫間最難知用也。將以用之。必其聖智之過人。將以使之。必其仁義之素治。然而人心難測。苟非微妙之神。亦何以得其實哉。聖智則可以知人。故能用間。仁義則可以感人。故能使間。微妙則可以窮理。故能得間之實。用者謀之於始。而未發之於彼之時也。使者已發之於此。而行之於彼之時也。漢高祖可謂得任間之道矣。可謂有知間之機矣。知秦將之可啗。知楚王之可間。此用之以聖智也。予陳平以千金。用食其以下脣。此使之以仁義也。向使高祖無深沉之度。又安知其情實之必如是乎。三者一而非是。則間亦不可得而行也。間之用也如此。微而又微。人不可得而測也。無所不用之矣。在陰經之行人有曰。若擊隼之入重林。無其蹤。若游魚之入深潭。無其迹。離婁俛首不

見其形。師曠傾耳不聆其音。微乎與纖塵俱飛。豈勇力輕命之將。而見行人之事哉。

間事未發而先聞者。間與所告者皆死。

通典作先聞其間者與所告者皆死。御覽同。

杜牧曰。告者非誘間者。則不得知間者之情。殺之可也。

陳皞曰。間者未發其事。有人來告其間者。所告者亦與間者俱殺以滅口。無令敵人知之。

梅堯臣曰。殺間者惡其泄。殺告者滅其言。

王晳曰。間敵之事。泄者當誅。告人亦殺。恐傳諸衆。

張預曰。間敵之事。謀定而未發。忽有聞者來告。必與間俱殺之。一惡其泄。一滅其口。秦已間趙。不

用廉頗。秦乃以白起爲將。令軍中曰。有泄武安君將者。斬。此是已發其事。尚不欲泄。况未發乎。

施子美曰。事莫密於間。間欲其密。則非特彼之人不可使之知。雖吾之士卒。亦不可得而知之。不

特吾之士卒不可得而知。雖吾之偏裨。亦不可使之知。一有不密。則事發矣。事發而人知之。吾

之所圖者去矣。此在軍法。何以處之。待之以死耳。故間事未發。而先聞者。必吾間傳之耳。故間

與所知之人。皆死。李筌於行人篇曰。三軍之密者。莫密於行人。行人之謀未發。有漏者告者死。

謀發之日。削其藁。焚其草。鉗其口。木其舌。無使內謀之泄。李筌之言。不無得於孫子。

凡軍之所欲擊。城之所欲攻。人之所欲殺。必先知其守將左右謁者門者舍人之姓名。令吾間必索知之。

杜佑曰。守謂官守職任者。謁告也。主告事者也。門者。守門者也。舍人。守舍之人也。必先知之爲親舊。有急則呼之。則不見呵止。亦因此知敵之情。

李筌曰。知其姓名。則易取也。

杜牧曰。凡欲攻戰。必須知敵所用之人。賢愚巧拙。則量材以應之。漢王遣韓信曹參灌嬰擊魏。劉問曰。魏大將誰也。對曰。柏直。漢王曰。是可飼乳兒。不能當韓信。騎將誰也。曰。馮敬。曰。是秦將馮。無擇子也。雖賢。不能當灌嬰。步卒將誰也。曰。項生。曰。是不能當曹參。吾無患矣。

陳皞曰。此言敵人左右姓名。必須我先知之。或敵人未聞。我當使聞去。若不知其左右姓名。則不能成間者之說。漢高伐秦至曉關。張良曰。吾聞其將賈豎爾。可以利啗之。又曰。其將雖曰欲相其軍士未肯。不如因其懶而擊之。乃進兵擊破之。又宋華元夜登子反之牀。以告宋病。若非素

知門人舍人左右姓名。先使開導之。又何由得登其牀也。

梅堯臣曰。凡敵之左右前後之姓名。皆須審省。而令吾間先知。則吾間可行矣。

王晳曰。不可臨事求也。

張預曰。守將。守官任職之將也。謁者。典賓客之將也。門者。閹吏也。舍人。守舍之人也。凡欲擊其軍。欲攻其城。欲殺其人。必先知此左右之姓名。則可也。欲潛入其軍。則呼其名姓而往。若華元夜登子反之牀。以告宋病。杜元凱註引此文。謂元用此術。得以自通是也。又漢高祖入韓信臥內。取其印。亦近之。

施子美曰。事之所在。特欲爲之。必審之而爲之。則所爲無不成。不知而爲之。則所爲爲妄舉。況兵家之事。千變萬態。而間之所用。將以出入乎兩軍之間。一有所不知。則失事矣。又何以爲間乎。故凡有所欲擊之軍。必有所欲攻之城。有所欲殺之人。自守將而下。至於門者。無不欲知其姓名焉。守將者。一軍所守之將也。左右偏裨之將也。謁者。引道官也。門者。守門之人。舍人。守舍之人。其姓名必令吾間知之。既知之矣。一有所用。則因之可以成其事。杜佑曰。必先知之。爲親舊。

有急則呼之。則不見呵止。亦因此知敵之情。在張昭兵法。於軍中。擇士法。有所謂。有得敵人門廬。請謁之情者。可使爲間。知此則知守將謁者門人舍人之姓名。不可不令吾間知之也。宣公十五年。楚子圍宋。宋華元夜入楚師。登子反之牀。反與之語。華元之所以得入楚師者。以先有所知也。杜氏從而釋之曰。兵法因其鄉人而用之。必先知其守將左右謁者門者舍人之姓名。因而利導之。華元蓋用此術。得以自通。

必索敵人之間來問我者。因而利之。導而舍之。通典御覽無必索二字。

杜佑曰。舍居止也。令吾人遺以重利。復導以舍止之。則可令詭其辭。

故反間可得而用也。

曹公曰。舍居止也。

杜佑曰。故能取敵之間而用之。

杜牧曰。敵間之來。必誘以厚利。而止舍之。使爲我反間也。

梅堯臣曰。必探索知敵之來間者。因而利誘之。引而舍止之。然後可爲我反間也。

王晳曰。此留敵間以詢其情者也。必謹舍之。曲爲辯說深致情愛。然後昭以大利。威以大刑。自非至忠於其君王者。皆爲我用矣。

張預曰。索求也。求敵間之來窺我者。因以厚利誘導而館舍之。使反爲我間也。言舍之者。謂稽留其使也。淹延既久。論事必多。我因得察敵之情。下文言四間。皆因反間而知。非久留其人。極論其事。則何以悉知。

因是而知之。故鄉間內間可得而使也。

今本通典鄉間作
因間後人妄改也

杜佑曰。因反敵間而知敵情。鄉間內間者。皆可得使。

杜牧曰。若敵間以利導之。尚可使爲我反間。因此乃知厚利亦可使鄉間內間也。此言使間非利不可。故上文云。相守數年。爭一日之勝。而愛樽祿百金。不知敵情者。不仁之至也。下文皆同其義也。

陳韓曰。此說疎也。言敵使間來。以利啗之。誘令止舍。因得敵之情。因間內間。可使反間諭而使之。梅堯臣曰。其國人之可使者。其官人之可用者。皆因反間而知之。

張預曰。因是反間。知彼鄉人之貪利者。官人之有隙者。誘而使之。

因是而知之。故死間爲誑事。可使告敵。

通典下有因是可得而改也。句御覽同。

杜佑曰。因誑事而知敵情。生間往反。可使知其敵之腹心所在。據通典。

張預曰。因是反間。知彼可誑之事。使死間往告之。

因是而知之。故生間可使如期。

杜牧曰。可使往來如期。

陳皞曰。言五間皆循環相因。惟生間可使如期。

梅堯臣曰。令吾間以誑告敵者。須因反間而知敵之可誑也。生間以利害覬敵情。須因反間而知

其疎密。則可往得實而歸如期也。

張預曰。因是反間知彼之情。故生間可往復如期也。

五間之事。主必知之。

李筌曰。孫子殷勤於五間。主切知之。

知之必在於反間。故反間不可不厚也。

杜佑曰。人主當知五間之用。厚其祿。豐其財。而反間者五間之本事之要也。故當在厚待。

杜牧曰。鄉間內間死間生間。四間者皆因反間。知敵情而能用之。故反間最切。不可不厚也。

梅堯臣曰。五間之始。皆因緣於反間。故當厚遇之。

張預曰。人主當用五間以知敵情。然五間皆因反間而用。則是反間者豈可不厚待之耶。

施子美曰。張昭曰。凡用間以問人。人亦用間以問我。惟須深密不泄事機。是故敵有間我者。我必

索知其來。而彼反爲我所用矣。蓋常人之情。足其欲者。則惟吾之所欲用。役其所慮。則不知

吾之所以用。敵間之來間我者。可反而用之。以反間也。吾將使之爲吾所用。而間於彼。必有術

焉。因而利之。導而舍之。故可得而用也。欲因而利之。故不愛樽祿百金。使足其所欲也。導而舍

之。使觀吾之營壘動靜。以役其所慮也。開導以事。而釋之使歸。如趙奢善遣秦間。因而利之也。

楚以羸師示少師。導而舍之也。夫如是。故反間可使爲我所用也。又因是反間。而知敵人之情。

故鄉間內間。可得而使也。死間。可使爲誑事以告敵。生間。可使反報如期遲速有信也。五間之

用爲主將者。必當知之。其所以知之。必在反間也。故反間不可不厚之也。杜佑曰。反間。五間之本事之要者。故當厚待之。此反間所以不可不厚也。經言不可不厚者。如曰。反間如民之生。如武車之士。武騎之士。皆所必厚也。在人有不可輕之實。在君有不敢輕之道。故也。

趙本學曰。結上文之意。言五間之事。固皆人主所當知。然鄉內死生四間。皆因反間而用。故反間比於四者。尤所當知。尤所當厚者也。大抵遣間以間人。不若因人之間以爲間。何則。上智之人常少。不才之人常多。慷慨之事常難。苟免之事常易。間者至敵。有良金美女在其前後。有刀鋸鼎鑊在其左右。畏死貪財。二心交并。則將吐盡隱諱。以告之者有之。縱有過人口才。不至降伏。目受敵人巧詞鉤致。言語既多。不無隙露形跡。是則以之間人。而反以之報人也。用間所以爲難。惟在此。孫子深知其患。故示人反間之爲重也。老泉曰。兵雖詭道。而本於正者。終亦必勝。今五間之用。其詐成則爲利。敗則爲禍。且與人爲詐。人亦將詐我。故曰。能以間勝者。亦或以間敗。吾間不忠。反爲敵用。一敗也。不得敵之實。而得敵之僞。二敗也。受吾財。而不能得敵之陰計。懼而欺我。三敗也。夫用心於正。一振而羣綱舉。用心於詐。百補而千穴敗。智於此不足恃也。愚

謂老泉之言庶幾足以發明孫子之微意矣。

昔殷之興也。伊摯在夏。

曹公曰。伊摯伊尹也。

周之興也。呂牙在殷。

曹公曰。呂牙太公也。

梅堯臣曰。伊尹呂牙非叛於國也。夏不能任而殷任之。殷不能用而周用之。其成大功者爲民也。何氏曰。伊呂聖人之耦。豈爲人間哉。今孫子引之者。言五間之用。須上智之人。如伊呂之才智者。可以用間。蓋重之之辭耳。

張預曰。伊尹夏臣也。後歸於殷。呂望殷臣也。後歸於周。伊呂相湯武以兵定天下者。順乎天而應乎人也。非同伯州犁之奔楚。苗賈臯之適晉。狐庸之在吳。士會之居秦也。

施子美曰。說者說此謂孫子之意。非以伊呂爲商周之間臣。其意曰。治生君子。亂生小人。商之方興。伊摯猶在夏初。非商之故臣也。夏不能用。而商用之。此商之所以興。周之興也。呂牙猶在商。

初非周之故臣也。商不能用，而周用之。此周所以興。湯武仁義之舉。伊呂王者之佐，使其資間以成功，則後世何稱焉。然以孫子之意求之，既以是而言之，用間，則其爲間也必矣。夫世之所謂間者，固有間其君者，有間其臣者，有間其親者，有間其賢者，間其能者，間其助者，間其鄰好者，莫非間也。而去古人用間之本意，未盡也。夫間者，凡以知敵人之情。孫子前言先知者，不可取於鬼神，不可象於事，不可驗於度，必取於人。知敵之情者也。古人用間，惟欲知敵之情，則伊呂之在夏商，其亦知敵之情深矣。既得其情，與用間何異？大抵商之興也，伊尹爲夏之庖廚，周之興也，呂牙爲周之漁父，秦之爲帝也，李斯爲山東之獵夫，漢之王也，韓信爲楚之士卒，魏之伯也，荀彧爲袁紹之棄臣，晉之禪也，賈充仕魏，魏之起也，崔浩蒙晉，收而用之，故能佐六七君而帝天下。卽是以觀，則伊摯之在夏，呂牙之在商，雖非用間之人，而知敵之情深，而得用間之實。孫子安得不言之用間。孫子之言，厥有旨也。伊摯，伊尹也。呂牙，呂望也。

故惟明君賢將，能以上智爲間者，必成大功。此兵之要。三軍之所恃而動也。

李筌曰：孫子論兵，始於計而終於間者，蓋不以攻爲主，爲將者可不慎之哉。

杜牧曰。不知敵情。軍不可動。知敵之情。非間不可。故曰三軍所恃而動。李靖曰。夫戰之取勝。此豈求於天地。在乎因人以成之。歷觀古人之用間。其妙非一。卽有間其君者。有間其親者。有間其賢者。有間其能者。有間其助者。有間其鄰好者。有間其左右者。有間其縱橫者。故子貢史廖陳軫蘇秦張儀范睢等。皆憑此而成功也。且間之道有五焉。有因其邑人。使潛伺察。而致辭焉。有因其仕子。故洩虛假令告示焉。有因敵之使。矯其事而返之焉。有審擇賢能。使覘彼向背虛實。而歸說之焉。有佯緩罪戾。微漏我僞情浮計。使亡報之焉。凡此五間。皆須隱祕。重之以賞密之父密。始可行焉。若敵有寵嬖。任以腹心者。我當使間遺其珍玩。恣其所欲。順而旁誘之。敵有重臣失勢。不滿其志者。我則啗以厚利。詭相親附。探其情實而致之。敵有親貴左右。多辭誇誕。好論利害者。我則使間曲情尊奉。厚遺珍寶。揣其所間而反間之。敵若使聘於我。我則稽留其使。令人與之共處。矯致懸勸。僞相親暱。朝夕恩諭。倍供珍味。觀其辭色而察之。仍朝夕令使獨與己伴屏。我遣聰耳者潛於複壁中聽之。使既遲違。恐彼恠責。必是竊論心事。我知事計。遣使用之。且夫用間。間人。人亦用間以間己。己以密來。理須獨察於心。參會於事。則不失矣。

若敵人來候我虛實。察我動靜。覩知事計而行其間者。我當佯爲不覺。舍止而善飯之。微以我僞言誑事。示以前卻期會。則我之所須。爲彼之所失者。因其有間而反間之。彼若將我虛以爲實。我卽乘之而得志矣。夫水所以能濟舟。亦有因水而覆沒者。間所以能成功。亦有憑間而傾敗者。若束髮事主。當朝正色。忠以盡節。信以竭誠。不詭伏以自容。不權宜以爲利。雖有善間。其可用乎。

陳韓曰晉伯州犁奔楚。楚苗賁皇奔晉。及晉楚合戰於鄢陵。苗賁皇在晉侯之側。伯州犁侍於楚王。二人各言舊國長短之情。然則晉所以勝楚者。楚所以敗者。其故何也。二子則有優劣也。是知用間之道。間敵之情。得不慎擇其人。深究其說也。故上文云。非壞智莫能用間者。大聖智知人。人卽附之。賢者受知。則戮力爲效。非聖非智。必猜必忌。公道不啓。仁義不施。則義士賢人。因而銜憤。此將上天不祐。幽有鬼神。設無人事之變。恐有陰誅之禍。豈上智之士爲其用哉。故上文云。非仁義莫能使間。然則湯武之聖。伊呂宜用。伊呂獲用。事宜必濟。聖賢一會。交泰時渠。道合乾坤。功格寰宇。當其耕夫於畎畝。釣叟於渭濱。知我者誰能無念也。

賈林曰。軍無五間。如人之無耳目也。

王恬曰。未知敵情也。不可動也。

張預曰。用師之本。在知敵情。故曰此兵之要也。未知敵情。則軍不可舉。故曰三軍所恃而動也。然處十三篇之末者。蓋非用兵之常也。若計戰攻形勢虛實之類。兵動則用之。至於火攻與間。則有時而爲耳。

施子美曰。水能載舟。亦能覆舟。或用間以成功。或憑間以傾敗。遂以間爲下策。然孫子之十三篇。終之以用間者。非輕之也。蓋重之也。若以爲束髮事君。當朝正色。忠以盡節。信以竭誠。雖有善間。安可用乎。以亞父鍾離昧之在楚。果不忠乎。不信乎。及漢間一行。而不能自保。何間之不足用。用間而不能成功者。非間之罪也。不得其人也。蓋有過人之能者。然後能爲過人之事。有過人之事者。然後能成過人之功。上智者。過人之能也。間者。過人之事也。必成大功。過人之事。有過人之事者。然後能成過人之功。上智者。過人之能也。間者。過人之事也。必成大功。過人之功也。是功也。又豈攻城略地。寧旗斬將之比哉。其大也不可勝言也。上智之間。必伊呂而後可也。立商造周。其功爲如何耶。兵之至要。其在於間。故三軍所賴以動用者。非間不可也。何者。間可以

知敵之虛實。可以知敵之動靜。可以知敵之表裏。夫然後吾有所用。可以足其所欲矣。此三軍之衆。所以賴是而動也。昔李愬得李祐。而擒元濟。光弼得高暉。而破思明。茲非恃此而後可動乎。

求之而益深者。天下之備法也。叩之而不窮者。天下之能言也。爲法立言。至於益深不窮。而後可以垂教於當時。而傳諸後世矣。儒家者流。惟苦易之爲書。其道深遠。而不可窮。學兵之士。嘗患武之爲說。微妙而不可究。則亦儒者之易乎。蓋易之爲言也。兼三才。備萬物。以陰陽不測爲神。是以仁者見之謂之仁。智者見之謂之智。百姓日用。而不知。武之爲法也。包四種。籠百家。以奇正相生爲變。是以謀者見之謂之謀。巧者見之謂之巧。三軍由之。而莫能知之。迨夫九師百氏之說興。而益見大易之義。如日月星辰之神。徒推步其輝光之迹。而不能考其所以爲神之深。十家之註出而愈見十三篇之法。如五聲五色之變。惟詳其耳目之所聞見。而不能悉其所以爲變之妙。是則武之意不得。謂盡於十家之註也。然而學兵之徒。非十家之說。亦不能窺武之藩籬。尋流而之源。由徑而入戶。於武之法。不可謂無功矣。頃因餘暇。撫武之微旨。而出於十家之不解者。略有數十事。託或者之間。具其應答之義。名曰遺說。學者見其說之有遺。則始信益深之法。不窮之言。庶幾大易不測之神矣。滎陽鄭友賢撰。

孫子遺說

鄭友賢撰

或問死生之地何以先存亡之道。曰。武意以兵事之大在將得其人。將能則兵勝而生。兵生於外則國存於內。將不能則兵敗而死。兵死於外則國亡於內。是外之生死繫內之存亡也。是故兵敗長平而趙亡。師喪遼水而隋滅。太公曰。無智略大謀。強勇輕戰。敗軍散衆。以危社稷。王者慎勿使爲將。此其先後之次也。故曰。知兵之將。生民之司命。國家安危之主也。

或問得算之多。得算之少。況於無算。何以是多少無之義。曰。武之文固不汗漫而無據也。蓋經之以五事。校之以七計。彼我之算盡於此矣。五事之經。得三四者爲多。得一二者爲少。七計之校。得四五者爲多。得二三者爲少。五七俱得者爲全勝。不得者爲無算。所謂冥冥而決事。先戰而求勝。圖乾沒之利。出浪戰之師者也。

或問計利之外。所佐者何勢。曰。兵法之傳有常。而其用之也有變。常者法也。變者勢也。書者可以盡常之言。而言不能盡變之意。五事七計者。常法之利也。詭道不可先傳者。權勢之變也。常而求勝。如膠柱鼓瑟。以書御馬。趙括所以能書而不能戰。易言而不知變也。蓋法在書之傳。而勢在

人之用。武之意初求用於吳。恐吳王得書。聽計而棄已也。故以此辭動之。乃謂書之外。尚有因利制權之勢。在我能用耳。

或問因糧於敵者。無遠輸之費也。取用必於國者。何也。曰。兵械之用。不可假人。亦不可假於人。器之於人。固在積習便熟。而適其長短重輕之宜。與夫手足不相鉏鎔。而後可以濟用而害敵矣。吾之器。敵不便於用。敵之器。吾不習其利。非國中自備。而習慣於三軍。則安可一旦倉卒。假人之兵。而給已之用哉。易曰。萃除戎器。以戒不虞。太公曰。慮不先設。器械不備。此皆言取用於國。不可因於人也。

或問兵以伐謀爲上者。以其有屈人之易。而無血刃之難。伐兵攻城。爲之次下明矣。伐交之智。何異於伐謀之工。而又次之。曰。破謀者不費而勝。破交者未勝而費。帷幄樽俎之間。而揣摩析衡。心戰計勝。其未形已成之策。不煩毫釐之費。而彼奔北降服之不暇者。伐謀之義也。或遣使介。約車乘聘幣之奏。或使間諜。出土地金玉之資。張儀散六國之從。陰厚者數年。尉繚子破諸侯之援。出金三十萬。如此之類。費已廣而敵未服。非加以征伐之勞。則未見全勝之功。宜乎次於晏嬰子房寇恂苟彧之智也。或問武之書皆法也。獨曰。此謀攻之法也。此軍爭之法也。曰。餘法槩論兵家之術。惟二篇之說。及於用

誠其易用而稱其所難。夫告人以所難而不濟之以成法。則不足爲完書。蓋謀攻之法以全爲上。以破次之得其法。則兵不鈍而利可全。非其法。則有殺士三分之災。軍爭之法。以迂爲直。以患爲利。得其法。則後發而先至。非其法。則至於擒三將軍。此二者豈用兵之易哉。乃云必以全爭於天下。又云莫難於軍爭。難之之辭也。欲濟其所難者。必詳其法。凡所謂屈人非戰。拔城非攻。毀國非久者。乃謀攻之法也。凡所謂十一而至。先知迂直之計者。乃軍爭之法也。見其法而知其難於餘篇矣。

或問將能而君不御者勝。後魏太武命將出師。從命者無不制勝。違教者率多敗失。齊神武任用將帥。出討。奉行方便。罔不克捷。違失指教。多致奔亡。二者不幾於御之而後勝哉。曰。知此而後可以用武之意。既曰將能而君不御者勝。則其意固謂將不能而君御之則勝也。夫將帥之列。才不一概。智愚勇怯。隨器而任。用者付之以閫寄。不能者授之以成算。亦猶後世曹公使諸將以新書從事。殊不識公之御將。因其才之小大而縱抑之。張遼樂進。守闕之偏才也。合淝之戰。同以敢書。卒宣其用。夏侯惇兄弟。有大帥之略。假以節度。便宜從事。不拘科制。何嘗一概而御之耶。傳曰。將能而君御之。則爲縻軍。將不能而君委之。則爲覆軍。惟公得武之法深。而後太武神武。庶幾公之英略耳。非司馬宣王。安能知武之

蘊哉。

或問勝可知而不可爲者。以其在彼者也。佚而勞之。親而離之。佚與親在敵。而吾能勞且離之。豈非可爲歟。曰。傳稱用師觀釁而動。敵有釁不可失。蓋吾觀敵人無可乘之釁。不能強使爲吾可勝之資者。不可爲之義也。敵人既有可乘之隙。吾能置術於其間。而不失敵之敗者。可知之義也。使敵人主明而賢。將智而忠。不信小說而疑。不見小利而動。其佚也安能勞之。其親也安能離之。有楚子之暗。與囊瓦之貪。而後吳人亟肆以疲之。有項王之暴。與范增之隘。而後陳平以反間疏之。夫釁隙之端。隱於佚親之前。勞離之策。發於釁隙之後者。乃所謂可知也。則惟無釁隙者。乃不可爲也。

或問守則不足。攻則有餘。其義安在。曰。謂吾所以守者力不足。吾所以攻者力有餘者。曹公也。謂力不足者可以守。力有餘者可以攻者。李筌也。謂非強弱爲辭者。衛公也。謂守之法。要在示敵以不足。攻之法。要在示敵以有餘者。太宗也。夫攻守之法。固非已實強弱。亦非虛形視敵也。蓋正用其有餘不足之形勢。以固己勝敵。夫所謂不足者。吾隱形於微。而敵不能窺也。有餘者。吾乘勢於盛。而敵不能支也。不足者。微之稱也。當吾之守也。滅迹於不可見。韜聲於不可聞。藏形於微妙。不足之際。而使敵不知其所

攻矣。所謂藏於九地之下者是也。有餘者，盛之稱也。當吾之攻也。若迅雷驚電。壞山決塘。作勢於盛強有餘之極。而使敵不知其所守矣。所謂動於九天之上者是也。此有餘不足之義也。

或問三軍之衆可使必受敵而無敗者。奇正是也。受敵無敗二義也。其於奇正有所主乎。曰。武論分數形名奇正虛實四者。獨於奇正云云者。知其法之深。而二義所主大白也。復曰。凡戰以正合。以奇勝。正合者。正主於受敵也。奇勝者。奇主於無敗也。以合爲受敵。以勝爲無敗。不其明哉。

或問武論奇正之變。二者相依而生。何獨曰善出奇者。曰。闕文也。凡所謂如天地江河。日月四時。五色五味。皆取無窮無竭。相生相變之義。故首論以正合奇勝。終之以奇正之變。不可勝窮。相生如循環之無端。豈以一奇而能生變。交相無已哉。宜曰善出奇正者。無窮如天地也。

或問其勢險者。其義易明。其節短者。其旨安在。曰。力雖甚勁者。非節量短近而適其宜。則不能害物。魯縞之脆也。強弩之末不能穿毫末之輕也。衝風之衰不能起鷺鳥雖疾也。高下而遠來。至於竭羽翼之力。安能擊搏而毀折哉。嘗以遠形爲難戰者。此也。是故麌義破公孫瓐也。發伏於數十步之內。周訪敗杜曾也。奔赴於三十步之外。得節短之義也。

或問十三篇之法。各本於篇名乎。曰。其義各主於題篇之名。未嘗泛濫而爲言也。如虛實者。一篇之義。首尾次序。皆不離虛實之用。但文辭差異耳。其意所主。非實卽虛。非虛卽實。非我實而彼虛。則我虛而彼實。不然。則虛實在於彼此。而善者變實而爲虛。變虛而爲實也。雖周流萬變。而其要不出此二端而已。凡所謂待敵者。佚者力實也。趨戰者。勞者力虛也。致人者。虛在彼也。不致於人者。實在我也。利之也者。役彼於虛也。實之也者。養我之實也。佚能勞之。飽能飢之。安能動之者。佚飽安實也。勞飢動虛也。彼實而我能虛之也。行於無人之地者。趨彼之虛。而資我之實也。攻其所不守者。避實而擊虛也。守其所不攻者。措實而備虛也。敵不知所守者。鬪敵之虛也。敵不知所攻者。犯我之實也。無形無聲者。虛實之極而入神微也。不可禦者。乘敵備之虛也。不可追者。畜我力之實也。攻所必救者。乘虛則實者虛也。乘其所之者。能實則虛者實也。形人而敵分者。見彼虛實之審也。無形而我專者。示吾虛實之妙也。所與戰者。預見虛實也。左右不能救者。信人之虛實也。越人無益於勝者。越將不識吳之虛實也。策之候之。形之角之者。辨虛實之術也。得也。動也。牛也。有餘也者。實也。失也。靜也。死也。不足也者。虛也。不能窺謀。

者。外以虛實之變惑敵人也。莫知吾制勝之形者。內以虛實之法愚士衆也。水因地制流。兵因敵制勝者。以水之高下。喻吾虛實變化不常之神也。五行。勝者。實也。內者。虛也。四時來者。實也。往者。虛也。日之者。實也。知者。虛也。月生者。實也。死者。虛也。皆虛實之類。不可拘也。以此推之。餘十二篇之義。皆取於此。但說者不能詳之耳。

或問軍爭爲利。衆爭爲危。軍之與衆也。利之與危也。義果異乎。曰。武之辭。未嘗妄發而無謂也。軍爭爲利者。下所謂軍爭之法也。夫惟所爭而得此軍爭之法。然後獲勝敵之利矣。衆爭爲危者。下所謂舉軍而爭利也。夫惟全舉三軍之衆而爭。則不及於利。而反受其危矣。蓋軍爭者。案法而爭也。衆爭者。舉軍而趨也。爲利者。後發而先至也。爲危者。擒三將軍也。

或問兵以詐立。以利動。以分合爲變。立也。動也。變也。三者先後而用乎。曰。先王之道。兵家者流。所用皆有本末先後之次。而所尚不同耳。蓋先王之道尚仁義。而濟之以權。兵家者流貴詐利。而終之以變。司馬法以仁爲本。孫武以詐立。司馬法以義治之。孫武以利動。司馬法以正不獲意則權。孫武以分合爲變。蓋本仁者治必爲義。立詐者動必爲利。在聖人謂之權。在兵家名曰變。非本與立。無以自修。非治與

動無以趨時。非權與變無以勝敵。有本立而後能治動。能治動而後可以權變。權變所以濟治動。治動所以輔本立。此本末先後之次略同耳。

或問武所論。舉軍動衆皆法也。獨稱此用衆之法者何也。曰。武之法。奇正貴乎相生。節制權變兩用而無窮。既以正兵節制。自治其軍。未嘗不以奇兵權變而勝敵。其於論勢也。以分數形名居前者。自治之節制也。以奇正虛實居後者。勝敵之權變也。是先節制而後權變也。凡所謂立於不敗之地。而不失敵之敗。修道而保法。自保而全勝者。皆相生兩用。先後之術也。蓋鼓鐸旌旗。所以一人之耳目。人旣專一。勇者不得獨進。怯者不得獨退。此何法也。是節制自治之正法也。止能用吾三軍之衆而已。其法也。固未及於勝人之奇也。談兵之流。往往至此而止矣。武則不然。曰。此用吾衆之法也。凡所謂變人之耳目。而奪敵之心氣。是權謀勝敵之奇法也。

或問奪氣者必曰三軍奪心者必曰將軍。何也。曰。三軍主於鬪。將軍主於謀。鬪者乘於氣。謀者運於心。夫鼓作鬪爭。不顧萬死者氣死之也。深思遠慮。以應萬變者。心生之也。氣奪則怯於鬪。心奪則亂於謀。下者不能鬪。上者不能謀。敵人上下怯亂。則吾一舉而乘之矣。傳曰。一鼓作氣。再而竭者。奪鬪氣也。先

人有奪人之心者。奪謀心也。三軍將軍之事異矣。

或問自計乃聞上下之法。皆要妙也。獨云此用兵之法妙者何也。曰。夫事至於可疑。而後知不疑者為明。機至於難決。而後知能決者為智。用兵之法。出於衆人之所不可必者。而吾之明智了然。不至於猶豫者。其所得固過於衆人。而通於法之至妙也。所謂高陵勿向。背邱勿逆。蓋不有可向可逆之機。佯北勿從。銳卒勿攻。亦有可從可攻之利。餌兵勿食。歸兵勿遏。亦有可食可遏之理。圍師必闕。窮寇勿追。亦有不闕可追之勝。此兵家常法之外。尚有反覆微妙之術。智者不疑而能決。所謂用兵之法妙也。

或問九變之法。所陳五事者何也。曰。九變者。九地之變也。散輕爭交衢重圮圍死。此九地之名也。一其志。使之屬。趨其後。謹其守。固其結。繼其食。進其塗。塞其闕。示不活。此九地之變也。九而言五者。闕而失次也。下文曰。將通於九變之地利者。知用兵矣。將不通於九變之利者。雖知地形。不能得地之利矣。是九變主於九地明矣。故特於九地篇曰。九地之變。人情之理。不可不察也。然則既有九地。何用九變之文乎。曰。武所論將不通九變之術。又曰治兵不知九變之術。蓋九地者。陳變之利。故曰不知變不得地之利。九變者。言術之用。故曰不知術不得人之用。是故六地有形。九地有名。九名有變。九變有術。知形

而不知名。決事於冥冥。知名而不知變。驅衆而浪戰。知變而不知術。臨用而事屈。此所以六地九地九變。皆論地利而爲篇異也。李筌以塗有所不由而下五利。兼之爲十變者。誤也。復指下文爲五利。何嘗有五利之義也。絕地無留。當作輕地。蓋輕有無止之辭。

或問凡軍好高而惡下。太公曰。凡三軍處山之高。則爲敵所棲。豈好高之義乎。曰。武之高。非太公之高也。公所論天下之絕險也。高山盤石。其上亭亭。無有草木。四面受敵。蓋無草木。則乏芻牧樵採之利。而面受敵。則絕出入運餉之路。可上而不可下。可死而不可久。此固有棲之之害也。武之所論。假勢利之便也。處隆高邱陵之地。使敵人來戰。則有高隆向陵逆邱之害。而我得因高乘下。建瓴走丸。轉石決水之勢。加以養生處實。先利糧道。戰則有乘勢之便。守則有處實之固。居則有養生足食之利。去則有便道向生之路。雖有百萬之敵。安得棲我於高哉。太武棲姚興於天渡。李先計令遣奇兵邀伏。絕柴壁之糧道。此興犯處高之忌。而先得棲敵之法明矣。學孫武者。深明好高之論。而不悟處於太公之絕險。知其勢利之便者。後可與議其書矣。

或問六地者。地形也。復論將有六敗者。何也。曰。後世學兵者。泥勝負之理於地形者。故曰。地形者兵之

動，非上將之道也。太公論主帥之道，擇善地利者三人而委之，則地形固非將軍之事也。所謂料敵制勝者，上將之道也。知此爲將之道者，戰則必勝。不知此爲將之道者，戰則必敗。凡所言曰走曰弛曰崩曰陷曰亂曰北者，此六者敗之道，將之至任，不可不察也。是勝敗之理，不可泥於地形，而繫於將之主拙也。至於九地亦然。曰剛柔皆得地之理也。將軍之事，靜以幽，正以治，驅三軍之衆，如羣羊往來，不知其所之者，將軍之事也。特垂誠於六地九地者，孫武之深旨也。

或問死焉不得士人盡力，諸家釋爲二句者，何也？曰：夫人之情，就其甚難者，不顧其甚易；捨其至大者，不吝其至微。死難於生也，甘其萬死之難，何況出於生之甚易者哉？身大於力也，棄其一身之大，何況用於力之至微者哉？武意以謂三軍之士，投之無所往，則自刃在前，有所不避也。死且不避，況於生乎？身猶不慮，況於生乎？故曰死且不北。夫三軍之士，不畏死之難者，安得不人人用力乎？死焉不得十人盡力，諸家斷爲二句者，非武之本意也。

或曰方馬埋輪，諸家釋爲方縛。或謂縛馬爲方陳者，何也？曰：解方爲縛者，義不經。據縛而方之者，非武本辭。蓋方當爲放字，武之說本乎人心離散，雖強爲固止，而不足恃也。固止之法，過於棍其所行，

古者用兵。人乘車而戰。車駕馬而行。今欲使人固止而不散。不得齊勇之政。雖放去其馬而牧之。陷輪於地而埋之。亦不足恃之爲不散也。噫。車中之士。轍不得馬而駕。輪不得轍而馳。尚且奔走散亂。而一則固在以政而齊其心也。

或問兵情主速。又曰爲兵之事。夫情與事義果異乎。曰不可。探測而蘊於中者。情也。見於施爲而成乎其外者。事也。情隱於事之前。而事顯於情之後。此用兵之法。隱顯先後之不同也。所謂兵之情主速者。蓋吾之所由所攻。欲出於敵人之不虞不戒也。夫以神速之兵。出於人之所不能虞度而戒備者。固在中情祕密而不露。雖智者深聞。不能前謀先窺也。所謂爲兵之事者。蓋敵意既順而可詳。敵聲已形而可乘。一向并敵之勢。千里殺敵之將。使陳不暇戰。而城不及守者。彼敗事已顯。而吾兵業已成於外也。故曰所謂巧能成事者。此也。是則情事之異。隱顯先後也。

或曰。九地之中。復有絕地者。何也。日興師動衆。去吾之國中。越吾之境土。而初入敵人之地。疆場之限。所過關梁津要。使吾踵軍在後。告畢書絕者。所以禁人內顧之情。而止其還遁之心也。司馬法曰。書親絕。是謂絕繼。壹慮。尉繚子踵軍令曰。遇有還者。誅之。此絕地之謂也。然而不預九地者。何。九地之法皆

有變而絕地無變。故論於九地之中。而不得列其數也。或以越境爲越人之國。如秦越晉伐鄭者。鑿也。
或問不知諸侯之謀。不能預交。不知山林險阻沮澤之形。不能行軍。不用鄉導。不能得地利。重言於軍
爭九地二篇者。何也。曰此三法者。皆行師爭利。出沒往來。遲速先後之術也。蓋軍爭之法。方變迂爲直。
後發先至之爲急也。九地之利。盛言爲客深入。利害之爲大也。非此三法。安能舉哉。喟與人爭迂直之
變。趨險阻之地。踐敵人之生地。求不識之迷途。若非得鄰國之援。爲之引軍。明山川林麓。險難阻阨。沮
洳濡澤之形。而爲之標表。求鄉人之熟習者。爲之前導引動。而必迷。舉而必窮。何異卽鹿無虞。惟人於
林不行其野。強違其馬。欲爭迂直之勝。圖深入之利。安能得其便乎。稱之二篇。不亦旨哉。

或問何謂無法之賞。無政之令。曰治軍御衆。行賞之法。施令之政。蓋有常理。今欲犯三軍之衆。使不知
其利害。多方誤敵。而因利制權。故賞不可以拘常法。令不可以執常政。噫。常法之賞。不足以愚衆。常政
之令。不足以惑人。則賞有時而不以令。有時而不執者。將軍之權也。夫進有重賞。有功必賞。賞法之常
也。吳子相敵。北者有賞。馬降募士。未戰先賞。此無法之賞也。先庚後甲。三令五申。政令之常也。若曰若
驅羣羊。往來莫知所之。李愬襲元濟。初出。衆請所向。曰東六十里止。至張柴。諸將請所止。復曰入蔡州。

此無政之令也。

或問用間使間。聖智仁義。其旨安在。曰。用間者。用間之道也。或以事。或以權。不必人也。聖者。無所不通。智者。深思遠慮。非此聖智之明。安能坐以事權。間敵哉。使間者。使人爲間也。吾之與間。彼此有可疑之勢。吾疑間有覆舟之禍。間疑我有害己之計。非仁恩不足以結間之心。非義斷不足以決已之惑。主無疑於客。客無猜於主。而後可以出入於萬死之地。而圖攻矣。秦王使張儀相魏。數年無效。而陰厚之者。恩結間之心也。高祖使陳平用金數十萬。離楚君臣。平楚之亡虜也。吾無問其出入者。義決已之惑也。或問伊摯呂牙。古之聖人也。豈嘗爲商周之間耶。武之所稱。豈非尊間之術而重之哉。曰。古之入立大事。就失業。未嘗不守於正。正不獲意。則未嘗不假權以濟道。夫事業至於用權。則何所不爲哉。但處之有道。而卒反於正。則權無害於聖人之德也。蓋在兵家名曰間。在聖人謂之權。湯不得伊摯。不得悉夏政之惡。伊摯不在夏。不能成湯之美。武不得呂牙。不能審商王之罪。呂牙不在商。不能就武之德。非此二人者。不能立順天應人。伐罪弔民之仁義。則非爲間於夏商而何。惟其處之有道。而終歸於正。故名曰權。兵家之間。流而不反。不能合道。而入於詭詐之域。故名曰間。所謂以上智成大功者。莫伊呂之權。因權。兵家之間。流而不反。不能合道。而入於詭詐之域。故名曰間。所謂以上智成大功者。莫伊呂之權。

也。權與間實同而名異。

或問：何以終於篇之末？曰：用兵之法，惟間爲深微神妙，而不可易言也。所謂非聖智不能用，非微妙不能得。間之實者，難之之辭也。武始以十三篇于吳者，亦欲以其書之法教闔閭之知兵也。教人之初，蒙昧之際，要在從易而入難。先明而後幽。本末次序，而導之使不惑也。是故始教以計量校算之法，而次及於戰攻形勢虛實軍爭之術。漸至於行軍九變地形地名火攻之備。諸法皆通，而後可以論間道之深矣。噫！教人之始者，務令明白易曉，而逮期之以聖智微妙之所難，則求之愈勞，而索之愈迷矣。何異王通謂不可驟而語易者哉？或曰：廟堂多算，非不難也。何不列之於終篇也？曰：計之難者，經之以五事，校之以七計，而索其情也。夫敵人之情，最爲難知，不可取於鬼神，不可求象於事，不可驗於度。先知者必在於間。蓋計待情而後校，情因間而後知，宜乎以間爲深，而以計爲淺也。孫武之總至於此，而知十家之說不能盡矣。

吳子

施子美注

吳子者。吳起所著之書也。起嘗殺妻以求將。嚼臂以盟母。其忍固不可言。然而用兵。司馬穰苴不能過。是以君子遺其行而取其材。噫。盜嫂受金者。不失爲漢之謀士。食人雞子者。不失爲衛之良孫。吾方以能取人。何暇恤其他。此吳起之兵法所以傳也。

圖國篇

吳起儒服以兵機見魏文侯。

人言文武異途。兵儒異道。紳紳之士。豈甲冑之臣所輩哉。今吳起以兵機見文侯。而乃儒服者。不其矯與。非也。起固曾子弟子也。舊常儒服矣。詎可於一見之間而變之乎。婁敬嘗曰。衣帛衣帛見衣褐衣褐見。不肯易服者。所以自重也。況儒者知兵。古人重之。儒服而以兵機見。亦其宜也。儒服卽哀公問者是也。文侯者。魏斯也。吳起本魯人也。見疑於魯。聞魏文侯賢。而往見之。安得不儒其服。而兵其機哉。雖然酈食其以儒服見漢高祖。而高祖慢之。叔孫通以儒服見高祖。而高祖憎之。

吳起以儒服見文侯。而文侯且見焉。豈高祖好士之心不及文侯耶。不然也。高祖之起。方與壯士守四方。豈儒服者所能辨哉。而文侯襲祖宗之業。方切於求賢。師子夏。式于木。故吳起得以此見之。時有不同。不可以一概論。

文侯曰。寡人不好軍旅之事。起曰。臣以見古隱。以往察來。主君何言與心違。

驅麋犬而赴林藪。語人曰。我非獵也。不如放麋犬而獸自馴。操網罟而入淵海。語人曰。我非漁也。不如捐網罟而人自信。文侯若不好軍旅之事。何不去備撤具。而使人自知之。又何以口舌爭哉。大抵觀人之迹。可以知人之心。觀人之已爲。可以知人之所未爲。見者迹也。隱者心也。往者已爲也。來者未爲也。觀其迹可以知其心。觀其已爲可以知其未爲。是雖家置一喙。而曰吾不爲。是其誰信之。何者。言可以欺人。而實不可以欺人也。文侯心之所好者。在於軍旅之事。而乃語人以不好。是言與心違也。而吳起乃能揣而知之。故曰。他人有心。予忖度之。

今君四時使斬離皮革。掩以朱漆。畫以丹青。燦以犀象。冬日衣之則不溫。夏天衣之則不涼。爲長戟二丈四尺。短戟一丈二尺。革車奄戶。繩綸籠轂。觀之於

則不麗。乘之以車則不輕。不識主君安用此也。

此吳起指文侯所作之事實而言之也。軒離皮革，掩以丹漆，燠以犀象。此正周官矟人爲甲也。軒斷也，離折也。斷折其皮革以爲用，而誣以朱漆，堅以犀象。此非爲甲而何。長戟短戟，以乃周官廬人爲廬器之制也。攻國之兵欲長，故長戟以二丈四尺。守國之兵欲短，故短戟以一丈二尺。革有
奄戶，縵輪籠轂。此正輿人爲車之制也。革車則有革以爲固，奄戶則掩其門也。縵輪則致飾於輪。籠轂則以物掩轂也。甲之爲甲，以冬日衣之則不溫，夏日衣之則不涼。車戟之用，觀之於日則不麗，乘之以日則不輕。此乃攻戰之具有其具而日不好其事，果安用此哉。

若以備進戰退守而不求能用者，譬猶伏雞之搏狸，乳犬之犯虎。雖有鬪心，隨之死矣。

無善碁，有善弈。無勝兵，有勝將。兵而無將，是以其卒與敵也。今文侯雖有守禦之備，而不得良將以用之，亦徒然耳。是以宣王修車馬備器械，非方叔召虎之徒，則無與成功。昔人秣馬利兵蒐采，補卒，非樂書郤克之徒，則無以全勝。今文侯雖有其備，可以進戰退守，而不能求用之人，宜不猶

伏雞搏狸。乳犬犯虎耶。伏雞者。伏而育其子者也。乳犬者。乳而餉其子者也。彼其心慈愛。唯恐物之或傷其子。而狸虎或害之。彼必與之鬥。雖有鬥心。然其勢不敵。死之必矣。吳起此言欲文侯以己爲將也。

昔承桑氏之君。修德廢武。以滅其國。有扈氏之君。恃衆好勇。以喪其社稷。明主鑒茲。必內修文德。外治武備。故當敵而不進。無違於義矣。僵屍而哀之。無違於仁矣。

天下之事。未有偏而無弊者。太剛則折。太柔則瓶。剛柔相齊。而德成。寬則民慢。猛則民殘。寬猛相濟。而政和。況文武並用。長久之術也。其可偏廢乎。承桑氏之君。一於文而不知武。故滅其國。有扈氏之君。一於武而不知文。故喪其社稷。皆偏而弊者也。承桑之所爲。其宋襄乎。宋襄務行仁義。而反喪其國。偏於文之弊也。有扈之所爲。其州吁乎。州吁冒兵安忍。而自取隕身。此偏於武之弊也。明主鑒茲。故內則修文德。外則治武備。示不偏勝也。舜雖敷文。而有苗之征文。雖修政。而有崇之伐。虞周之君。爲能兩盡之也。故以文德則修於內。武備則治於外。蓋愛人者。聖人之本心。而治兵

者。禦敵之一術。二者其可偏廢乎。然而兵之所用。亦有仁義而已矣。事得其宜之謂義。可者而不爲。是無斷也。故當敵而不進。則無及於仁義。宋襄之不鼓不成列。非義也。爲民除害之謂仁。坐視其死而不救。是無愛也。故僵屍而哀之。則無及於仁。宋襄之不擗二毛。非仁也。子魚言之。公不之從。而欲竊仁義之名。以取信於後世。吾固知宋襄之未仁義也。

於是文侯身自布席。夫人捧觴。醮吳起於廟。立爲大將。守西河。與諸侯大戰七十六。全勝六十四。餘則均解。闢土四面。拓地千里。皆起之功也。

有非常之禮。而後可以待非常之才。有非常之才。而後可以立非常之功。醮廟之儀。大將之任。此豈常禮哉。君身布席。夫人捧觴。所以致其敬也。醮之於廟。所以告其神也。立爲大將。所以重其權也。觀武王問立將之道。而太公告廟西北面之禮。則醮之於廟。其儀非輕也。觀高祖之拜韓信。而蕭何則欲以爲大將。則立爲大將之任。非輕也。而吳起之才足以當其任。故大戰七十六全勝六十四。其他則均和解散之無所損傷也。故能闢土四面。拓地千里。其功又何如耶。謂之皆起之功也。言起之功。非他人所及也。獨不聞養驥之說乎。驥驥良馬也。一日千里。是必居之幽閑。豐之

芻秣而後可以責其千里。任將之道可不厚其禮重其權而能得其用乎。

吳子曰。昔之圖國家者必先教百姓而親萬民。

堯典曰。平章百姓。百姓昭明。協和萬邦。黎民於變時雍。此何說也。教百姓而親萬民之說也。百姓百官族姓也。萬民民也。百姓言教。而萬民言親者。蓋百官者教文所自出。故以教言。萬民則欲其從上之教。故以親言。禮曰。以教官府。以親萬民。正此說也。昔之圖國家者。必先諸此。故於百姓則教之。而人習於戰。於萬民則說之。而人無異情。教之所宜。合上下而言之。故以百姓言。是百官與民皆在其中也。至於親之。則止於萬民而已。故以萬民言之。晉張昭兵法。亦舉此以至退生爲辱矣。因知吳子之法爲可法也。

有四不利。不利於國不可以出軍。不利於軍不可以出陣。不利於陣不可以進戰。不利於戰不可以決勝。是以有道之主。將用其民。先和而造大事。

周禮大司馬大閱之法。以旃爲左右和之門。羣吏以敍和出。夫旃爲軍門。而名之以和者。蓋師克在和。不在衆。商周之不敵。有自來矣。此軍之所以貴乎和也。和於國而後可以出軍。李郭在朝。相

勉以忠義。此和於國也。乃若趙旃魏錡求卿求公族。不得而欲敗晉軍。是豈和於國耶。不和於國。其何以出軍。和於軍而後可以出陣。晉之四軍無鬥。八卿和睦。此和於軍也。乃若周瑜程普俱爲都督。以不睦而幾敗國事。豈和於軍耶。不和於軍。其何以出陣。和於陣而後可以進戰。晉之師乘和師必有大功。此和於陣也。乃若魏子以偏師陷。而因以敗績。是豈和於陣乎。不和於陣不可以進戰。和於戰而後可以決勝。張遼李典不以私憾忘公義。乃率衆破權。是和於戰也。乃若羊斟怒而陷宋師。豈和於戰耶。不和於戰不可以決勝。不和之害。如此其大。是以有道之主。將用其民。必得先和而後造大事。荀卿曰。仁人在上。上下一心。三軍同力。孟子曰。天時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是以先和其民。而後可以造大事也。武王問鬻子曰。和可以守。而嚴可以守。曰。嚴不如和。和之固也。又問。和可以攻。而嚴可以攻。曰。嚴不如和之得也。又問。和可以戰。而嚴可以戰。曰。嚴不如和之勝也。牧野之戰。周之所以克商者。蓋以亂臣十人。同心同德。有臣三千。惟一心故也。其視受有臣億萬。惟億萬心者。爲如何。

不敢信其私謀。必告於祖廟。啓於元龜。參之天時。吉乃後舉。

斷之於己。不若稽之於神。稽之於神。不若求之於天。私謀之所及。一己之見也。不敢信其私謀。則斷於己者。有所不足恃也。告於祖廟。啟於元龜。所以稽之神也。稽之神。亦有所不足恃。故必求之於天。參之天時。所以求之天也。夫如是。既得其告。而後舉而用之。必有成功矣。昔武王之克商也。非武王之私謀也。載木主而行。告廟之意也。夢叶朕卜。啟之元龜也。至於白魚入王舟。火流于黃屋爲烏。又天之時也。秦誓曰。襲于休祥。戎商必克。茲非吉乃後舉乎。

民知君之愛其命。惜其死。若此之至。而與之臨難。則士以進死爲榮。退生爲辱矣。

以愛民爲心者。必不敢輕用其民。以愛君爲心者。必思所以報其君。上以此心待之。則下以此心應之。理之必然也。夫處兵戰之場。擁立屍之地。人情之所甚畏也。今而從役於斯者。乃以進死爲榮。退生爲辱。以上之用我者。愛惜既至。而未嘗輕忽。故士之恩報其上。必死而後已。故寧就死以爲義。而無幸免以偷生也。古之人所以病者。求行棄賞願戰者。皆所以爲報也。而況君之愛惜之至。詎不知所報耶。

吳子曰。夫道者。所以反本復始。義者。所以行事立功。謀者。所以遠害就利。要者。所以保業守成。若行不合道。舉不合義。而處大居貴。患必及之。

聖人爲治於天下。豈一端而足哉。因其時而施其序矣。道以致治。是爲無兵之時。義以制治。是爲有兵之時。謀以圖治。是爲用兵之時。要以保治。是爲寢兵之時。方其時之無兵也。必以道綏之。求其初心。還其固。有逐末者。使之返本。迷終者。使之復始。所以致治也。及時之有兵也。必以義理之。發之以陽。會之以陰。于以行征伐之事。于以立征伐之功。所以制治也。既有兵矣。勝負未可知。而欲用之也。故有謀以決之。以之違害就利。所以圖治也。害旣除。利旣就。於此而可以寢兵矣。故有要以持之。所以保業守成而以保治也。凡此者。治之有方。用之有序也。昔武王以有道之資。而觀兵孟津。欲紂之有悛心。此武王反本復始之道也。不得已而遂有牧野之師。此武王行事立功之義也。謀之太公。所以違害就利也。歸馬放牛。所以保業守成也。不惟武王盡之。至於列國之諸侯。如楚文王者。亦能知之。止戈爲武。亦返本復始之道也。定功之說。亦行事立功之義也。所謂禁暴救亂者。非違害就利之謀乎。所謂保大者。非保業守成之要乎。武有四德。而文王能盡之。其伯諸

侯也。宜矣。若夫所行而不合於道。所舉而不合於義。以之處大。則以大自傲。以之居貴。則以貴自驕。曾保守之不思。是自貽患也。故患必及之。此秦始皇之所以不再傳而亡也。

是以聖人綏之以道。理之以義。動之以禮。撫之以仁。此四德者。修之則興。廢之則衰。故成湯討桀。而夏民喜悅。周武伐紂。而殷人不非。舉順天人。故能然矣。

天下有四德。聖人不能違。聖人施四德。天下不能違。聖人之兵。聖人之德也。德寓於兵。故人見其德。而不見其兵。是以人之所爲。有不合於道者。吾則綏之以道。使之各安其業。而無悖理之憂。有不宜於義者。吾則理之以義。使之去逆效順。而無失宜之憂。又日動之以禮。使之少長有序。上下有等也。撫之以仁。使之解寡得所。孤獨得養也。凡此者。天下之所以望治於聖人。而聖人所以爲治於天下。非一端而足也。故能道以綏之。則民安。義以理之。則民治。禮以動之。則民化。仁以撫之。則民利。是四德烏可偏廢耶。湯武之君。修此四者。故興。若夫桀紂之主。廢而不能舉。又豈得而不喪哉。建中于民。王道蕩蕩。此湯武綏之以道也。以義制事。惇信明德。此湯武理之以義也。以禮制心。重民五教。此湯武動之以禮也。克寬克仁。大寶四海。此湯武輔之以仁也。湯武惟修此四德。故

湯討桀而夏民善悅。其所以喜悅者。悅其德之備而足以慰天下之心也。武王伐紂而商人不非。其所以不非者。亦以其德之備而足以慰其心也。是以不惟人與之。而天亦與之。湯武而不能舉順天人。何以至此哉。易之革曰。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

吳子曰。凡制國治軍必教之以禮。勵之以義。使有恥也。夫人有恥。在大足以戰。在小足以守矣。

辭讓之心。禮之端也。羞惡之心。義之端也。人人皆有是心。卽是心而教勵之。則可以有恥矣。古之人內而制國。無異於治軍。外而治軍。無異於制國。是何也。禮義無異理也。故教之以禮。則民知遜。而可以有恥矣。教之以義。則民知惡。而可以有恥矣。一或悖乎禮義。其誰不恥哉。夫人既有恥。則教勵之者至。而無所用而不可矣。故以之大則可以戰。以之小則可以守。此教勵之效然也。晉文公大蒐以示民禮。出定襄王以示之義。文公所以教之勵之者至矣。城濮之役。軍吏以避楚爲辱。樂欒謂思小慧而忘大恥。則不如戰。區區一晉。猶以此可伯。況君天下者乎。張昭兵法曰。軍國之大者。令士知禮義廉恥。士不知禮。則寧識君臣貴賤之等。士不知義。則寧識忠於國孝於家。士不

知恥則苟且朋黨敗軍亂國。動無所畏。昭之此言亦知治體也。惜其分禮義廉恥而爲四。夫豈知教以禮勵以義而民必知恥也哉。柳子曰。廉恥義之小節也。不得與義抗而爲維。由是而觀。則昭說不無失之一偏也。昭之所言。非昭失也。管仲實開其端也。

然戰勝易。守勝難。

古今固有戰勝而亡。敗而興者。殽函之敗。而繆公伯秦會稽之棲。而勾踐伯越。由敗而興也。虢有桑田之勝。而虢公亡。晉有鄢陵之勝。而厲公死。由勝而亡也。蓋既敗之後。必能赫然興怒。以求償前日之恥。故其心懼。懼則興。既勝之後。儼然自大。不復知有所戒懼。故其心驕。驕則敗。此其所以亡也。小民之家。無故而得百金。非有大福。必有大咎。何則。彼之所獲。不過數金。其所得者微。而所用者狹。無故而得百金。則驕其志。而喪其所守。雖得之必失之。秦有六國。競競以強。六國既滅。謹謚而亡。此戰勝之所易。而守勝之所以難也。湯武之心。身致太平。得乎守勝者也。至若唐太宗。嘗諭侍臣曰。勝思平定天下。其守之其難。魏鄭公曰。戰勝易。守勝難。陛下此言。社稷之福也。以太宗之所言。與鄭公之所答。宜其謹守。雖成不圖遠略可也。奈何好大喜功之心。至老不忘。遼東之敗。

乃曰鄭公若在。不使我有此行。烏在其爲守勝耶。太宗非不之知。而反蹈此者。無他。知之非難。行之惟難。

故曰。天下戰國。五勝者禍。四勝者弊。三勝者伯。二勝者王。一勝者帝。是以數勝得天下者稀。以亡者衆。

聖人有心於愛民。無心於用兵。惟無心於用兵。故一之爲甚。其可再乎。一舉而勝。此無心之舉。帝者之兵也。再而勝之。則爲有心矣。故不及於帝。亦足以王矣。至於三勝。則是有求勝人之心。未免於勞民也。故特可以伯。舜之格有苗。一勝而帝也。湯之征葛伐夏。二勝而王也。晉文公春侵曹伐衛。夏敗楚師于城濮。三勝而伯也。雖然黃帝之起。戰炎帝于阪泉。戰蚩尤于涿鹿。何一勝而帝乎。文武一怒而安天下之民。何二勝而王乎。一戰而伯。文之教也。何三勝而伯乎。吳子之意。非拘其數而言也。蓋以其勝之難易。而定其功之高下。以爲後世數勝者之戒。故先之以五勝者禍。四勝者弊。其此意與。是故數勝者。不足以得天下。乃以亡天下。項王雖有百戰百勝之功。不免垓下之辱。高祖雖屢敗。而卒成漢家之業。若是則數勝之不足以得天下也。明矣。不然。孫子何以曰。百戰

百勝非善之善者也。不戰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

吳子曰：凡兵之所起者有五。一曰爭名。二曰爭利。三曰積惡。四曰內亂。五曰因
飢。其名又有五。一曰義兵。二曰強兵。三曰剛兵。四曰暴兵。五曰逆兵。禁暴救亂。
曰義。恃衆以伐曰強。因怒興師曰剛。弃禮貪利曰暴。國亂人疲舉事動衆曰逆。
五者之數各有其道。義必以禮服。強必以謙服。剛必以辭服。暴必以詐服。逆必
以權服。

天生五材。誰能去兵。師出無名。事故不成。此五兵之所起。必有因也。一則爭名。謂名之所在。不得
不爭。如秦穆公伐趙。欲其尊己爲帝是也。二則爭利。謂利之所在。不得不爭。如楚將北師曰敵利
而進是也。三則積惡。謂因讐而興師。如鄭息有違言。息侯伐鄭是也。四曰內亂。謂其國自亂。吾則
伐之。如鄧五公子爭立。諸侯伐鄭是也。五曰因飢。謂彼之國飢。吾因而伐之。如秦伐晉。晉飢不能
報是也。此五者。兵之所由起也。而其爲名。亦有五焉。義兵者。所以禁暴救亂也。如齊晉楚不貞之
師也。強兵者。恃衆以伐人也。如楚人伐許之師也。剛兵者。因怒而興師也。如晉郤克以婦人笑而

伐齊也。暴兵者。弃禮貪利也。如北戎侵鄭是也。逆兵者。則國亂人疲。舉師動衆。苟堅伐晉是也。興師之名。雖則不同。制敵之術。亦隨以異。故以義師至者。吾則以禮服之。楚人對齊侯曰。貢之不入。寡君之罪也。是禮也。齊安得不退而同盟乎。彼以強兵。吾則以謙服之。許男而縛舍嬖。是謙也。楚安得而不釋之乎。以廟兵來。吾則以辭服之。如賓媚賈以辭是也。以暴兵而來。吾則以詐服之。鄭公子突爲三覆以殮戎是也。以逆兵來。吾則以權服之。謝玄權其利害以勝堅是也。

武侯問曰。願聞治兵。料人固國之道。起對曰。古之明王。必謹君臣之禮。飾上下之儀。安集吏民。順俗而教。簡募良材。以備不虞。

吳起對之以謹君臣之禮。至於以備不虞者。蓋有以明其分。而後可以因民而設教。有以教其民。而後可以選士而設備。君尊如堂。臣卑如陛。其禮固不同也。以儀辨等。則民不越。其儀不一也。禮其本也。儀其用也。因是禮。而後可以定其儀。謹其禮。則尊卑有異等。貴賤有異位。飾其儀。則金鼓有異制。旗物有異章。以此而治兵。亦足以明其分矣。惟有以明其分。而後民安其俗。而無苟且之心。故吏民可以安集。而教之所施。可以因俗而化矣。吏稱其職。民安其業。此吏民之所以安集也。

修其教不易其俗。此教之所以順俗也。安而順之。則秦人之性勁。齊人之性剛。燕人之性慾。楚人之性輕。與夫蕃長於馬。漢長於弩。以此而料人。亦足以教矣。惟有以教之。而後人材有成。而有可用之實。故良材可得而簡募。而不虞之患。亦可以有備矣。簡募良材。則有智者可以主謀。有勇者可以制敵。有嚴者可以治軍。既簡募之矣。一有不虞之患。豈不足以備之乎。成周之際。正之以九儀。辨之以旗物。凡若此者。所以謹禮飾儀也。安之以本俗。教之以時用。凡此者。所以安集而教也。一有用焉。會其卒伍。以起軍旅。彌其十庶。以備所守。又豈不足以爲備乎。

昔齊桓募士五萬。以伯諸侯。晉文召爲前行四萬。以獲其志。秦繆置陷陣三萬。以服鄰敵。故強國之君。必料其民。民有膽勇氣力者。聚爲一卒。樂以進戰。効力以顯其忠勇者。聚爲一卒。能踰高超遠。輕足善走者。聚爲一卒。王臣失位。而欲見功於上者。聚爲一卒。棄城去守。欲除其醜者。聚爲一卒。此五者。軍之練銳也。有此三千人。內出可以決闘。外入可以屠城矣。

此又申言古之強國者。未有不料人而用之。齊桓之募士五萬。晉文之前行四萬。秦繆之陷陣三

萬是皆料人而用之也。或五萬。或四萬。或三萬者。其所得之數有多寡也。且以湯之伐夏也。尚有必死之士六千人。武王之伐商也。尚有虎賁之士三千人。況於列國之伯者。可不料人而用之乎。強國之君。所以料其民者。有二法。有因其材而用之者。有因其志而用之者。膽勇氣力樂以進戰。踰高超遠。輕足善走者。此因其材而用之也。王臣失位。而欲見功於上。奔城去守。而欲除其醜。此因其志而用之。此二者。既因其材。因其志。則人皆可用之人矣。真所謂練銳之士也。有此三千人。自內而出。可以決圍。自外而入。可以屠城。況又不止於三千者乎。其在太公練士之法。有所謂冒刃之士。有所謂陷陣之士。有所謂冠兵之士。有所謂倖用之士。是亦吳起料民之意也。故太公繼之曰。此軍之練士。不可不察也。

武侯問曰。願聞陣必定守必固戰必勝之道。起對曰。立見且可。豈直聞乎。君能使賢者居上。不肖者處下。則陣已定矣。民安其田宅。親其有司。則守已固矣。百姓皆是吾君。而非鄰國。則戰已勝矣。

用兵有當然之理。故不可不之求。人君有樂聽之心。故求之爲甚切。陳守必定必固。戰必勝。用兵

之理當然也。武侯欲必其然，故以是而求之。吳起而欲願聞之，是三者爲之必有其道。其爲道無甚難言者。立則見其參於前，殆可以立談判矣。豈直聞之而已乎？夫貴足以馭賤，則其勢不亂。下樂於從上，則其心不散。道可以得民，則其功可成。所謂陳定守固戰勝之理，於此可必矣。賢而尊之於上，不肖者屬之於下，則貴可以馭賤矣。孰謂陣不定乎？民安其俗，樂其業，服其上，而循其教，則下樂於從上矣。孰謂守之不固乎？是其君則直在我，非鄰國則曲在彼。是道可以得民也。孰謂其戰之不勝乎？昔晉之伯也，舉不失職，官不易方，是賢不肖得其所。農工皂隸不知遷業，則安其居而親其上也。民無謗言，是其君之所以強。

武侯嘗謀事，羣臣莫能及。罷朝而有喜色，起進曰：「昔楚莊王嘗謀事，羣臣莫能及。罷朝而有憂色。申公問曰：『君有憂色何也？』曰：『寡人聞之，世不絕聖，國不乏賢。能得其師者王，能得其友者伯。今寡人不才，而羣臣莫及者，楚國其殆矣。』此楚莊王之所憂，而君說之，臣竊懼矣。於是武侯有慚色。

人莫不有求勝人之心。人之所以求勝人者，矜也。忌也。矜則欲夸己之長，忌則惡人之出其右。人

孰無是矜忌之心。人而無矜忌之心。則無勝人之心矣。是心也不獨衆人有之。雖君乎人上者。亦有所不免。隋煬帝善屬文。不欲人出其右。薛道衡以諱死。帝曰。更能作空梁落燕泥否。王胄以罪誅。帝誦其佳句曰。庭草無人隨意綠。更復作此語耶。文章末技耳。豈人君所宜與臣下爭能。今隋帝知其不如而幸其死。此其求勝人之心爲如何耶。隋帝亡國之君。固不責。乃若唐太宗與臣言事。引古人以折之。使之媿恐而後已。太宗且爾。況其他乎。賢矣哉楚莊王也。謀事而羣臣莫及。是可憂也。莊王之所以憂者。謂其世不絕聖。國不乏賢也。得其師而後可以王。得其友而後可以伯。若此者。蓋其所得之材不同。故其所成之功亦異。才可以爲師。則可以王。才可以爲友。則可以伯。呂望之爲文武師。干木之爲文侯友。此王伯之所由分也。今以莊王之材。而羣臣莫之及。則是楚國無材也。豈不殆哉。楚王之所憂。而武侯之所喜。宜吳起舉是以諫之。然嘗論之湯之於伊尹。學焉而後臣之。桓公之於管仲。亦學焉而後臣之。則伯者之於臣。未嘗不以爲師也。此之所言。以其才之小大也。非師而後王。友而後伯也。不然。書何以言能自得師者王。

料敵篇

武侯謂吳起曰。今秦脅吾西。楚帶吾南。趙衝吾北。齊臨吾東。燕絕吾後。韓據吾前。六國兵四守。勢甚不便。憂此奈何。起對曰。夫安國家之道。先戒爲寶。今君已戒。禍其遠矣。

魏大梁之城。故晉之都也。秦居其西。楚居其南。燕趙在其北。齊居其東。而韓據其前。此古戰場之地也。惠王嘗曰。及寡人之身。東敗於齊。西喪地於秦。南辱於楚。是魏之見陵於六國也。爲有日矣。今以武侯庸儻之材。而當六國之衝。得無憂乎。是固可憂也。而有不足憂者。以知所戒也。何者。有備則無患。居山者慮虎豹之爲患。則必謹陷穿以爲戒。居市者慮穿窬之爲患。則必修垣牆以爲戒。苟知所戒。禍不及之。在易之萃曰。君子除戎器以戒不虞。而范文子之告楚子亦曰。君其戒之。是知戒之所以爲寶也。燕惟不虞制。故亡。魯惟不備邾。故北。今武侯既知所戒。六國雖強。吾何畏彼哉。

臣請論六國之俗。夫齊陳重而不堅。秦陳散而自鬪。楚陳整而不久。燕陳守而不走。三晉陳治而不用。夫齊性剛。其國富。君臣驕奢而簡於細民。其政寬而祿

不均。一陳兩心。前重後輕。故重而不堅。擊此之道。必三分之獵其左右。脅而從之。其陳可懷。秦性強。其地險。其政嚴。其賞罰信。其人不讓。皆有鬪心。故散而自戰。擊此之道。必先示之以利。而引去之。士貪於得。而離其將。乘乖獵散。設伏投機。其將可取。楚性弱。其地廣。其政騷。其民疲。故整而不久。擊此之道。襲亂其屯。先奪其氣。輕進速退。弊而勞之。勿與爭戰。其軍可敗。燕性慤。其民謹。好勇義。寡詐謀。故守而不走。擊此之道。觸而迫之。陵而遠之。馳而後之。則上疑而下懼。謹我車騎。必避之路。其將可虜。三晉者。中國也。其性和。其政平。其民疲於戰。習於兵。輕其將。薄其祿。士無死志。故治而不用。擊此之道。阻陳而壓之。衆來則拒之。去則追之。以倦其師。此其勢也。

廣谷大川異制。民生其間異俗。因其俗而以求其性。則其臨陣搏戰之機。皆可得而預言之矣。齊

東國也。楚南邦。燕爲幽薌之都。秦乃山西之地。而韓趙又晉之遺壤也。彼其所處之地。所習之性。有不同。則及其用之。亦必各從其性之所欲。故或重而不堅。或散而自鬥。或整而不久。或守而不

走。或治而不用。皆其俗之所習也。烏得同。且齊山東之國。其人多才強。故其性剛。地之所產。魚鹽爲多。故其國富。詩人刺其荒淫怠慢。故其君臣驕奢。孟子言其恩足以禽獸。而功不加於百姓。故簡於細民。政之所寬者。以其通工商之業。便魚鹽之利。而有太公之風。故其政尊。祿之所以不均者。以其田氏封邑大於平公。故不平。以其所嬖近之人。驅之虐用之士。故一陣兩心前重後輕。雖重而不堅。若欲擊之。則何以哉。於此有術焉。三分其兵。獵其左右脅而從之。則其陣必壞。昔晉侯伐齊。使司馬斥山澤之險。雖所不至。必旆而疎陣之。使乘車者左實右僞。以旆先輿。曳柴而從之。齊侯見其衆乃脫走。此正擊齊之道也。秦尚勇力。故其性強。殲國之地。形勢百二。故其地險。商君執政。慘酷是尙。故其政嚴。太子之傳可誅則誅。徒木之人可賞則賞。故其賞罰信。秦人之法。所得於敵者還以予之。故其人不遯。而皆有鬥心。此其陣所以散而自戰也。若欲擊之。亦必有術焉。誘之以利。使士貪於得。而離其將。然後乘乖獵散設伏投機。故其將可取。高祖入幷關。使酈食其持重。寶啗秦將。秦將果破連和。張良又勸帝因懈擊之。果大破秦軍。此擊秦之道也。楚故荊州之地。夷德易衰。其俗剽輕。故其性弱。東連吳越。南有黔中。故其地廣。傳稱不恤其民而勞之。吳不動。

而速之。故其政強。或一歲而七奔命。或一動而楚三來。故其民疲。以煩擾之令。而役疲勞之民。故整而不久。若欲擊之。亦必有道焉。襲亂其屯。先奪其氣。輕進速退。弊而勞之。又勿與爭戰。則其軍可敗矣。城濮之役。晉師先犯陳蔡。陳蔡奔。右師潰。狐毛設三旆而退。欒枝使輿曳柴而遁。楚師馳之。原軫卻塗。以中軍公族橫擊之。狐毛以上軍夾攻之。楚左師潰。此擊楚之道也。燕之民剛狠小慮。故其性慾近夷之俗。其人惇固。故其民謹。奇士居多。故好勇義。巧不足而諒有餘。故寡詐謀。觸而迫之。以使之懼陵而遠之。以致其來。夫如是。故守而不走。若欲擊之。則何以哉。亦必有道焉。馳而役之。使不得與我戰。則必且疑而懼。又且謹我之車騎。必避之道。則其將可虜。北戎侵鄭。鄭伯禦之。公子突曰。使勇而無剛者。嘗寇而速去之。君爲三覆以待之。戎輕而不整。貪而無親。先者見獲。必務進。進而遇覆。必速奔。後者無救。則難繼矣。乃可以逞。戎人之前遇覆者奔。祝聃逐之前後盡殪。此擊燕之道也。三晉者。韓趙魏也。魏斯韓虔趙籍三分晉國而君之。故謂之三晉。其地乃澗瀍之間。天地所合。風雨所會。故其性和。聖賢之所教。仁義之所施。故其政平。介於大國之間。處於四戰之地。故其民疲於戰。習於兵。李牧之吏。皆以爲吾將怯。故輕其將。中原之士。衣褐不全。糟糠。

不厭。故其祿薄。不恤其民而強用之。熟視其上而不之救。故士無死志。其陣雖治而不用。若欲擊之。則何以哉。亦必有道也。阻陳而壓之。所以陵之也。來則拒而去則追。所以倦其師也。秦之禦趙軍也。秦軍佯敗而走。張二奇兵以劫之。趙軍遂勝返造秦壁。秦壁堅拒不得入。而秦奇兵絕趙糧道。一軍絕趙壁。趙括出銳搏戰。秦軍射殺之。此擊趙之道也。凡此五者。皆所以制六國之勢也。蓋必有以制敵人之勢。乃可以施制敵之術。既得其勢。其於制敵也。又何難焉。

然則一軍之中。必有虎賁之士。力輕扛鼎。足輕戎馬。搴旗取將。必有能者。若此之等。選而別之。愛而貴之。是謂軍命。其有工用五兵。材力健疾。志在吞敵者。必加其爵列。可以決勝。厚其父母妻子。勸賞畏罰。此堅陣之士。可與持久。能審料此。可以擊倍。武侯曰。善哉。

世未嘗無傑特之才。患不見知耳。不有蕭何。則韓淮陰終於都尉。不求自効。則皇甫規老於功曹。士不患無材。患不見知耳。是以一軍之中。必有虎賁之士。虎賁者。取其猛毅也。書所謂虎賁三百人。是也。力輕扛鼎。則其力爲足取者也。傳所謂扛鴻鼎。是也。足輕戎馬。則以其捷速也。韜所謂輕

足善走者也。塞旗取將。則以其能破軍殺將也。籍所謂絕滅旌旗者。是也。若此之類。必有能者。要在乎選別而愛貴之。蓋將以牽衆。則人之有能者。必致其辨。將以勵衆。則人之有能者。必致其厚。選而別之所以致其下。而以牽衆也。愛而貴之所以致其厚。而以勵衆也。若是之人。謂之何哉。軍之死生係焉。其在張昭兵法有曰。將者一軍之司命。知將爲軍之司命。則此之所謂軍命者。亦其豪傑之士。可擢以爲將者也。薛仁貴恃驍悍。欲立奇功。白衣自顯。持戟鞬弓。馳呼而前。太宗見而嗟異之。立賜金帛。且曰。朕不喜得遼東。喜得虓將。豈非選而別之。愛而貴之乎。其有工用五兵。材力健疾。志在吞敵者。是亦敢爲之士也。五兵。弓矢戈矛。芟戟也。工用五兵。則其用五兵者也。如此之人。亦必加以爵列。厚其父母妻子。旣勸以賞。以勉其心。又威以罰。以懲其心。若是。則人皆可用。以攻則必取。故可以決勝。以守則必固。故可與持久。人君誠能審察此人而用之。是雖一可以擊倍。安得武侯不稱善其言。

吳子曰。凡料敵。有不卜而與之戰者八。一曰。疾風大寒。早與寢遷。剖冰濟水。不憚艱難。二曰。盛夏炎熱。晏興無間。行驅飢渴。務於取遠。三曰。師旣淹久。糧食無

有百姓怨怒。祆祥數起。上不能止。四曰。軍資既竭。薪芻既寡。天多陰雨。欲掠無所。五曰。徒衆不多。水地不利。人馬疾疫。四鄰不至。六曰。道遠日暮。士衆勞懼。倦而未食。解甲而息。七曰。將薄吏輕。士卒不固。三軍數驚。師徒無助。八曰。陣而未定。舍而未畢。行阪陟險。半隱半出。諸如此者。擊之勿疑。

用兵之道。料敵爲先。何者。知吾卒之可以擊。而不知敵之不可擊者。勝之半也。故必料敵而後與戰。料之旣審。則決勝在己。何必求之於神。故雖不卜。而可以與戰。自疾風大寒。至於陣而未定。此八者。皆敵有可克之理。雖戰可也。一曰。疾風大寒。此以隆冬盛寒而興師者也。此正曹公赤壁之役。時方盛寒。驅士卒遠涉。不習水土。而敗於周瑜之時也。加以早興寤遷。割冰濟水。不畏艱難。則其士卒必勞。故可與戰。二曰。盛夏炎熱。此以盛夏之際而興師也。正馬援壘頭之役。士卒疾疫之時也。況以晏興無間。行驅飢渴務於取遠。則士卒亦勞耳。故可與之戰。三曰。師旣淹久。糧食無有。其老師費財可知矣。加之百姓怨怒。而下無以得人之心。祆祥數起。而上無以當天之意。爲之上者。有所不能知止。不敗何爲。其可與戰也必矣。此正公孫文懿之師。雖衆而飢。時有長星出自襄。

平西南。墜于涼水。文懿懼。請降。率爲司馬所斬。是也。四曰。軍資既竭。則無以給軍食。薪芻既寡。則無以給樵蘇。加以天多陰雨。欲掠無所。故可與戰。此唐太宗之克突厥。所以因大雨甚。冒雨而進。醜徒果震駭也。五曰。師處不多。則其兵寡也。水地不利。則不得地利也。一馬疾疫。則失時也。四鄰不至。則無援也。故亦可擊。此正薛仁貴之擊吐蕃。謂烏海地陰而瘠。可謂危地。及後至烏海以待援。果爲吐蕃所敗。是也。六曰。道遠日暮。士衆勞懼。是則倍道兼行之際。其衆亦云倦矣。倦而未食。又且解甲而息。故可擊。此正孫臏之斬龐涓。度其行暮。當至馬陵而克之。是也。七曰。將薄吏輕。士卒不固。此則上不能以制下也。故三軍數驚。則其心必疑。師徒無助。則其勢必孤。故亦可擊。此正鄧之戰。晉之從攻者新。以中軍佐濟。二憾皆往。餘師不能軍。舟中指可掬。所以見敗於楚也。其八者。陣必欲其定。今而陣未定。舍必欲其畢。今而舍未畢。行山阪。涉險阻。半隱半出。其師不相續也。是亦可擊。此如史祥與余公理對軍。公理未成列。而祥縱擊大破之。是也。凡此八者。皆敵有可擊之道。故有如此者。則擊而勿疑。

有不占而避之者六。一曰。土地廣大。人民富衆。二曰。上愛其下。惠施流布。三曰。

賞信刑察。發必得時。四曰。陳功居列。任賢使能。五曰。師徒之衆。兵甲之精。六曰。四鄰之助。大國之援。凡此不如敵人。避之勿疑。所謂見可而進。知難而退也。

敵有可擊者。亦有不可擊者。可擊而不擊。則爲失利。不可擊而擊之。則爲妄進。法曰。合於利而動。不合於利而止。合於利而動者。此不卜而與之戰者也。不合於利而止者。此不占而避之者也。不占而避之者。是亦自知其未可以勝。故不必占之於神也。其避之也。凡有六焉。一曰。土地廣大人富庶。此強敵也。敵強下之。故避而不與戰。此如燕欲伐齊。樂毅曰。齊地大人衆。未易攻也。二曰。上愛其下。惠施流布。此恩足以及人者也。蓄恩不倦。以一取萬。故亦避之。而不與戰。此如楚子已責逮鰥。救乏赦罪。而晉人避之也。三曰。賞信刑察。發必得時。此賞罪之必行。而事無妄動故也。故必避之。此如楚子伐鄭。叛而討之。服而舍之。德刑以成。故雖入鄭。民不罷勞。而隨季知其不可。敵是也。四曰。陳功居列。任賢使能。此謂有功者。旣陳而在列。而又賢有德者。則任之。能有材者。則使之。是得人。則國必強也。故必避之。此如廉頤藺相如之在趙。而強秦不敢加兵。是也。五曰。師徒之衆。兵甲之精。此謂士卒強而器用備也。故必避之。此如邲之戰。隨武子謂楚君。荆尸而舉。前

茅慮無。中權後勁。百官象物而動。軍政不戒而備。而不敢與之敵。是也。六曰。四鄰之助。大國之援。此謂資人之助。而其勢強盛也。故亦當避之。正如六國合從。秦兵不敢出關者十五年。是也。凡此六者。吾不若。敵不若者。能避之。故避之勿疑。惟夫知其可擊而擊之。是見可而進也。知其不可擊而避之。是知難而退也。此隨武子於邲之戰。所以亦曰見可而進。知難而退。

武侯問曰。吾欲觀敵之外。以知其內。察其進。以知其止。以定勝負。可得聞乎。起對曰。敵人之來。蕩蕩無慮。旌旗煩亂。人馬數顧。一可擊十。必使無措。諸侯未會。君臣未和。溝壘未成。禁令未施。三軍匈匈。欲前不能。欲去不敢。以半擊倍。百戰不殆。

量敵而後進。慮勝而後會。此兵法之常也。將以量敵而進。慮勝而會。吁亦難矣。何者。敵人之情僞。有可得而知者。有不可得而知者。可得而知者。外也。進也。不可得而知者。內也。止也。吾欲由內以知外。由進以知止。不亦難乎。既知乎止。則勝負可以坐決矣。此武侯之所以問吳起也。起之意謂。欲知之。即其勢而求之可也。堂堂之陣不可擊。正正之旗不可激。今而敵人之來。蕩蕩無慮。則其

軍爲妄進也。旌旗煩亂，則其衆爲無統也。況又人馬數頗而莫有鬪心。若此之勢，一可擊十，必能使之無所措矣。何者？言軍之自亂，取之易也。此如苻堅淮淝之役，一麾之間，軍亂莫止，衆心已怖。是雖謝玄之八千，可以破其百萬，非以一擊十乎？若夫諸侯未會，君臣未和，溝壘未成，禁令未施，如此之時，軍士匈匈然不敢進，亦不敢退，此正疑惑之際。三軍既惑且疑，則必有隙之可乘，故可以半擊倍。能審乎此，雖百戰而不危殆矣。此如鄖人軍于蒲騷，將與隨綏州參伐楚，軍其郊而不誠。且日虞四國之至，鬪廉知其可取，故不待濟師而克之。日謂師克在和，不在衆。是非以半擊倍之意乎？雖然，前之所言以一擊十，是十倍其數而克之也。至於此，特以半擊倍者，蓋蕩蕩無慮，旌旗煩亂，此亂軍也。亂軍引勝，故雖一可擊十。至於諸侯未會，必有時而會，君臣未和，必有時而和，溝壘未成，禁令未施，必有時而可成可施。吾乘其未然而擊，故特可以半擊倍。

武侯問敵必可擊之道，起對曰：用兵必須審敵虛實而趨其危，敵人遠來新至，行列未定，可擊。既食未設備，可擊。奔走可擊。勤勞可擊。未得地利，可擊。失時不能從。可擊。涉長道後行未息，可擊。涉水半渡可擊。險道狹路可擊。旌旗亂動可擊。

陳數移動可擊。將離士卒可擊。心怖可擊。若凡此者。選銳衝之。分兵繼之。急擊勿疑。

敵有必可擊之道乎。曰。有何以知其有也。兵形避實而擊虛。惟乘其虛故可擊。是以吳起對武侯之間。謂必審敵之虛實。而趨其危。昔太宗嘗曰。孫子十三篇。無出虛實。知虛實之勢。則無不勝矣。既知其虛實。則必避實擊虛。以趨其危。是豈不爲必可擊乎。敵人遠來。新至。行列未定。可擊。如陳慶之之伐魏也。謂魏人遠來。皆已疲倦。及其未集。須挫其氣。是也。既食未設備。可擊。如此光弼伺賊方飯而擊之。是也。奔走可擊。此如羅之役。楚師亂次以濟。而爲羅所敗。是也。勤勞可擊。此如周訪擊杜會曰。彼勞我逸。故克之。是也。未得地利。可擊。此如賓秦依山爲陳。未成列。爲周文帝所擊。是也。失時不從。可擊。此如宋哀公不阻險。不鼓。不成列。而爲楚人所敗。是也。涉長道。後行未息。可擊。此如周文帝謂左右曰。高歡數日行八九百里。曉兵者所忌。正須乘便擊之。是也。涉水半渡。可擊。此如高祖擊曹咎。俟其半渡而擊之。是也。險道狹路。可擊。此如孫臏斬龐涓於馬陵。是也。旌旗亂動。可擊。此如曹翻如其旗靡而追齊師。是也。陳數移動。可擊。此如徐敬業置陳既久。士皆瞻顧。

陳不能整。爲李孝逸所擊。是也。將離士卒可擊。此如劉裕入長安。令其子居守。率之狼狽而歸。是也。心怖可擊。此如苻堅之兵見八公山草木皆人形而爲謝玄所敗。是也。凡若此者。皆敵有必可擊之道。故選銳以衝之。分兵以繼之。急擊之而勿疑。其在杜佑通典。亦有所謂敵有十五形可擊。曰新集。曰未食。曰不順。曰後至。曰奔走。曰不戒。曰勤勞。曰將離。曰長路。曰候濟。曰不暇。曰險路。曰擾亂。曰驚怖。曰不定。凡此十五形。求其旨意。亦必自吳子始也。

治兵篇

武侯問曰。用兵之道何先。起對曰。先明四輕二重一信。曰。何謂也。對曰。使地輕馬。馬輕車。車輕人。人輕戰。明知險易。則地輕。馬芻秣以時。則馬輕。車膏鑪有餘。則車輕。人鋒銳甲堅。則人輕戰。進有重賞。退有重刑。行之以信。審能達此。勝之主也。

天下之事。必有所謂先務者。况於用兵乎。兵之所謂先務者。不一而足。兵之所資以爲用者。必使其便。兵之所資以爲權者。必欲其誠。惟便。故可以制敵。惟誠。故可以馭人。兵之所先。其在是乎。四

輕者必兵之所資以爲用者也。二重一信也。此兵之所資以爲權者也。惟輕故便。惟信故誠。地有異形。明知險易。則爲得地之利矣。故地輕於馬。馬有常餉。芻秣以時。則馬輕於車。膏者所以脂車也。膏之欲其利。鐗者所以爲鍵也。鐗之則車堅。膏鐗有餘。故車輕於人。礮乃鋒刃。則鋒必欲其銳。穀乃甲冑。則甲必欲其堅。故人輕於戰。此兵之所資以爲用者。既得其便。而所以爲馭人之權者。又不可廢也。故進有重賞。所以示之勸。退有重刑。所以示之懲。二者之用。非誠不可也。故行之必以信用。既得其便。權旣參其誠。以是而待敵。何往而不克。此能審乎此者。所以爲勝之主也。謂之勝之主者。蓋勝之本在是也。求之於成周之際。司馬之職。有所謂險野人爲主。易野車爲主。此則知險易也。趨馬齊其飲食。圉人掌芻牧之事。此則芻秣以時也。車僕掌戎路之萃。廣車之萃。輕車之萃。與夫輪人之爲輪。輶人之爲輶。則其膏鐗必有餘也。兩人之爲甲。犀甲七屬。兕甲七屬。合甲五屬。與夫桃氏之爲劍。與夫廬人之爲廬器。其鋒銳甲堅可知也。不獨是也。獲則有小禽之私徇。則有斬性之督。率之皆坐皆諫。而無不如令者。必其信之行也。成周之制若是。一有用焉。又何患其不勝哉。

武侯問曰。兵何以爲勝。起對曰。以治爲勝。又問曰。不在衆乎。對曰。若法令不明。賞罰不信。金之不止。鼓之不進。雖有百萬。何益於用。所謂治者。居則有禮。動則有威。進不可當。退不可追。前却有節。左右應麾。雖絕成陳。雖敗成行。與之安。與之危。其衆可合而不可離。可用而不可疲。投之所往。天下莫能留。名曰父子之兵。

戰不必勝。不足爲善。戰勝固可爲也。而所以爲勝者。則何以哉。曰。治也。治可以勝。而武侯必問起者。蓋君有疑於其心。若。則必質之於其臣也。武侯方求其所以勝。而未得其道。不得不以其疑而問之。起乎。以治而答之者。蓋所以理軍者。既盡其法。則所以制勝者。必盡其道。楚之軍。惟亂次以濟。故敗于羅。晉之軍。惟不能軍。故敗于楚。苻堅之軍。惟亂莫能止。故敗于謝玄。周摯之師。惟方陣而奮。故敗於光弼。惟亂故敗。若夫治則勝矣。師行有紀。鄧禹之所以勝。馭戎嚴整。楊素之所以勝。治軍馴整。子儀之所以勝。持軍整齊。岑彭之所以勝。由是觀之。則治之可以爲勝也。明矣。武侯復疑乎。治之未必勝。且曰。不在衆乎。夫豈知衆而不治。適以召亂。不若寡而治者之爲有功也。張昭

論教習之法。軍無衆寡。士無勇怯。以治則勝。以亂則敗。如昭之言。何衆之云。使其法令不明。賞罰不信。金之不止。鼓之不進。雖有百萬。何所用之。衆而不治。不足用也。吳宮之教。三令五申之後。二姬既斬之餘。約束爲已明。申令爲已熟。左右前後跪起皆中繩墨。雖赴水火猶可。況於統軍持勢之際。申令賞罰既明。以示之。又安有望敵不進。棄甲而走者乎。夫所謂治者何也。居則有禮。動則有威也。兵之未用也。既有所制。則兵之既用也。必不可禦。居則有禮。此節制之兵也。動則有威。非無敵而何。惟其居有禮。故能動有威。輕而無禮。秦師之所以敗。少長有禮。晉師之所以勝。有禮必有威也。明矣。武王之兵。六步七步而止。齊六伐七伐而止。齊此禮也。如虎如狼。如熊如熊。于商列非威而何。兵惟盡是道。故其効無所不全。其進也。則不可當。以其進之勇也。其退也。則不可追。以其退之速也。一前一却。莫不有節。或左或右。莫不應變。故雖絕而不絕。又且成陣。雖散而不散。又且成行。方其絕也。散也。似真敗卻者矣。而旗齊鼓應。處令如一。紛紛絰絰。鬪亂不亂。混混沌沌。形員不散。向非節制之兵。其能若是乎。故無事而守。則可以共其安。有事而用。則可以共其危。故可合而不可離。可用而不可疲。一有用之。莫之敢當。若是者。謂之何哉。名曰父子之兵。謂之父子者。

以其恩之固結。出於天性之自然也。惟其恩足以結之。故其情故有必親也。言兵者。得不推其恩而究其情乎。法有所謂視卒如嬰兒。視卒如愛子。知嬰兒愛子之說。則知父子之兵所由命矣。不然越之圖吳。何以有謂所君子六千人。夫謂之君子者。言君之養之如其子也。

吳子曰。凡行軍之道。無犯進止之節。無失飲食之適。無絕人馬之力。此三者所以任其上令。任其上令。則治之所由生也。若進止不度。飲食不適。馬疲人倦。而不解舍。所以不任其上令。上令既廢。以居則亂。以戰則敗。

此又吳子中言所以治軍之道。治軍之道。既無不得其宜。則三軍之士。亦無不惟上之聽。何則。進止之節。飲食之適。人馬之力。各有所宜。令而進止。無犯其節。則軍無失次之患。飲食各適其適。則軍無飢渴之患。人馬不絕其力。則軍無疲困之患。三者既得其宜。則人惟上之從矣。故任其上而無不治者也。此治之所以生也。成周之際。大司馬之教戰也。車驟徒趨。及表乃止。車馳徒走。及表乃止。三發三刺。及表乃止。所以然者。欲其無犯進止之節也。挈壺以令軍。并望畚以令糧。所以然者。欲其無失飲食之適也。進與馬謀。退與人謀。終日馳騁。人不捷行。數千里。馬不契需。所以然

者。欲其無絕人馬之力也。故其大閱之際。坐作進退疾徐疎數。無不如節者。其任上令爲如何。苟爲不然。進退無度。飲食無適。馬疲人倦。尚不獲舍。若是。則彼必怨嗟。其肯任上之令乎。宜其居則亂。而戰則敗也。

吳子曰。凡兵戰之場。立屍之地。必死則生。幸生則死。其善將者。如坐漏船之中。伏燒屋之下。使智者不及謀。勇者不及怒。受敵可也。故曰用兵之害。猶豫最大。三軍之災。生於狐疑。

人有所甚愛。亦有所甚畏。生者所甚愛也。死者所甚畏也。捐其所甚愛。而樂其所甚畏。此固人情之所不忍也。兵戰之場。立屍之地。固萬死一生之所。非可以僥倖求也。人而至此。乃能捐其所愛。而樂其所畏者。蓋甚陷則不懼。無所往則鬪。士於斯時。有死之心。無生之志。故能變死而爲生。苟爲幸生。則必不致死戰。故陷於死。昔王官之役。孟明視濟河焚舟。示以必死。故能同殲戶而還。此必死則生也。邲之戰。晉趙嬰齊使其徒先具舟于河。欲敗而先濟。是以大敗。此幸生則死也。是故善將者。置之於死地。陷之於亡地。譬猶坐漏船之中。伏燒房之下。夫漏船之中。其沉也必矣。燒屋

之下。其焚也必矣。於斯之時。雖有勇者不及怒。智者不及謀。何者。勢不可也。用衆而若此。以之受敵。何有不可。彼於斯時。惟知受敵。而不知有他。故能以萬死而易一生。昔王仁鑑有言。事有迫於不得已者。前有淵谷。不可躍而越也。後有猛虎。不可狎而近也。一旦不幸而臨乎淵谷之險。視其後而猛虎逐之。寧躍而越淵谷乎。將坐而待斃於猛虎乎。坐而待斃於猛虎。死也。躍而越淵谷亦死也。等死耳。待斃於猛虎。萬萬之死也。躍而越幽谷。萬一之生也。與其有萬萬之死。孰若有萬一之生。兵戰之場。立屍之地。萬萬之死也。必受敵而可以求萬一之生於萬萬之死矣。故曰。用兵之害。猶豫最大。三軍之災。生於狐疑。此言用兵之道。不可以無斷。亦不可以有惑也。猶之爲獸。一行而一退。若不斷之象也。猶之爲獸。一步而一止。此疑惑之象也。猶豫則不斷。故其爲害也大。傳曰。當斷不斷。反受其亂。則不斷者其爲害。豈不大乎。狐疑則衆惑。故災之所由起。未至於甚害也。法曰。衆疑所定。國疑則不定。不疑則復定。故狐疑但可以爲災。而猶豫則爲大害也。傳曰。持不斷之志者。開羣枉之門。執狐疑之心者。來讒賊之口。傳以狐疑對不斷而言之。則猶豫之爲不斷也明矣。不然。稽何以亦曰。用兵之害。猶豫最大。三軍之災。莫過狐疑。

吳子曰。夫人常死其所不能敗其所不便故用兵之法教戒爲先一人學戰教成十人十人學戰教成百人百人學戰教成千人千人學戰教成萬人萬人學戰教成三軍以近待遠以逸待勞以飽待飢固而方之坐而起之行而止之左而右之前而後之分而合之結而解之每變皆習乃授其兵是謂將事。

傳曰不教民戰謂之殃民民不素教則耳目不熟於旗鼓手足不熟於器械一有用焉是以其卒予敵也故死於其所不能敗於其所不便司馬法曰用其所欲行其所能廢其不欲不能於敵反是其不欲不能則不至於死敗矣將欲使之各盡其能各得其使則何以哉亦不過先之以教戒而已有以教之則人知所習有以戒之則人謹所習是必明之以號令示之以賞罰使之閑於馳遂熟於擊刺明於坐作進退疾徐疎數之節其在周官有所謂教振旅教茭舍教治兵教大閱此之所謂教也有所謂前期戒衆庶鼓戒三閏若大師則掌其戒令此所謂戒也成周之際猶以是而爲先況戰國乎教戒之法由寡而後可以至衆自治可以待敵督變而後可以應手自一人學戰教成十人累而至於教成三軍此由寡以至衆也由寡以至衆則其力不勞而教亦易成矣。

其在尉繚子。有所謂百人而教戰。教成合之千人。千人教成。合之萬人。萬人教成。合之三軍。是亦吳子教戰之法也。以我之近。待彼之遠。以我之佚。待彼之勞。以我之飽。待彼之飢。此自治而後可以待敵也。自治以待敵。則敵必爲我致矣。其在孫子。亦有所謂。以近待遠。以佚待勞。以飽待飢。此治力者也。是亦吳子教戰之法也。圓而方之者。旣教以方。又教以圓。旣教以圓。又教以方。欲其明於動靜之理也。坐而起之者。旣坐而復起之。欲其明於作止之理也。或左或右。或前或後。欲其運用之皆得也。或分或合。或結或解。欲其聚散之適宜也。若是者。每變皆習。是能習變而後可以應率也。其在張昭教習法。亦有所謂。方之間之。曲之銳之。行而止之。左而右之。前而後之。離而合之。是亦吳子之法也。謂每變皆習。則自方圓坐作以至於分合結解。莫不隨變而習之。旣習之矣。然後可用。故乃授之兵。使之將而以用之。故可以謂之將軍。將軍者。將是軍而爲之將也。一本以爲將事。

吳子曰。教戰之令。短者持矛戟。長者持弓弩。强者持旌旗。勇者持金鼓。弱者給廝養。智者爲謀主。鄉里相比。什伍相保。一鼓整兵。二鼓習陣。三鼓趨食。四鼓嚴

辨五鼓就行。聞鼓聲合。然後舉旗。

在人有不同之才。在我有因用之法。鼙司聲。鼙司火。奴司耕。婢司爨。因而用之。未有不適其用者。況於用兵之際。可不因而用之乎。夫殺人於五十步之內者矛戟也。其所用者近。故使短者持之可也。殺人於百步之外者弓矢也。其所用者遠。故使長者持之。旌旗所以形衆也。強者持之。則力於率衆。必有以鼙弧登周麾而呼者。金鼓所以聲衆也。勇者持之。則敢於進戰。必有傷矢流血及犧而鼓音未絕者。其在張昭教陣法亦曰。長持弓矢。短持矛戟。力者持旗。勇者擊鼓。亦此意也。若夫弱者似不足用矣。而廝養之役。亦足以給之。是則無棄人矣。至於智者。其謀足多。故以爲謀主。必終之以智者爲謀主者。蓋言軍不可以無謀主也。是以李筌之陰經有所謂將有智謀。如曰漢用張良陳平之智而滅項籍。光武任寇恂馮異之智而降王莽。曹公任許攸曹仁之智而破袁紹。孫權任周瑜魯肅之智而敗魏武。劉備任諸葛孔明之智而王巴蜀。晉任杜預王濬之智而平南吳。若是者未有不任智謀而有成也。故善戰者不可以無謀主。至於鄉里相比。什伍相保。此又聯民之法也。方其居於比閭旅黨之中。其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其情固已親矣。及用之

於伍兩師旅之際。亦向之比閭旅黨之民也。推其鄉里之情而用之於什伍之際。一有患難。其不知所救援乎。故同其鄉里而使之相比。所以親之也。列爲什伍。而使之相保。所以聯之也。其在周官旅師。有所謂五家爲比。十家爲聯。五人爲伍。十人爲聯。使之相保相受。正此意也。一鼓整兵。二鼓習陣。此則以鼓而爲節也。一鼓則整齊其兵旅。再鼓則使之習陣。三鼓則趨之以食。四鼓則嚴辨其器用。五鼓則就行列。雖五鼓之後。必待衆鼓聲合。然後舉旗。夫旗鼓者。軍之耳目也。所以齊之也。晉張侯曰。師之耳目。在吾旗鼓。則非鼓其何以齊之乎。杜佑載步戰令曰。嚴鼓一通。步騎悉裝。再通騎上馬。步結屯。三通以次出之。其載船戰令曰。搖鼓一通。吏士皆嚴。鼓再通。什伍皆就船整持櫓。三通。大小戰船以次發。是皆以鼓爲節也。

武侯問曰。三軍進止有道乎。起對曰。無當天竈。無當龍頭。天竈者。大谷之口。龍頭者。大山之端。必左青龍。右白虎。前朱雀。後玄武。招搖在上。從事在下。將戰之際。審候風所從來。風順致呼而從之。風逆擊陣以待之。行軍之道。必欲遠害而就利。天竈龍頭。此軍之害也。青龍白虎。招搖在上。此軍之利也。害欲其避。

故無當之。利欲其就。故從事於下。天竈者大谷之口。乏水草之地。龍頭者大山之端。是爲絕地。張昭安營壘法謂安營築壘。須知陰陽吉凶。山川向背。崗陵地形。亦舉。吳子曰。無當天竈。無當龍頭。繼之以凡。出軍遇已上之地。急去無留。不可駐軍。以是知害不可以不避也。必左青龍。右白虎。前朱雀。後玄武。此欲四方擁護也。張昭又曰。朱雀青龍輔翼。白虎長遠。玄武不逼。玉案橫長。連珠堆阜。卽爲勝。正此意也。招搖斗柄之星也。斗。北方星也。以殺爲義也。招搖之名。取其麾指之意也。招搖在上。而從事於下。取其得天也。張昭曰。天子常居斗四星下。前將軍居太微下。後將軍居華蓋下。左將軍居太衝下。右將軍居文昌下。知此則知招搖所在。從事於下。必吉可知。所以就利也。或以招搖爲旗。謂畫星於旗也。禮記曲禮曰。行前朱雀。後玄武。左青龍。右白虎。招搖在上。急繕其怒。鄭氏釋之曰。以象天帝之怒。此則旗說也。後世神旗之制。亦畫斗星於其上。則招搖之爲旗也。亦明矣。至於將戰之時。必審候風之所從來。風順致呼而從之。欲以鼓噪而奪之也。風逆堅壁以待之。懼其因風縱火而爲李孝逸之舉。順風揚灰而爲楊璇之舉。故須堅陣以待之。此亦欲就利而避害也。若五代晉張彥澤爲契丹所圍。契丹順風揚塵。奮擊甚銳。軍中大懼。諸將皆曰。賊乘上風。

吾居其下。待風回。乃可戰。彥澤以爲然。其偏將謂彥澤曰。今軍中飢渴已甚。若待風回。吾屬爲虜矣。且逆風而戰。敵人必謂我不能。所謂出其不意。卽追契丹敗之。是又權以濟之也。不必堅壁以待之也。

武侯問曰。凡畜卒騎。豈有方乎。起對曰。夫馬必安其處所。適其水草。節其飢飽。冬則溫廡。夏則涼廡。刻剔毛鬚。謹落四下。戢其耳目。無令驚駭。習其馳逐。閑其進止。人馬相親。然後可使。車騎之具。鞍勒銜轡。必令完堅。凡馬不傷於末。必傷於始。不傷於飢。必傷於飽。日暮道遠。必數上下。寧勞於人。慎無勞馬。常令有餘。備敵覆我。能明此者。橫行天下。

馬者。甲兵之本。軍之所急務者也。詩人之美魯僖公也。不及其他。而稱其有驥。有駒。有駘。而已。其美衛文公也不及其他。而稱其秉心塞淵。駿牝三千而已。是馬之爲用大矣。武侯安得不問。其所以畜之之道乎。夫畜馬之法。以居處則欲其安。以水草則欲其得。以飢飽則欲其節。冬則溫廡。虛其傷於寒也。夏則涼廡。虛其傷於熱也。廡者。鄭司農以爲廡。所以庇馬涼也。刻剔毛鬚。謹落

四下者。攻其蹄齶也。戢其耳目。無令驚駭者。所以教之也。習其馳逐。閑其進止者。又欲使之熟於戰也。夫然。故人與馬相親。然後可使。成周之時。畜馬之官。非一職也。有趣馬。以齊其飲食。則所謂適其水草。節其飢飽者。爲有官也。有圉師。以理廄廡。馬則安其處所。而溫廄涼廡者。爲有官也。有庾人。以教駢。攻駒。軟駒。散馬耳。則刻剝譁落。戢其耳目。閑其馳逐者。爲有官也。若是。則人馬其不相親乎。乃若鄭之小駟。驕憤不馴。卒之還淳而止者。以其畜之教之無術。故人與馬不相親也。至於車騎之具。鞍勒衡轡。則所以駕馬者也。故必欲完全而堅固。夫畜馬至爲難。而用之尤爲難。不傷於末。必傷於始。不傷於飢。必傷於飽。此馬之所以爲難畜也。日暮道遠。必數上下。寧勞於人。慎無勞馬。此馬之所以爲難用也。惟馬力有餘。然後可以備敵之覆我。能明乎此者。可以無敵矣。故能橫行天下。昔漢之盛時。衛青以三萬騎出雁門。霍去病以萬騎出隴西。與大李廣。張騫等。凡十四萬騎。所以能立功異域。其後馬死十餘萬匹。漢馬既少。不能復擊匈奴。知此則知畜馬繁盛者。豈不足以橫行天下乎。

論將篇

吳子曰。夫總文武者。軍之將也。兼剛柔者。兵之事也。凡人論將。常觀於勇。勇之於將。乃數分之一爾。夫勇者必輕合。輕合而不知利。未可也。

才足以兼足。然後可以統軍。術足以相濟。然後可以治軍。文武者材也。總文武而後可以爲軍之將。非才足以兼資。而後可以統軍乎。剛柔者術也。兼剛柔而後可以盡兵之事。非術足以相濟。而後可以治軍乎。陸機識能辦亡。無救可橋之敗。養山某射穿七札。不免鄒陵之奔。才不兼資。如統軍何。子玉剛而無禮。卒至於敗。李廣行無部伍。終於失道。術不兼濟。其何以治軍乎。昔田穰苴可謂兩盡乎是矣。文能附衆。武能威敵。則其材備矣。於將軍也。何有。莊賈可斬。則斬之而不曾。士卒可恤。則撫之而不以爲過。是又術之兼盡也。其終軍事。亦優爲矣。古之擇將。必欲材與術兩盡而不偏。然後爲得。而凡人論將。則先乎勇。夫豈知獨勇不足以盡其材也。且孫子之論將。則曰智信仁勇嚴。太公論將。則曰勇智仁信忠。五材兼備。然後可也。可獨勇乎。勇非不足取也。白衣自勦。仁貴所以爲虓將。錦裘自表。李晟所以敵萬人。勇固不足取耶。勇雖可取。猶數分之中一分耳。辨大事者。非勇者所爲也。才氣無雙。李廣非不勇也。而終於失道。被羽先登。賈復非不勇也。而不得別

將勇其可獨任乎。勇之所以不足多者。謂其輕合也。輕合則不知利之所在。其可乎。昔子路問夫子曰。子行三軍則誰與。子曰。暴虎馮河。死而無悔者。吾不與也。必也臨事而懼。好謀而成者也。論將之道。非勇所能盡也。

故將之所謹者五。一曰理。二曰備。三曰果。四曰戒。五曰約。理者治衆如治寡。備者出門如見敵。果者臨敵不懷生。戒者雖克如始戰。約者法令省而不煩。

用兵之事。不一而足。而爲將之任。亦無乎不謹。理也。備也。果也。戒也。約也。此五者無一而不謹。然後可以爲將矣。不理則亂。何以治衆。不備則怠。何以待敵。不果則怯。何以殺敵。不戒則驕。何以守勝。不約則煩。何以率下。此將之所以必欲謹是五者也。所謂理者。蓋統軍之際。其人雖若難治。而吾能治之以易治。故雖覆猶寡也。如韓信之多多益善。非理者乎。所謂備者。蓋預防之術。雖無所畏。而常若有所畏。故雖出門之際。常如見敵。如馮道根之遠斥候。有如敵將至者。非備者乎。所謂果者。蓋有敢爲之志者。雖有可畏。而常若不足畏。故臨敵之際。示以必死。而無苟生之心。如田單之在即墨。有死之心。士卒無生之氣。是也。所謂戒者。謂善慮事者。雖已勝而常若未勝。故雖克戰。

而如始戰。鄭敗楚師。國人皆喜。唯子良獨憂曰。是國之災也。非雖克如始戰乎。所謂約者。蓋得治軍之要者。不欲使之苦其勞而使之樂爲用。李光弼之代子儀。一無所更。非約而不煩乎。

受命而不辭。敵破而後言返。將之禮也。故師出之日。有死之榮。無生之辱。

志在奉公者。必不避難。志在克敵者。必不懷生。受命而不辭。此志在奉公也。一有命焉。卽就道而往。吾何以避難爲辭。敵破而後言返。此志在敵者也。敵未亡。則無還期。吾何以懷生而思返乎。爲將之禮。其在是矣。郭子儀之爲帥也。詔至卽引道。無纖芥顧望。此受命而不辭也。裴度之爲帥也。謂賊未授首。臣無還期。此敵破而後言返也。爲將之禮。必裴晉公郭汾陽而後可也。故師出之際。雖死之日。猶生之年。寧死以爲榮。無生以爲辱。此自起所以不爲辱軍將。而嚴顏謂有斷頭將軍者。誠以卒生爲可憐也。

吳子曰。凡用兵有四機。一曰氣機。二曰地機。三曰事機。四曰力機。三軍之衆。百萬之師。張設輕重。在於一人。是謂氣機。路陝道險。名山大塞。十夫所守。千夫不過。是謂地機。善行間諜。輕兵往來。分散其衆。使其君臣相怨。上下相咎。是謂事者。

機。車堅管轄。舟利櫓楫。士習戰陳。馬閑馳逐。是謂力機。知此四者。乃可爲將。然其威德仁勇。必足以率下安衆。怖敵決疑。施令而下不敢犯。所在而寇不敢敵。得之國強。去之國亡。是謂良將。

兵必有其用。用各有其要。四機者。皆用兵之要也。一曰氣機者。謂作其氣而使勇也。二曰地機者。謂因地形而用之也。三曰事機者。謂有以離其君臣上下也。四曰力機者。謂舟車士馬之力必欲其有餘也。且法曰。戰在於治氣。欲治其氣。則必作之使銳。養之使閑。雜三軍之衆。百萬之師。張視輕重。皆在於將。此之謂氣機。怒自十倍。田單所以勝燕。彼竭我盈。曹鬪所以勝齊。是得乎氣機也。法曰。地形者。兵之助。惟得其地。則據其險隘要害之處。雖十夫所守。可使千夫不敢過。夫是之謂地機。馬陵道隘。孫臏所以勝龐涓。殲有二陵。晉人所以禦秦師。是得夫地機也。法曰。事莫密於間。則行間諺以離其情。用輕兵以分其勢。使其君臣上下。至於相怨咨。是之謂事機。秦人使間間趙。而廉頗果伐。越人使間間吳。而子胥果殺。此得乎事機也。車以管轄而致用。故必緊之。舟以櫓楫而後濟。故必利之。以士則必習於戰陣。以馬則必閑於馳逐。是之謂力機。水陸並進。王濬所以平

吳，兵馬甚盛。吳漢所以克成都，此得乎力機也。四者之機，惟無一而不知，然後可以爲將矣。知此四機，雖可以爲將，而所謂良將者，又必其有威德仁勇也。威德仁勇，足以率下安衆，則施令而下不犯，足以怖敵，決疑。則所在而寇不敢敵，蓋能足以撫士，而後人莫不從。能足以制勝，而後敵無不服。威德仁勇，此將之能也。推是以怖敵，決疑，則可以制勝矣。故所在而寇不敢敵，非敵無不服乎。且吳起之爲將也，前獲雙首者，雖有功而不赦。五萬之衆可使爲一死賊。其威勇爲如何。衣食必與士卒同，廉平可以得士心。其德爲如何。以是而率下安衆，則見於親萬民，使士卒樂死，以是而怖敵，決疑，則見於大戰七十六，全勝六十四。至於車騎與徒，皆從受敵，其令不煩，而威震天下。非所謂施令而下不敢犯乎。守西河而秦兵不敢東向，韓趙賓從。茲非所在而寇不敢敵乎。若是要者，得之則國強，去之則國亡。不獨可以謂之將也。必謂之良將，而後可觀。起之在魏而魏盛，在楚而楚強。茲非所謂良將乎。夫所謂良者，以其才之出於自然，非人所可及也。知而謂之良知，能而謂之良能，皆其天資自然，出乎衆表也。故傳說之相高宗也，則以爲良弼。魏徵之佐太宗也，則願爲良臣。將而謂之良，其可以強國安民，而非庸將所及也。

吳子曰。夫鼙鼓金鐸。所以威耳。旌旗麾幟。所以威目。禁令刑罰。所以威心。耳威於聲。不可不清。目威於色。不可不明。心威於刑。不可不嚴。三者不立。雖有其國。必敗於敵。故曰。將之所麾。莫不從移。將之所指。莫不前死。

張昭教習之法。舉兵法云。三官不謬。五教不亂。是謂能軍。三官者。鼓也。金也。旗也。五教者。耳目足手心也。教目知形勢之旗。教耳知號令之數。教足知進退之度。教手知兵之長短。教心知賞罰之用。五者閑習。是取勝之道也。知此。則知吳子之所以威其耳。威其目。威其心者。正爲將之所先也。鼙鼓所以進之也。金鐸所以止之也。旌旗麾幟。所以指撫之也。晉張侯曰。師之耳目在吾旗鼓。故金鼓可以威耳。旗幟可以威目。若夫禁令刑罰。則所以驅人而用之也。法曰。卒已親附而罰不行。則不可用。故禁令刑罰。可以威其心。曰威云者。將以使之畏而從也。金鼓之聲。所以威耳。故聲不可不清。旌旗之色。所以威目。故色不可不明。刑罰所以威心。故刑罪不可不嚴。清則易聞。明則易見。嚴則不敢犯。是三者用衆之本也。苟三者不立。則雖有其國。必爲敵人所敗矣。昔成周之世。天下太平。五兵不試。宜無用於此也。而教戰之法。辨鼓鐸鐸之用。則所以威耳也。辨旗物之用。則

所以威日也。前期而戒。斬牲以徇。則所以威心也。成周之法。若此其善。此後世所以必來取法也。將之治兵。惟其教習之有法。故將之所麾。莫不從移。將之所指。莫不前死。此言教習有素。故民之從之。若是其順也。方其麾之而使往。則莫不從而趨之。及其指之而使進。則復莫不前趨於死矣。昔李光弼善馭軍者也。申號令。鳴鼓角。賞當功。罰適過。北城之役。光弼執大旗曰。望吾旗麾。三麾至地。諸軍畢入。此麾之而從趨也。及三麾之後。諸軍爭奮。賊衆奔敗。非所指而莫不前死乎。

吳子曰。凡戰之要。必先占其將而察其材。因形用權。則不勞而功舉。其將愚而信人。可詐而誘。貪而忽名。可貨而賂。輕變無謀。可勞而困。上富而驕。下貧而怨。可離而間。進退多疑。其衆無依。可震而走。士輕其將而有歸志。塞易開險。可邀而取。進道易退道難。可來而前。進道險。退道易。可薄而擊。居軍下溼。水無所通。霖雨數至。可灌而沈。居軍荒澤。草處幽穢。風颶數至。可焚而滅。停久不移。將士懈怠。其軍不備。可潛而襲。

智將與愚將戰。則智將勝。勇將與怯將戰。則勇將勝。天下之將與一軍之將戰。則天下之將勝。將

之所係。如此其大。凡戰之道。可不先占其將而察其材乎。惟有以察之則制勝之術。可得而施是術也。必因形用權。而後可以勝矣。其將愚而信人者。謂昧於事機而好信人者也。如騎劫之攻卽墨也。信其剽軍之言。從其掘墓之間。果爲田單所敗。非可詐而誘乎。貪而忽名者。謂貪財而不好名者也。如秦曉關之將者。屠子賈孺。漢使酈食其持重寶以暗之。果欲連和。非可貨而賂乎。輕變無謀者。謂其輕動而無謀也。如子儀之料思明白。彼得加兵必易我。易我心不固。於是晝揚兵夜搗壘。使賊不得息。非可勞而困乎。上富而驕。將之貪也。下貧而怨。則失士心也。此如慕容評賣樵鬻水絹如丘陵。三軍莫有鬪志。果爲王猛所敗。其可離而間之也必矣。進退多疑。此爲將者不能斷也。故士卒無所依。此如荀攸說曹公曰。布氣未復。宮謀未定。進急攻之。布可拔也。其可震而走也必矣。士輕其將而有歸志。此士不用命之時也。必塞易開險以邀之。鄒之役。桓子令軍中先濟。而舟中之指可掬。所以敗於楚也。進道易。退道難。故可使前而來。泜水之役。陽子使子上濟而陳。大孫伯恐其半渡而薄我。陽子之意。欲其來而前也。進道險。退道易。可薄而擊之。闕與之役。趙奢謂其道遠險狹。譬猶兩鼠相鬪於穴中。將勇者勝。趙奢之意。欲其薄而擊之也。居軍下溼。水無所

通。加之霖雨數至。故可以灌而沉之。如于禁處軍卑下。而爲關羽所灌是也。居荒澤之地。草楚幽穢。加之風颶數至。故可以焚而滅之。如張角依草結營。皇甫嵩謂其易爲風火是也。停久不趨。將士懈怠。其軍不備。故可潛而襲之。此如徐敬業置陣既久。士卒疲怠。而爲李逸所敗是也。凡此皆因其有可取之形。從而取之。故可以不勞餘力而收其成功也。

武侯問曰。兩軍相望。不知其將。我欲相之。其術如何。起對曰。令賤而勇者。將輕銳以嘗之。務於北。無務於得。觀敵之來。一坐一起。其政以理。其追北佯爲不及。其見利佯爲不知。如此將者。名爲智將。勿與戰矣。若其衆譴譴。旌旗煩亂。其卒自行自止。其兵或縱或橫。其追北恐不及。見利恐不得。此爲愚將。雖衆可獲。

昔高祖之伐魏也。問魏大將誰也。食其曰。柏直。曰。是口尚乳臭。安能當吾韓信。問騎將誰也。曰。馮敬。曰。是秦將馮無擇子也。雖賢不能當灌嬰。步卒將誰也。曰。項它。曰。不能當曹參。吾無患矣。蓋善戰者必先占將而察材。將孰有能。吾以此知勝負矣。知其將。則知其勝負所在矣。設如秦使武安君白起爲將。令軍中有敢泄武安君將者斬。若是而欲知其將。則何以哉。不過誘之而已。誘之而

不從。則智者也。誘之而從。則愚者也。蓋兵法千章萬句。不出於致人。而不致於人。追人之佯北。食人之鮮兵。皆非善將者也。誘之以術。令賤而勇者將。輕騎以嘗之。賤則無謀。勇則敢進。故可以嘗敵。嘗之以是。必使務於奔北。無務於得。觀敵之來。一坐一起。其政既治。其追北佯爲不及。其見利詐爲不知。此必有謀之將。不貪小利。不食餌兵者也。故知其爲智將。苦夫衆譴謹而不一。旗煩亂而不齊。其卒自行自止而無統。其兵或環或橫而無序。其追北恐不及。此必爲人所致者也。是爲愚將。故雖衆可獲。王翦伐楚。楚數挑戰。而翦不出。亞夫拒吳。吳數挑戰。而亞夫不出。此智將也。若夫秦士會使輕者肆晉軍。而趙穿果追之不及。鄭公子突使勇而無剛者寇戎而速去之。而戎果奔。此非所謂愚將乎。

應變篇

武侯問曰。車堅馬良。將勇兵強。率遇敵人。亂而失行。則如之何。起對曰。夫戰之法。書以旌旗。旛麾爲節。夜以金鼓。笳笛爲節。麾左而左。麾右而右。鼓之則進。金之則止。一吹而行。再吹而聚。不從令者誅。三軍服威。士卒用命。則戰無強敵攻

無堅陳矣。

有能之將。有制之兵。不可得而敗也。教戰之法。前卻有節。左右應麾。雖絕成陣。雖散成行。此有制之兵也。雖使之率遇敵人。亂而失行。亦無足慮也。吳起之對。其亦以節制爲主。與用兵之道。不過旌旗金鼓而已。書則目足以有見。故以旌旗幡麾爲節。夜則以耳而聞。故以金鼓笳笛爲節。夫旣有節矣。則麾左而人皆左。不可得而右。麾右而人皆右。不敢以或左。此旌旗幡麾之節也。鄭人之周麾。光弼之三麾。而卒以取勝者。麾之有節也。鼓之而進。怯者不得以獨退。金之而止。勇者不得以獨進。此金鼓之節也。吳漢齊鼓而進。周人以鐸止之。此金鼓之有節也。至於一吹而莫不行。再吹而莫不聚。茲又笳笛之有節也。李靖兵法。角一聲而皆散立。卽此推之。亦笳笛之有節也。金之鼓之。麾之吹之。無不有節。苟有不從令者。誅之可也。此孫子所以斬左右二姬。吳起斬非令之材士。光弼斬不戰而郤者。如此則三軍服上之威。士卒各用其命。以之而戰。則必克。固無強敵也。以之而攻。則必取。固無堅陣也。又豈有率遇敵而失行者哉。此皆有制之兵也。不然。周官何以特重大司馬大閱之法。

武侯問曰。若敵衆我寡。爲之奈何。起對曰。避之於易。邀之於阨。故曰。以一擊十。莫害於阨。十以擊百。莫善於險。以千擊萬。莫善於阻。今有少卒。卒起擊金鳴鼓。於阨路。雖有大衆。莫不驚動。故曰。用衆者務易。用少者務阨。

兵有數。地有形。數異乎衆寡。形分乎險易。且以兵法觀之。一曰度。二曰量。三曰數。四曰稱。五曰勝。蓋言因地用兵。而多寡險易之適稱者。之可以勝也。若夫人衆而地險。則難於馳逐。人寡而地易。則何所依據。不過曰用衆者務於易。用少者務於險而已。周禮曰。險野人爲主。易野車爲主。人主於險。謂其所用者少而務險也。車主於易。謂其人衆而務易也。武侯問吳起。以彼衆我寡。爲之奈何。武侯之意。蓋慮其寡之不可以敵衆也。而不知寡有時。而可以勝者。據得其地也。避之於易。邀之於險。雖衆無所用之。夫何避之易。而邀之阨也。用少者務險。故也。大抵以寡勝衆。在兵必有異數。而少之所用。則惟阨是務。其于敵也。獨無異形乎。以一擊十。以十擊百。以千擊萬。寡勝衆也。曰阨。曰險。曰阻。用少者務阨也。阨險阻皆隘也。而所以異者。阻大於險阨。而阨小於險阻。阨者。阨塞之地也。扼可以塞。則扼之。形小。阻者。長江大川之限也。惟可以限阻。則其形惟大矣。至於險之爲

地則可以爲守國之形。不惟阻也。而亦匪阨也。不小亦不大耳。阨惟小。故可以一擊十。阻惟大。故可以千擊萬。險惟不小不大。故可以百擊千。此因地而論其大槩也。分而言之。則有一有十有千之異數。合而言之。均之以寡勝也。分而言之。則有阨有險有阻之異形。合而言之。均之用少者。惟阨之務也。但其數有多寡。故其形有小大也。孫晉之馬陵。韓信之井陘。謝玄之淮淝者。是也。何以言之。今有少卒。卒起擊金鳴鼓於阨路。雖有大衆。莫不驚動者。爲其阨險之中。寡可以勝吾衆也。用兵者。可不相地形而分兵數乎。故用衆者。則務易。用少者。務阨。亦因數而異其地也。思明得加兵。則兵多於光弼矣。故恨不得野戰。非欲務易乎。光弼之兵少於思明。故欲迫險而陣。非寡務阨乎。

武侯問曰。有師甚衆。旣武且勇。背大阻險。右山左水。深溝高壘。守以強弩。退如山移。進如風雨。糧食又多。難與長守。則如之何。起對曰。大哉問乎。此非車騎之力。聖人之謀也。能備千乘萬騎。兼之徒步。分爲五軍。各軍一衛。夫五軍五衛。敵人必惑。莫知所加。敵若堅守。以固其兵。急行間諜。以觀其慮。彼聽吾說。解之而

去。不聽吾說。斬使焚書。分爲五戰。戰勝勿追。不勝疾歸。如是佯北。安行疾鬪。一結其前。一絕其後。兩軍銜枚。或左或右。而襲其處。五軍交至。必有其利。此擊強之道也。

任彼有難擊之勢。在我有擊之之術。此固非可以力爭也。智勝之也。較以力則彼強我弱。較以智。則我雄彼雌。有師甚衆。旣武且勇。固難擊也。況又背大阻險。右山左澤。而得地之利。深溝高壘。守以強弩。而盡守之法。進不可當。如風雨然。退不可乘。如山移然。將欲與守。其糧食又多。此固不容易擊也。宜爲武侯之所疑。而吳起亦以爲問之大也。謂之大者。以其兵之衆。事之重。非可以輕進而力爭也。必聖人之謀。有以大過人者。而後可以勝之也。謂之聖人之謀者。以其非常智所可及也。聖人之謀。何如哉。分兵以形之。遺間以疑之。然後從而夾攻之。是必備之以千乘萬騎。兼之以徒步之兵。其爲車步騎。亦足用矣。分爲五軍。軍之五衢。所以形之。彼於見吾形。必惑而不知所加也。彼若堅守不動。以自固。我則用間以動之。以觀其謀。彼聽吾說。則爲無謀矣。故解之而去。彼若不然。則爲有謀矣。斬使焚書。以無通其往來。亦必以戰。分爲五戰。使五軍各自戰也。戰之而勝。不

可追之。謂其敵衆故也。不勝則遽歸。懼其乘我也。必也。佯北以致之。安行而疾鬪。或結其前。或絕其後。或舍枚而進。或左右而襲之。是乃夾攻之也。故五軍交至。必有得其利者。擊強之道。其在是乎。昔楚漢之強弱。固不容言。然漢終以勝。楚終以弱者。漢得夫擊之道也。觀其使黥布留楚使韓信當一面。使陳平行反間。至於垓下一集。而楚亡無日。非得所以擊強之道乎。

武侯問曰。敵近而薄我。欲去無路。我衆甚懼。爲之奈何。起對曰。爲此之術。若我衆彼寡。分而乘之。彼衆我寡。以方從之。從之無息。雖衆可服。

法曰。識衆寡之用者勝。知衆寡之用。可以勝。則敵雖薄我。吾何畏焉。是以吳起對武侯之間。必欲知其衆寡。而爲之勢以制之。當其險而薄我之時。我去無路。我衆又甚懼。此不得已。則戰之時也。戰之之際。必量其衆寡而用之。我衆從寡。則分而乘之。此得夫法之所謂倍則分之之說也。彼衆我寡。則因其方而從其從之也。又無得休息。此得夫法之所謂皆戰則強也。故彼雖衆。可得而服之矣。北戎侵鄭。鄭伯懼其侵軼我。而公子突乃請爲三覆以待之。而戎師果奔。此則令而乘之也。光弼擊周摯。使鄒廷玉以三百騎擊西北隅。便論惟正以二百騎擊東南隅。此則以方從之也。從

之而不止。則彼必爲我所困。故雖衆可服也。

武侯問曰。若遇敵於谿谷之間。傍多險阻。彼衆我寡。爲之奈何。起對曰。諸丘陵林谷。深山大澤。疾行亟去。不得從容。若高山深谷。卒然相遇。必先鼓噪而乘之。進弓與弩。且射且虜。審察其政。亂則擊之。勿疑。

善用兵者。無所往而不勝。羊腸可以勝鋸齒。可以勝緣山可以勝。入谷可以勝。是雖遇於谿谷之間。傍多險阻。衆寡不敵。吾何患焉。諸丘陵林谷。深山大澤。此固非用兵之地也。疾行亟去。不可從容。此常法也。設不幸而率遇於此。則何以哉。必也鼓噪以乘之。所以奪之也。進弓與弩。且射且虜。所以驅之也。然必審察其政。果亂則擊之。勿疑。使其未亂。則未可擊也。馬援壺頭之役。匈奴升險鼓噪。此乃援失其利。而匈奴爲得之也。然匈奴卒不敢取之者。以援軍猶治故也。使援而不善兵。其不亡於匈奴也幾希。

武侯問曰。左右高山。地甚狹迫。率遇敵人。擊之不敢。去之不得。爲之奈何。起對曰。此謂谷戰。雖衆不用。募吾材士。與敵相當。輕足利兵。以爲前行。分車列騎。隱

於四旁。相去數里。無見其兵。敵必堅陳。進退不敢。於是出旌列旆。行出山外營之。敵人必懼。車騎挑之。勿令得休。此谷戰之法也。

秦伐韓於閼與。王召趙奢而問以救韓之事。奢對曰。其道遠險狹。譬如兩鼠鬪於穴中。將勇者勝。奢之所言。谷戰之法也。率遇敵人於左右高山之間。其道甚狹迫。既不敢擊。又不能去。此其地正所謂谷戰也。一可擊。十可擊。百千可擊。萬何以衆爲。然必擇士而使之。伏兵以襲之。引而致之。撓而勞之。然後可勝也。寡吾材士。與敵可以相當者。與夫輕足利兵者。爲利於戰。故以爲前行。此則擇士而使之也。分車隱於四旁。相去數里。無見其兵。此則伏兵以致用也。彼旣不見吾之兵。則必堅陣以待我。而進退有所不敢。於是出旌列旆。行出山外而營之。所以引而致之也。敵人旣不知吾謀。則必懼吾覆彼也。吾則撓之以車騎。勿使得息。則彼必爲我所勞也。凡此者。乃戰於山谷之間者之所爲也。故曰此谷戰之法也。

武侯問曰。吾與敵人相遇大水之澤。傾輪沒轍。水薄車騎。舟楫不設。進退不得。爲之奈何。起對曰。此謂水戰。無用車騎。且留其傍。登高四望。必得水情。知其廣

狹。盡其淺深。乃可爲奇以勝之。敵若絕水。半渡而薄之。

孫子行軍有處山之軍。有水上之軍。武侯之所問者。水上之軍也。大水之地。傾輪沒轍。車騎不利。舟楫不設。得無憂乎。吳起對之以此。謂水戰無用車騎。古者水戰有蒙衝。有鬪艦。有海鷗。若此之類。皆水戰之具也。設與敵遇於此。舟楫未具。則何以戰。不渴留而不行。登高以望。知其淺深廣狹之處。則水情爲可以得矣。既得其情。必制以奇。乃可以勝。敵若絕水而來。必候其半渡而擊之。此韓信之所以囊沙灘水。候其半渡而擊之者。得乎此也。

武侯問曰。天久連雨。馬陷車止。四面受敵。三軍驚駭。爲之奈何。起對曰。凡用軍者。陰溼則停。陽燥則起。貴高賤下。馳其強車。若進若止。必從其道。敵人若起。必逐其迹。

太公論車騎之地。有曰。汙下沮澤。進退漸洳。此騎之患地也。圮下漸澤。黑土黏填。此車之勞地也。日夜霖雨。旬日不止。道路潰陷。前不能進。後不能解。車之陷地也。若是者。皆車騎死敗之地。武侯之所問。天久連雨。馬陷車止。此正太公之所戒也。加之四面受敵。三軍驚駭。得無憂乎。高則陽燥。

之地也。故貴之下則陰溼之地也。故賤之。凡此皆車之用。貴得其地也。是以成周輪人爲輪。有行山之輪。有行澤之輪。行山者欲侔。行澤者欲舒。侔以行山則不蹶。舒以行澤。是刀以割塗也。成周之法。因地而異其制。吳子之言。則論其地之所宜。若夫用之。又當馳其強車。或進或止。必從其道。從其道者。所以求其利也。敵人若起。必逐其迹。此正踐墨隨敵也。

武侯問曰。暴寇率來。掠吾田野。取吾牛羊。則如之何。起對曰。暴寇率來。必慮其強。善守勿應。彼將暮去。其裝必重。其心必恐。還退務速。必有不屬。追而擊之。其兵可覆。

凡爲客之道。利於速戰。彼暴寇之來。掠田野取牛羊。其勢雖暴。然不能久居。吾必慮其強。而思所以制之。故善守而勿應。彼不得所欲。必將暮去。其裝必重者。以其務於侵掠。故其裝重也。裝重則行遲。故其心恐。吾之襲其後也。其還退也。必務於速。速則其行列必不相繼屬。吾因而追擊。則其兵可覆而取。大抵銳於進取者。其退必速。而貪於所得者。必無遠圖。欲速則不達。今暴寇率來。亦銳矣。而不知銳者易失之。躁。見小利則大事不成。亦古之戒也。今暴寇惟以掠取爲務。亦貪矣。而

不知貪於得者必喪於所得。此所以反爲人所擊也。

吳子曰。凡攻敵圍城之道。城邑既破。各入其宮。御其祿秩。收其器物。軍之所至。無刊其木。發其屋。取其粟。殺其六畜。燔其積聚。示民無殘心。其有請降許而安之。

司馬法曰。入罪人之地。無暴神祇。無行田獵。無毀土功。無燔牆屋。無伐林木。無取六畜。不委器械。見其老幼。奉歸勿傷。法之所言。蓋仁人之師。本欲弔民伐罪。豈以殘民爲心。齊之伐燕。孟子勸之以反其施。歸其重寶。亦此意也。吳子戰國之將。豈意所言乃有仁人之舉耶。謂凡攻敵圍城之道。破其城邑。入其宮室。非利其物也。爲之御其祿秩。收其寶器而已。軍之所至。無刊其木。無發其屋。無取其粟。無殺其六畜。無燔其積聚。凡若是者。所以示民以無殘害人之心也。蓋林木者。民之所資之用。屋室者。民之所托以居。粟畜積聚。又民之所資以養。此而無所害。則其不殘民也可知。其有降者。許而安之。蓋人既不我敵。則我亦不人殺。且人已降。殺之不祥。宜有以許其來而安定之也。項王羽入關之初。燒秦宮室。坑秦子弟。秦民失望。嗟夫。羽剽悍賊也。咸陽三月火。骸骨亂如

麻。慘沮之容。略不形於色。何其忍也。其死垓下亦晚耳。

勵士篇

武侯問曰。嚴刑明賞。足以勝乎。起對曰。嚴明之事。臣不能悉。雖然。非所恃也。夫發號布令而人樂聞。興師動衆而人樂戰。交兵接刃而人樂死。此三者。人主之所恃也。

驅之而用之。不若使人之自爲用。刑賞之用。所以驅之也。驅而用之。出乎勉強。有所不足恃也。孰若自爲之用者。出於誠心耶。人主之所恃者。人心也。人心自從。則必不待賞而後勸。不待罰而後懲。待惟恐攻之不取。而戰之不克也。豈嚴刑明賞所能驅乎。宜吳起以爲不能悉其事。起非不能詳盡其事也。以其不足恃。故不之悉也。今夫三令五申。所以爲號令也。申令而有不如法者。則令所不行也。故將用之際。必使之樂聞而後可。一鼓再擊。所以興師動衆也。鼓之而不進者。則衆爲不可用也。將用之際。必使之樂戰而後可。所指而莫不前死。所以爲交兵接刃也。一有棄甲曳兵而走者。則無以得其死力也。故於已用之際。必使之樂死而後可。是三者。皆人心之樂從也。人主

之所恃者。不在是乎。昔武王伐商之後。牧誓一作。而人莫不從。自旄一麾。而人莫不進。至於如熊如虎如貔于商郊。則其爲交兵接刃之際。又爲如何。其爲樂聞樂戰樂死者。可立見矣。武王惟此之恃。所以一戎衣而天下定也。

武侯曰。致之奈何。對曰。君舉有功而進饗之。無功而勵之。於是武侯設坐廟廷。爲三行。饗士大夫。上功坐前行。餚席兼重器。上牢。次功坐中行。餚席器差減。無功坐後行。餚席無重器。饗畢而出。又頒賜有功者父母妻子於廟門外。亦以功爲差。有使事之家。歲使使者勞賜其父母。著不忘於心。行之三年。秦人興師。臨於西河。魏士聞之。不待更令。介胄而奮擊之者以萬數。

將有以得士卒之力。必有以盡勸勉之術。吳起之所對。勸勉之術也。方武侯未知其術。則必求所以致之之道。曰。致之奈何者。蓋欲致此人心之樂從。而未得其道也。吳起對曰。舉有功而進卓之。無功而勵之。正所謂勸勉之術也。夫人有功而見知。則悅。賞當功而後臣下勸。三行之禮。以功之高下而爲等。則有功者已見知。而上之所以報功者亦當矣。何懼其不勸乎。上功者。功之莫大者。

也。其功大者。其禮宜隆。故坐之前行。餚席兼重器。其食上牢。所以優其報也。次功。則其功爲次矣。其功次者。其禮以殺。故比之上行。則餚席器必有差。以其次於上行故也。無功者。以無功之可報。故坐之後行。所以愧之。彼之坐於稠衆之後。餚席無量器。彼豈不自思。曰使吾有次功。則中行可坐。有上功。則前行可坐。惟其無功。所以居人之後。享禮之薄。吾其自奮而以冀其重報也。彼有功者。旣等而當其功。無功者。又奮而思立功。其爲勸勉之術亦至矣。且以周成待諸侯之禮觀之。公於上等。侯伯於中等。子男於下等。其車服旗物有異制。其芻積牢禮有異數。其擯相有異人。其所立有異地。凡若此者。亦以其爵有尊卑。命有隆殺。故不得不異之也。以是觀之。吳子三行之法。不無所本也。不獨吳子言之。其在李筌陰經勵士篇。亦備言三行之制。筌之所言。其有得於吳子也。三行之享。享於廟內也。其於廟內之外。又頒賜有功者之父母妻子。其頒賜之也。亦不容無差等。此正周官司勳。凡賞無常。輕重賦功之說也。其有死於王事者。是爲伏節死義之人。人君亦必有所不敢忘也。必歲使勞賜其父母。所以示吾著於心。而不敢忘也。此正周官司關所謂以其職養老死與其孤之意也。彼見其君報之以禮如此。其厚。彼而木石則已。若猶人也。獨不思所以報乎。

是宜行之三年。秦人臨西河。而魏之士卒莫不思奮。雖吏令有所未及。而皆欲介胄奮擊。殆以萬數。所以然者。由吾勵士之法。有以感激之也。非所謂賞當功而臣下勤乎。

武侯召吳起而謂曰。子前日之教行矣。起對曰。臣聞人有短長。氣有盛衰。今試發無功者五萬人。臣請率以當之。脫其不勝。取笑於諸侯。失權於天下矣。今使人投命。足懼千夫。今臣以五萬之衆。而爲一死賊。牽以討之。固難敵矣。於是武侯從之。兼車五百乘。騎三千匹。而破秦五十萬衆。此勵士之功也。

不憤不啓。不悱不發。常人之情也。人君因其情而用之。故先之以激勵之術。而後可以作其敢爲之心。武侯之報功。旣盡其術。而魏士之報也。至於不待令而奮擊。其効可見矣。宜武侯召而謂曰。子前日之教行矣。而起又從而申其說。謂人有短長。氣有盛衰。用其所長激之。使盛則可以必勝矣。苟爲不然。試發無功者五萬人。而令起率以當之。其勝未可必也。何者。非其所長。衰而不盛也。設其不盛。必取笑於諸侯。失權於天下。若是則其可無術以使之憤悱乎。且以一死賊伏於曠野。

其人未爲衆也。而千人追之。至於梟視狼顧。却而不敢進者。非其衆寡不敵也。死賊之氣盛。而千夫之氣餒也。是雖千夫。惟恐其暴起而害己。所以反顧而莫有進士也。一死賊投命於必死。猶足以懼千夫。況以五萬之衆。而爲一死賊以討之。其誰敢當我。其難敵也必矣。其在尉繚子亦曰。一賊伏劍擊於市。萬人無不避之者。非一人之獨勇。萬人皆不肖也。何則。必死與必生。固不侔也。然臣之術。足使三軍爲一死賊。莫當其前。莫隨其後。而能獨出獨入焉。是亦吳子死賊之說也。惟武侯能從其說。故付以兼車五百乘。騎三千匹。而破秦五十萬。兼車者。以其兼輕重二車而爲一也。向非勵士有術。其何以致然。故曰。此勵士之功也。

先戰一日。吳起令三軍曰。諸吏士當從受敵車騎與徒。若車不得車。騎不得騎。徒不得徒。雖破軍皆無功。故戰之日。其令不煩。而威震天下。

戰敵易。勝敵難。勝之易。勝之而不失其所當者難。車步騎三者各有所當也。彼徒我車。懼其侵軼我。則車與徒非所當從也。何者。徒之勝車也。易。夫車當車徒二十四人。則車徒與騎非所當從也。何者。騎之勝車徒也。亦易。以易而勝。其誰不能。使其車從車。騎從騎。徒從徒。三者皆從其所當敵

勝而勝之然後可以爲能也。苟車不得車，騎不得騎，徒不得徒，則非所謂當從受敵，亦非其所令也。雖能破軍，皆不足以爲功，惟其法之素定，故當戰之日，其令不煩，而威振天下矣。在法有曰：教約人輕死。如起之所令，其教亦約矣。人而輕死，則其威之所振，宜如何耶？此李克言之武侯所以曰：其用兵雖司馬穰苴莫能及，非溢美也。

